

安祥禪叢書

耕雲書箋

耕雲用箋

目 錄

示觀然	1	示顏君	86
示癡猷	17	示吳生	88
示了然	30	示陳生	89
示張生	37	覆悟修	90
示吳生	44	覆溫居士	91
示鄧君	45	覆王居士	92
示寶林	47	示林君	93
示如夷	50	示李君	94
示行雲	53	覆李居士	95
示忠雲	55	示韋君	96
示陳君	58	示邱生	97
示雲開	62	覆陳居士	99
示仰雲	65	示嘉義諸君	100
示許女	69	示蘇女	101
示張生	71	覆臧居士	102
示宗雲	72	示曾生	103
示王女	77	示鄭君	104
示譚君	79	示奉君	105
示蔡生	80	覆李居士	107
示李女	81	示奉女	108
示陳君	82	示小平	109
示劉女	84	示玉英	113
示閒雲	85	示醴居士	114

示觀然

一、尊重、承當、努力

此事首須究明「本來面目」，不然恐無下手處。以兄宿根必能識得本來面目，如此，則尊重者，尊重眾生平等之所以然，亦即尊重生命之核心、生命之永恆相，亦即心之原態，又名「本地風光」。承當者，乃承當義不容辭之使命，擔當人天眼目之重責。努力者，須時時刻刻拱奉本心、主宰心國；本心顯指本來的心，本來的心才是永恆不變的生命本質，故亦即人人本來面目。

蓋此事非同小可，苟不盡保任之功，必難期桶底脫落也。凡此皆在求自他之解脫，捨解脫寧能秒秒皆能保持心的安祥？欲速解脫，首當去執；欲速去執，首當離識。識有何過？答在分別取相，因見取增我執故也。

此事說來並不甚難，譬如說，真理是原本如此的，真實的必是永恆的。基此，兄當不難就自己條分縷析找出生命的本質了。佛說「緣生即空」，也就是說，凡是靠條件組合的，它本來不真實，當然也非永恆了。

「外道」與「聖學」是相對的，凡離開自心用功的，統名「外道」，以心外有法故。倘肯定唯有「心」乃唯一真實，則可以體會得到宗門為什麼不許作道理會了。事實上，捨此本心外別無真實，或理或事只增障礙，無裨解脫。兄但向內心找答案，便是正途、正道。

然此事亦急不得，急則成執，無益有損。兄且徐究自心，力行保任，時令清明在躬，不放鬆一念生起即可。

來日機緣正多，兄肯不恥下問，吾必當掬誠報告心得。且吾人亦應當矢志破邪顯正，豈忍令大法變質斷絕？

總之，必須尊重自他真心，承當弘道大任，努力達成目標，方不負一期勝緣，否則豈僅埋沒自己，兼亦埋沒眾生之佛性矣。

(一九七九年元月九日)

二、但願空諸所有，切莫實諸所無

宗門何以不許看經教？何以但為人解粘去縛，並無一法予人？此蓋「一切法門，自心本有，將心外求，捨父逃走」故耳。

掃淨有求、有得心，有學、有悟心，時時向內心用功（從反省到不貳過，從眾生平等之所以然到灼然自見與佛不別處），便能不墮外道，不遭魔擾；便能直養無害，以迄自心圓滿光明，的的見得本來面目；便能以天上界心境「過活實際人生」，從此步步向前、向上，更無迂曲、謬誤。

此事誠如古人所云：「但願空諸所有，切莫實諸所無。」何以故？本無者

既空，原有者立顯。

修行總離不開向自心用功的原則。佛學又稱「內學」，即在區別向外求玄與向自心求答案之「外道」與「內明」。苟能明得自心，則大宇宙豈在心外？心外何曾有佈大？人心與佛心又何嘗有差距？

但留意不滿、懶惰、恐懼三大毒素，時時莫讓伊出頭，時時思連根予以拔除，然後遇有空閒，即專心一志究明「何者是真我」（真我、本心、本來面目原是一個），不妨用邏輯的方法層層剖析，終當摸到父母未生前的真我，確認出永恆的自己。此外閒書少看，免得分心；閒話少講，徒亂人意。唯此是佈大、摩訶迦葉以迄達摩至五家分燈的修行正途，餘二但名方便，皆非真實。

兄以往看經研教，未必毫無心得，然苟非直指人心之法，允宜全部揚棄。

歷來聖人之所以成為聖人，並不是從外面學來的，而是藉空其所原無證得的。何不試自心分析看那些是此心原無的？若能識得本有，便是證得本心。既證本心，必有一番新氣象，必能綻現出新人格。而今而後，只須堅定不移拱奉、尊重祂就對了，秉承祂承當一切就對了。努力不懈地尊重祂、承當祂，便是「因果一元，行證不二」，便得直驅心程就路還鄉。除此以外，尊重，尊重個什麼？承當，如何承當？努力又如何著手？深恐如蚊子吮鐵牛——無你下口處。

（一九七九年元月九日）

三、真實的必然是歷劫不變的

凡是真實的，必然也是歷劫不變的。吾人生命可貴之處，輒為其永恆不變之點，倘肯不計時程，先全力悟明此點，然後始有加速度邁進心程之可能，亦始有真修行下手處。不然歲月淹流，人生苦短，更況「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耶？必究明此事，始有「不二」之條件。

此事最忌空談，只宜向自心求答案。本中道精神放鬆心情，抱著本無所失，亦不可能有所得的心情，在日常生活中以「智照」代替「識辨」，直心代替曲折，空暇時徐徐究明「心」與「性」之別，終會豁然于生命的真實，澈見永恆的本來面目。此是本，此是操之則存、捨之則亡的那件東西。

今人學道其所以竭畢生之力，至死絲毫作不得主的最大毛病，端為執著自心以外尚有深奧的玄義，尚有所謂真理，以致皓首窮經的結果，卻愈增障礙，愈不解脫，背離真理愈遠，迷失真我愈甚，誠可嘆息也。

遠離戲論，莫蘊道理，但求認識真正的、永恆不變的自己，則一切具足矣，更向外求作甚？縱使求得，與己何干？除了唯一真實外，原無一事、一理會是真實永恆，又何必自陷顛倒？感兄真誠，不揣鄙陋，肺腑之言，聊供參考。

(一九七九年元月十三日)

四、用心若鏡

前函已將所有心得全盤掬呈，今再建議今後力效莊生之「用心若鏡」，便能日有明處。蓋佈大號「空王」，或理、或事觸著便空，乃是真正學佛法。若累積心得，將見徒增見性障礙，此所以教人莫看經論也。

凡真實的必是本來的。本來有啥道理？有甚麼事情？古人說「不識本心，學法無益」。換成現在的話說：不明白真我，無你起步下手處。真我即是真心，真我、本心、自性，名異體同。當知「真我」是一切生命的本質，「真心」是人人心的原態。兄若恢復心的原態，便能承當真我，便能自肯、自信。

一旦悟明「真我」，便豁然於大宇宙只此是唯一真實，餘皆虛妄；蓋其原本不有，亦非永恆故也，或理、或事皆非本有。昔曾蘊聚者，固當揚棄；今後隨緣處世亦當以真心照物，莫放縱識心，當知去障要訣莫過去執，去執要圖首當離識。此事極難明白，縱用盡吃奶力氣，不如「以心印心」為妥。勉強說：吾人雖不能拋卻分別心，但須嚴立主從，即以真心為主，六識為從，不要主奴顛倒，埋沒真我便可。

(一九七九年元月十七日)

五、珍護安祥

愚意由綿綿密密護心，安祥而已。早臻展剎那為永恆之心境，則不問自知本來面目矣。

深知此事急不得，緩不得，倘能解牧牛，愚殊放心。若牛猶未牽到手，不免騎牛覓牛，未免顛預。

歷來聖人出世，巴不得將心肝都和盤托出，當面相呈，爭奈眾生根器何？兄我可不勉哉！

千古難得是知音，何期今生又相逢，甚願兄我相互砥礪，庶早日還得本來，可不大快生平耶！

(一九七九年元月廿一日)

六、識取主從，使真我作主

當知此事貴能承當而尊重，始云努力。在日常生活中但識取主從，使真我作主，便是「天君泰然，百體從令」矣，故亦無須太用力。更況此事重在不計時日，一直怎麼去始得。因為做好人並不在於圖好處，分當如此耳！保任此事

直須秒秒突出真我，才是真實踐履的真修行者。真我即本心，真心作何顏？一笑！

盼盡捐前解，甘作不知不識之人，才涉理路，便障本明，不可不慎。

(一九七九年元月廿三日)

七、離分別

此事須抱「歸無所得」之坦然平懷，方能直下相應，蓋「汝即一切」故耳。即「愧無成效」一語亦不須存留，以因果交澈，正因即了因。但拱真我，長保天君泰然便是，此外豈更有哉？苟有，向何處著？

欲解行相應，第一不可有絲毫待悟之心，須知當下本自一切具足，毫無欠少。行之既久，便日覺安祥自在。只拈出一個「安祥」，便已吐盡肝膽矣。奉勸息分別、停討論、莫計較。才起分別，便不相應故耳。

(一九七九年二月一日)

八、一切放下，但行直心

誠敬懇到，且具正見，允宜一切放下，但行直心，豈不省力？

若道《信心銘》，只可用以印自心境界，寧當持誦？若道親切處，只「應無所住而生其心」已括一切理事妙用，然亦尚不如「無心」去好。倘不斷解路，偏喜嘉言，便不免陷「數沙算寶」之譏，何有是處？見處、解處已足足有餘，望莫更求「知見立知」也。

此事須是甘得淡泊，耐得寂寞，方有保任分。若只慣於相聚而談，豈名「獨行道」？

倘耽於古人言句，諸如《證道歌》、《參同契》，無不直澈心源，抑何有於我哉？自今以後放下經教，忘卻古人言句，但時體本心原態，或稍相應。若也珍愛言詞，大背「法眼無瑕」之旨。試問：眼裡容不得沙塵固爾，亦尚容得金屑否？故知解心起，悟心塞；一念分別，還同未悟。以兄見解，幾人可躋？病在不能尊重、承當，亦即不能自肯耳。但令一切不存，心懷坦蕩，一年半載不提此事，漸覺處處省心省力，便是得力時也。若能相應「法爾如幻」，便是躋入「無學正位」，便是「因果一元」，更有何事？聖人只圓具「一心」，有甚理事？

願兄毋為人言所蔽，只一切不憶，一切不持，渾如痴人，冷暖自知，便由息分別而離執著，而住圓覺境不證圓覺，便名出格大丈夫也。

(一九七九年二月三日)

九、護心如城

人生于世，究為何事？忙亂半生，今始覺醒。誠如古人所言：「萬古長空，一朝風月」而已。顧此浩瀚大宇宙，其未萌也，究有何理？竟有何事？吾人乃半生苦覓，不知放下、溶入，亦云癡矣！

「護心如城」，嘉哉此言也，今後當以之互勉。而「空其所有，切莫實諸所無」，亦殊信實、親切語，不如此，則生子不肖父矣！參！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五日)

十、忘

大凡學道最忌執著，故古人特重「忘」字。一切總忘卻，常保此心安祥，便是甕中跑不了鰲。以前各函，均係勉強措詞，究實而論，的確「但盡凡情，別無聖解」，倘有絲毫道理膺胸，皆成滯礙；但有一事難忘，便障本明。

宗門曰「知有」，又曰「知得斯般事便休」，故日常宜將佛法、神理拋向九霄雲外，凡事用照不用分辨；事未來莫想，事已過莫憶，貴求無事。能甘心做個無事人，便是解脫的第一步。凡事不妨用腦筋，但莫教傷腦筋，但拋開得失，一切自會省心省力。吾人本與佛一體不分，才生出個「我」，便與神佛「對立」了，所以說「道不須修，但莫污染」。

彼此緣深情更深，但願你我拚著大死一番，也要檢回失落的原本真我，則相與話舊，快何如之？

(一九七九年二月廿日)

十一、破理障

談佛法，知多少皓首窮經，終未了事者，蓋陷在理障不能出離耳。

直言相告，真實的必是原本的。試問，威音王前有甚事？有甚理？但只運糞出，切莫運糞入可也。何者是運糞入？心中但有所蘊，不論正邪、是非，俱名「金屑入眼」，俱不自在。昔悟「但盡凡情，別無聖解；了卻凡心，即是佛心」十六字，當奉為座右銘，用淨餘識。蓋「解」者，分別也。若離分別，有何可解？顧凡心大難「了」耳，了則凡即非凡矣。祖師心絕知見、絕學解，但只一股生機流暢而已。

「安祥」二字，便是「正受」，便是「法味」。離開安祥，何曾有道理可學？縱學得，何裨生死解脫？

宗門人用功，但求識得自己的本來面目。若能省悟本來面目，當下一切具足，當下證得不生不滅，當下與佛不殊，當下死卻一切偷心、馳求心、顛倒

心……當下以無心為心。無心之心即離執之心，即用照不用分別之心，亦即轉識成智之時也。

莫向道理探討，縱探討有得，反成目中金屑。故能放下，便輕鬆。我執若淨，當下解脫。

落實而言，只個「安祥」便已理事全賅，參學事畢。惜多少人不會，徒成辜負耳。

以兄之智慧，料已理事全捐矣！若然，其日見灑脫也必矣。苟有絲毫馳求心不盡，不名金剛心；古人所謂之偷心，蓋指慕道崇理之念耳。

(一九七九年三月六日)

十二、安住金剛心

欣聞進境日新，歡喜何似！此乃水到渠成之理所當然，不則佈大心法成妄耶？

惟此事初則時時走作，操之則存；繼而似有似無，若存若亡；再繼之則行坐不離，動靜不二；終則深深內證，定慧圓明矣！此即所謂自內證、自受用、自己眼，亦名金剛心，以其不變易、不可摧故；亦名本地風光，天上界心而體現於實際人生故。

得此大不易，亦似無難，此古人視為至易復至難者。不得此，不能放光；胥由此，乃具「傳心」之力，故須尊重、承當、努力。

但莫憶以往，莫思未來，安住此無住心，於日常生活中百無一誤，百無所忌，只不教沾上半滴，便是「行鳥道」，亦名「不行鳥道」也。

(一九七九年四月二日)

十三、理證與現證

宗門之法須具兩眼，一者自眼，「現證」是也；一者法眼，「理證」是也。苟缺「理證」，只是半截，難期究竟受用，亦不能為人，且不能辨人；苟無「現證」，堪能入佛而不能度眾，以乏此金剛心不動境界故。「理證」者，佛根本智；「現證」者，佛心是也，亦即聖者安祥境界也。

曾一再囑秘勿輕言者，非吝法也。聖人無不樂見人人皆為堯舜，何吝之有？蓋恐彼人「理」未臻極則，則心不能死；心不能死，彼馳求心仍在；馳求心既在，則顯見其未能知止，未能止於至善。若此，縱明白指出，彼未必有，則盲指矣。倘彼有而不自承當，必輕而藐之，逢人肆言「禪」，如此而已，則妄傳者豈不罪大惡極？既斷人善根，復毀正法，無間地獄有分矣。故古人傳法必稔知其根器、造詣，見堪承受時乃鄭重印證之，不則彼此皆損也。此所以再

四告兄者。

但只保任，便是「勿忘勿助」，到忘亦無可忘、助亦無心助時，堪稱佳境。

更須注意者，必時常留意用自己的語言，儘量不用古人言詞，不則有違時之過矣。

再詳言者，所謂「理證」，即證到「心即理」——至理絕言之謂，亦即窮理窮至山窮水盡時之情況，到此理事雙亡，則一真顯矣。不到此境，不合傳心也，切記。證之古人，莫不如然。

從此後，莫管初、重、牢關，亦莫管他人閒事，只恁麼空空朗朗地過正常的日子，便是愛惜光陰，敢保「結果自然成」。若也時時計較，顧後瞻前，徒滯進程，允非所宜。

「逍遙」、「空空朗朗」，曷細味之。不則無事人事多矣。

(一九七九年四月十三日)

十四、應無所住而生其心

「活在現在這一秒」就是「應無所住而生其心」，也就是三際不住，三輪體空。一秒鐘的心如何，不難品味矣。

我輩當以弘法利生為家務，惟此際以確立自己為前提。己苟不立，立人則難矣。盼能不急不緩，毋忘毋助，只這樣空空朗朗去。平常只「尊重真心」，時顯真心，便是「本地風光」，便已盡「長養聖胎」之能事矣。然不知「妙有」，永難親嚐真正安祥，長保秒秒安祥也。

旅行是好事，能輕鬆時儘量輕鬆最好。然苟不能放下，輕鬆也大不易得。

(一九七九年五月四日)

十五、此事貴自信、自懇、自肯

此事貴自信、自懇、自肯，方有圓滿之日。若輕視、疑猜，負恩多矣。

此時，宜放下萬緣，力求瀟灑、超逸、自在、安祥為上。不則力未充，果未圓，不免「才一涉動靜，便成頽山勢」矣。懇望為法、為人、為上答四重恩，厚自珍攝，則好音徐奏，進境日深，乃必然事，夫何疑？

(一九七九年七月五日)

十六、應酬、談論，於道唯損無益

末法時期，道高魔重，然亦無須介意，吾早視魔為同胞矣，彼實可憐故

也。

感慨之言，正道出吾之隱憂。無奈「盡大地是個解脫門，把手拽伊不肯入」何？

應酬、談論，於道唯損無益。今後宜：

少看書——「契理亦非悟」故。

多逸趣——讓心輕鬆、喜悅，生趣盎然。

惜言語——多談風趣的話，少談理。因為唯有此一真心，才是「眾理具而萬事出」的源頭。常常輕輕保任自心，必然時時在進步。

(一九七九年七月十一日)

十七、「真我」與「照」

正法、真我之光熱，有不可思議大力。然「君子務本，本立而道生」，若非根本已立，便無此事。而超常識事聖人不言，爾後你我皆當戒之，以示務本篤實。

近期切宜逍遙、安適，注重調和心身。

某某不去傲、不息分別，則無可救藥。蓋分別不息，則真心失照，失照則生機衰矣。故欲得自在，必當以「照」代「分別」。

六祖曰「吾有一物，無背無面……」，要時時與偕，至雖忘亦在，可矣！古德道「暫時不在，如同死人」，曷其味之。若在，則不必求照，自然照矣，自然是「應無所住而生其心」矣！可貴若斯，豈可不尊重？尊之既久，打成一片，合而為一，則定慧圓明，修行事畢，六種神通不求自至，正法之可貴在此。苟無此「一物」，經名「乾慧」，無生機故。倘有此「一物」，縱不自知，亦二六時中放光動地，他人近之且有安祥感受。

雖曰雲天隔阻，地處南北，且喜你我質同、法同、生生世世同，則不啻一人耳。願少奔波勞頓，則彼此活在彼此心中也，何曾有距離？

(一九七九年八月二日)

十八、正法難起

此生吾自信者，尚能正確表達正法。所謂「濃縮」，則未必。若真濃縮到法之萌生處，則一字亦無矣，何有多說，期著力于斯。

凡心窗已啟者，皆能充分吸收正法之光，而感覺振奮，未僅法喜也。

正法難起，蓋由正信難得之故。見翳不除，自未淺涉，說亦無益於人也，錄音亦極勉強之事。

吾自心窗啟後，于理頗覺乏味，常棲心于無思無為之處而不廢正務為己

足。說法亦兄逼之使然，不則舌掛東壁，豈不省事。然苟能淨一、二人眼目，啟三、五人正信，雖粉身碎骨何辭？特恐流為口頭禪耳。吾之流注法于文字，苦思十年，務求以自己的詞彙表達自己的見解，非求出色。蓋不如此，則不能予真向道者以真知見耳。

(一九七九年八月廿七日)

十九、學道大忌是分別心及罣礙心

學道大忌，輒唯「分別心」，分別起，心垢生；次為「罣礙心」，前塵不忘，則道心死，人心生矣！

至望離分別、泯人我、斬理路、去法執為盼。至云「沙鍋打破，鐵桶開裂」，是開倒車語，亟宜揚棄。

可貴者，此光明燦爛之神珠耳。但全心保任此神珠，足矣，餘事悉可不論，悉可不必在意。只要保任無虧，便是忠臣孝子，便是丈夫，便是秉慧劍。若更有理有事，悉名「頭上安頭」，乃小兒女態，非大丈夫行。此處不省，辜負大好勝緣矣！惕哉！

乘兄之緣，與吾坐而論道者，迄今無不神光熠熠，特惜俗念未除，偷心未死，負此無上法門良多耳！

至兄之進境，固如「桃李不言，下自成蹊」矣！夫何疑？若更有疑問，或沾沾于光影之事，非吾同類，宜當各行其是，而因果亦當自負，無可替也。

今後與晚輩談論，當以四勿、四絕、四端為內容。若不能做個乾淨人，學法難成，墮落難免。

(一九七九年十月廿九日)

編者註：四勿：非禮勿視，非禮勿言，非禮勿動，非禮勿聽

四絕：毋意、毋必、毋固、毋我

四端：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辭讓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

二十、禪宗之殊勝

吾宗至高無上——禪為心之體、佛之心，諸聖同源，皆由此出，非小根能企。蓋禪為宇宙全體之實相，臻於理未萌、事未生處，故稱「極則」。既得其全矣，全身融入矣，「我即宇宙，宇宙即我」，外無一法可得。故小根好奇，必生退轉，大心菩薩乃堪荷擔。不明此事，實難免輕法之咎。

吾宗至難至易——無門為法門，非理所可入；饒伊解開秤錘，鑽破故紙，終歸茫然；其難也如此。然苟得宗師心傳法印，當下「知有」時，則保任有

方，趣向有分。唯此法無為，無可修證，但只觀心，便是方便。此外忌憶念以往，忌艷羨奇特，但莫污染，不須更修，故名無為法，標示大別於一切有為法也。顯然關鍵在以「知有」為入處，不知大難，知之甚易也。

吾宗至穩至妥——從初發心至圓滿，中間絕無迂曲障礙。

吾宗至近至捷——近者，與佛不隔，與聖不背；捷者，才一「知有」，便顯性光。臻其極，全其淨，即是三界慈父、眾生依怙，何法能勝？

(一九八〇年元月卅日)

二一、反省懺悔

人多疏於自反而苛於責人，故反省乃必要之事，懺悔則須具不二過決心始可。近日曾多寄書面懺悔紙，愚則至誠代禱佛天，並未寓目，亦無此必要。蓋懺悔以發露為要領，既肯坦以告人，則我執已去大半，我既無，罪何著？此懺悔之淺義也。坦而言之，愚亦血肉之身，未斷無明，孰敢欺心自云無罪？徒見劣根難拔耳。

愚所說法，概效唐代。宋代以後，禪風大降，乃至難出窠臼，尤甚教下，繪形、設關，成何頓法？愚人陷入，卒難出離。然當面傳心，何等簡易，竟亦不契眾機，吾亦夫復何言！無已廣費唇舌，但求能予正見，亦差強人意矣。此愚肺腑之言，亦禪學會目前可行之方向也。

(一九八三年二月七日)

二二、為法精誠及識根辨器

古人為法捨軀承謗，不怕千磨百煉，所求者何？蓋為不昧初心、不負初衷而已。且捨此耿耿精誠，如何能負擔大法，扶狂瀾於既倒，豎法幢於末運耶？故知百千世必俟其人乃能匡扶正法也。

學法不成，輒推於障。障者何義？心不純、志不篤之謂也。若能念茲在茲，何慮時光虛度，何憂道業不成？今後修持，務重調適，過急過緩，咸非所宜。尤重分別法眼，庶可擇法、識人兩皆無謬。

古人為法不惜捐身及頭目腦髓，吾儕豈不能損己利人？故宜睜大法眼，勤求法才。能堪琢磨者，莫惜精神，務必悉心造就之；頑庸之材，但自持咒可也，無須費詞，而徒形謗法，於彼無益也。

(一九八三年二月十六日)

二三、人無我、法無我

學法必肯定「無我」，乃有圓證涅槃可能；必去「法執」，方能斷細惑、證正覺，故經中多示「人無我」、「法無我」之義。

今後教人須策勵力學，修持當一法不留，唯存一心，方名契機。彼初機若不力學，何能以淨代染？抑何時得桶底脫落？既然大法已明，允宜掃除淨盡，庶得自在也。況諸禪定以「如幻三昧」最勝，但兀兀如痴、百不縈懷，便是真修實行，此古德所謂「大死以後方能大活」也。

「一味瑜伽」保之既久，兼亦忘卻保任，自然契入「無上瑜伽」，而臻大澈、大了、大清明之境矣。若存取靜厭喧之心，喜樂獨自清修，反易沈於偏枯，惕之！

(一九八三年二月廿一日)

二四、修行貴離執離念、理事不存

修行貴離執離念，貴理事不存，但認本心，莫隨妄緣，便得因正果圓。而二六時中不忘觀心，乃修行最最落實之處，亦乃最最殊勝之善方便也。勿忘「佛法者，乃成佛之方法也」，便與「佛法者即非佛法，是名佛法」合拍。成佛以後，方法亦捐，豈有絲毫法執可存耶！明此，則不難體會禪德公案、語錄作者用心之苦，便當細思如何於無法中說法，而上契諸佛矣。

某某亦教人以「正人學正法」為開宗之基，如此，入我門中概屬「仁者」，狂禪可以絕跡於吾門矣，此乃我之本懷。如此，縱不能調教出太多聖人，亦可以調教出不少善人，則諸天眾充滿，眾惡道減少，豈不甚愜我本師之聖懷耶？

(一九八三年三月十八日)

二五、時時觀心，莫放一念

披讀廿二日來信，為法為人懇到無比，足證我執已破，法執已薄，唯存大悲大願耳。以此報恩，何恩不報？本此弘法，功德豈可量哉！

今後教人應責以「莫放一念」，時時觀心，終有圓滿之日。而青天白日心胸，光風霽月風範，實為禪之典範。苟無矢志為善之誠，縱悟亦必流入他途。此所以古來以「仁者」相期者也，且亦可杜狂禪之隙。倘人天之器不具，侈言成聖，豈不謬乎、狂歟？

某某進境甚速，大異往昔。苟臻「無我」，則人人可親矣；能臻「無法」，斯誠「吾心如皎月」也。吾法善能變化氣質，能持之以恆，來日可觀。

某某福澤深厚，學禪可使其綻放生命光熱而了無遺憾，惟不宜操之過急，宜當從容中道。

某某有此志，必成大器，當以觀心為正行——莫忽一念，以時時自問「真實的必是原本如此的，原本是個什麼？」為誘因，輔以勵正行、時反省，時節若熟，豁然澈悟，乃必然事。惟此成佛大事，切莫心存倖致，妄期速效為要，請時提示，叮嚀之。

緣生可貴，福緣難得；能相結識，莫非前定。語我會友，務宜珍惜，相磋互礪，庶不負一期勝緣耳。否則蹉過此刻，何劫相逢？思之、惜之！

每日當閱《圓悟心要》三五則，細味之，當有裨益。《壇經》尤不可忽。

凡自詡悟理者，以「莫亂講」止之可也。究實而言，理之至極，離言詮故。

我法列祖傳承以來，向以安心為主旨；臻其極則，吾宗無言句，亦無一法予人，故切須勸導必以反省懺悔為初步。至修行，其要著輒為修正想念行為，匡之於正。中間特應注重調和，蓋慮「執之失度，必入邪路」也。至修定，吾宗以觀心為主，一切覺受發生皆不喜、不執；一切境界現前，皆以般若慧空之，即是以實相印之，則理事無礙、事事無礙矣。

(一九八三年四月十四日)

二六、時時觀心、照物

劉洙源大師，早證佛果，以至道離言故，大師生平少著作，即此《佛法要領》，亦是不得已而為之。既發心敘述其「觀心」部份，誠大心流露，欣喜無似。此書請細味、精讀，尤獲法益。

今後當以時時觀心、照物，藉離執、去妄為主。若能「放之自然」，則是「如幻三摩地」之自受用，尤妙。

會務日興，胥賴兄之心力注入，然應細味「深深撥、有些子」一語。時時留意甚深禪定，庶能轉一切，而不為一切所轉，則甚善矣。

(一九八三年五月五日)

二七、無有定法如來可說

會務發展即正法振興，可知世尚不乏真心向道之士，殊可喜。倘有人真實發心趣無上道，縱頭目腦髓供養，我亦甘願。兄我此生使命輒在此，愚浪得虛名耳，而兄以此功德莊嚴法身，誠堪讚嘆也。

本「無有定法如來可說」，勘破古人作略，亦不過方便耳。然今時接人何法為宜？應否立門庭設施？殊費斟酌也，暇時請研思。

我宗求悟本不難，難在人格化；修證亦不難，難在不自肯，不心死保，輒向外覓，斯則難矣。古德求「拔見刺，去法執」不得，今人偏喜「以法自縛，

以見自障」，寧不怪哉！

只恁麼行去，切莫求速，不見道「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況罈子裡走不了驚乎？

(一九八三年五月廿三日)

二八、觀心才能入不二法門

三祖曰「要急相應，唯言不二」，只此是捷徑法門。然唯契利根，愚人不會。入手之道輒在觀心，何以故？不二法門者，「一心」也。觀心一語，《壇經》說非一處，後人拘執門派遂生詆毀。不知聖人對機說法，根機不一，說法亦異。上根大智，才聞如來二字，便知得路頭，朝向「本來如此」、「如其本來」處下功夫去了。小根狐疑，輒喜外覓，見一諦沾沾自喜，悟一理堅持不捨，起諍、長惑胥由此起，大悖心宗，自沈業海，可不悲歟？

須知六祖乃如來示現、超格大人，一聞千悟，咸印本心。後世根器不逮，遂降而「參話頭」，制心一處，用力之久，乃集多頭意識為獨頭意識，遂乃如癡如呆，無暇外馳傍顧，所謂「疑團」者是也。觸機遇緣，獨頭意識粉碎，或遭明眼宗匠棒破、喝散，遂成有心無意，斯為「絕後重甦」。此法於今日工業社會契合時機否？不言可喻。不得已，乃教人從「解悟」入，從「觀心」入，傳有緣人以般若心體，令保任之。

其中「觀心」一法，達摩大師《破相論》中曾有述說，五祖恆教人觀心，六祖亦屢教人觀心。當知法門不錯，視教者方便如何耳。北宗教人觀心，不觀察自心，而看心看淨，法門亦不錯，大悟頗有人，具見於《指月錄》中所載，特視根器如何耳，況《楞伽經》亦強調觀心乎！愚意於此工業社會頗相契，因暫一觀心，亦種功德，待其失意煩惱時，百無聊賴時，年老落寞時，善根成熟時，再起勝行，十有八九會一拍即合，然亦不可無指導者，一如嬰兒不可離褓姆耳。

總之，今時倡「觀心」之法，遠較「參話頭」為契機。試想既不專務參話頭，又復不自觀察自心，禪者云乎哉？

(一九八三年五月廿四日)

二九、修道最忌起執、生疑

近聞兄每晨三時即起誦經、觀心，竊引為憂。幸玩味世尊調弦之訓，亦應勿忽「轉急轉遲」之語，從容中道可也。

修道最忌起執、生疑，苟能時時不起分別，事事作夢幻觀，則光陰絕未虛度，修行堪稱合拍矣。

「修」者，修正想念行為也。修行人忌高談闊論，忌眩奇說異，尤忌說修行境界。

(一九八三年六月二日)

三十、但得傳心，可稱大事了畢

吾法易甚，但得傳心，可稱大事了畢，「因賅果海，果澈因源」故。若不肯保任或以為「更有」，既不肯承當，則勢將因「貪看天邊月，失卻手中珠」矣。對此輩愚甚感沮喪，何故？平等法施，豈有厚薄？愚若慝其正法，心存偏私，光從何來？法自何起？弘法而不欲人人成佛，心有所偏，生必遭橫禍，死定墮無間，誠如孔子所言：「予所否者，天厭之，天厭之！」末世學法人，誠敬信不具乃若此。心存疑二，豈名師弟？心地如此而學法望成，縱有斯事，亦無斯理也！愚亦何苦發此重誓？寧非作繭自縛？此所以愚一向屢以澄明法眼慎察根基者也。

從上諸祖傳承，典範猶存，何嘗似愚囉嗦不已，一如老太婆耶？心光耗盡，猶疑有所偏私，此法門所以衰，師道所以凌，正法所以替也。吾心甚憂。

(一九八三年六月廿二日)

三一、安祥禪乃不二法門

吾人豈不甘寂寞之徒？弘法者，所以報恩耳。凡遇有緣莫不和盤托出，是否信受及相應幾許，胥視當人根器。若不肯抖落塵垢，且心存功德，斯即「小見狐疑，轉急轉遲」矣，於我何有哉！惟是心不負人，面無愧色而已。

吾法乃不二法門，故成於一，敗於二三也。好奇、功利，非吾門人。

南部諸友為法盡心盡力，可敬。吾兄為法為人，費卻心力不少，然耕耘必有收穫，報恩之行孰能過此？但行「如幻三昧」，即是一了百了。

(一九八三年六月廿六日)

三二、通達一切種智，才能相應最上一乘

《信心銘》曰：「一種不通，兩處失功，遣有沒有，從空背空」，乃現時學法之通病。蓋不通一切種智——心的原態，總不能擺脫有為法，終與最上一乘不相應，寧有了期？說空說有，固屬戲論；遣有從空，亦是徒勞；不契「本來無一物」，難免被塵封，實可憐憫。

苦者，正法難起。雖然一得心傳，更無餘事，爭奈尊重者少，尤少見肯奮全生命之力保任者，奈何？

(一九八三年八月十二日)

三三、誠敬信才能入宗門

兄既至誠懺悔，將見障消慧朗，「雲破月來花弄影」會當有時矣。

人到無私無我，一念一行無不可對人言，已去道不遠。倘私智自用，吾我不斷，實非我宗門客也。

北部諸友精進相勵，即某君入門不久，亦斐然可觀。此事斷斷乎無他伎，曰「誠敬信」而已。若不以全生命力注入此事，徒見浪擲光陰，究竟無益。七年來，兄所見聞於吾者，足可證明吾為何許人，望緬思往昔所陳，潛心擇一法而深入，當可計時收功，且亦不計及得失，水到渠成必矣。

會務雖勞兄殊甚，然功德實不可思議，望不可視為障道因緣是幸。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五日)

三四、真懺悔、真修行之義

彌天罪過，當不得一個悔字。但能自愧、自咎、自悔，可以粉身碎骨不可以重犯已懺之過，則般若鋒端、金剛燄下，何罪不消？何障不破？但能以法為生命，鄭重確立自己的心態及形象，有所為而有所不為，庶可罪消、障除，自性光芒綻放。不了，則業障不能空也。故真懺悔莫過於真修行，真修行莫過於凡心大死，法身大活。「醫病不假牛駝藥」，但能認真觀心，莫忽一念，初則觀妄心生滅，妄盡本心自現，則自證、自肯、自觀自在矣。

某某偈意純屬「夫子自道」，彼未嘗覓道理、研經論，但依教而修，保任所傳之心而已。曾幾何時，「後得智」生，故知並非佛法不靈，亦非師承不正，胥由不誠、不敬、不信、不行耳。

愚一向但盡愚誠，不計結果，凡生疑者，任伊另投明師；誠敬信者，耐心導之以正。耕雲豈有收穫？豈求收穫？此心佛天可鑒。

(一九八四年元月九日夜)

三五、懺悔的方法

懺悔可俟空閒時澄心為之，寫好後不必寄來，但於佛前虔誠朗誦，堅決悔改，務須掃盡機心，不存偷心，矢志昨死今生，定蒙佛天寬赦矣。爾後亦不須更憶前塵，自懺之日猶如新生之赤子，則罪消障除，法眼綻開，便知見性已久也。愚樂為先作祝禱、隨喜。當知此舉乃轉凡成聖切要之一著，若不懇切為之，何殊自欺？

末法眾生障重慧少，兄我既早抱弘法報恩之心，縱使因弘法而自沈輪迴，亦不少悔，想兄必同意也。然於會眾仍宜持寧缺毋濫之原則，不則大失吾輩創會弘最上乘之旨趣矣。

某君宜多唱《自性歌》、《山居好》禪歌，不可厭喧取靜。須知但能保任此心，打成一片，即是「常定」，即是「三昧王三昧」。於此不知珍拱、堅信，難免偏小之失。請時勉諸友切勿逢書必讀，須防一落心田便成雜毒，戒之！更況「一切佛法，自心本有」耶？

(一九八四年元月廿七日)

三六、一無所執，一無所求

吾儕半生戎馬，百戰餘生，活唯安於責任義務，死則全身融入大圓覺海，此外一無所執，一無所求，亦復一無所羈。若能使佛日永輝，正法遍行，則生之使命既可達成，庶可無忝耳。

兄雖日為會務辛勤，喜者心態漸圓，進境大佳，殊堪慶賀也。

某君進境奇速，正見已立，僅正受未穩，稍假時日，必抵於成，此可拭目以待也，亦我近年引以為慰者。伊之成就得力處，只在誠敬信行，而懺悔尤能掬赤心，本純誠為之，堪稱難能耳。

(一九八四年二月廿八日)

三七、休

末法時期學佛而不識佛者，率難擺脫魔道。究實而言，法界中實無予吾人援手者，人欲得救，唯靠自救！欲期得脫輪迴，亦唯賴自解，他人無能為力也。觀世尊成道經過，便知佛法胥仗自力，所謂「大丈夫秉慧劍，般若鋒兮金剛燄……」。若自扭曲其心，他人何能為力？

前後所云俱顯肝膽，但求盡此忠誠以報佛恩，信受與否，確未關心。前言之修持法門亦屬方便，不必執著為宜。蓋執佛成佛障，執法成法縛，凡有所執，必有所障，若斷我、法二執，則餘障悉蕩矣。然不可不明「本來面目」，此乃吾宗唯一大事因緣。明得自己，更無餘惑，則斷惑證真，真亦不立，即所謂「知得斯般事便休」也。吃緊處只在「休」字，能「休」方名了事漢，亦名無事、無心、無為閒道人。其猶在佛上，以其超佛越祖，無可繫絆、牢籠故。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示癡獸

一、佛佛唯傳本體，祖祖密付本心

真實法乃「佛佛唯傳本體，祖祖密付本心」，捨此盡名「障道因緣」，盡名「方便法門」。曰理、曰事，原本不有，是故當離。弟之痴呆離念之心，即是心之原態，即是本心。望時時保任、珍攝此心，不令污染，不為境牽，隨緣度日，隨分做人，便能「一種平懷，泯然自盡」矣。若更覓佛法，求知見，便是自毀家業，亦名「捨父逃走」，佛名「可憐憫者」。從此做個無事、無心、無為閒道人，多則三年五載，少則一年半載，當慶大事了畢。

古人學道，懃懃懇懇十年廿載不獲傳心，唯求自悟後求師印證，我今縮短弟廿年修行歷程，望自珍重！何以如此？弟向道精誠，近世罕遇，且時丁末法，我亦老矣！忍令法脈斷絕耶？吾故見可成就者，輒直指令契入不二法門；外無他法，有亦非真，思之，信守莫渝。吾數載辛勤傳佛心印，今復得弟相契，吾當可無憾矣！弘法可稍緩，印書亦不急，火急者，保任耳。此事無奇，小根難信，障重難遇，但肯保任，百千三昧、無量妙義、種種神通胥在其中，更莫別求，亦莫心生欣喜，淡然處之，無企求心，必能相應。

總之，不二法門，捨此一心，絕無別法，但隨緣銷舊業可也。

虛雲老和尚像贊有句曰：「痴痴呆呆老凍膿」，甚可玩味。

（一九八三年五月卅日）

二、凝守一心

落實而言，達摩大師《破相論》中有言：「凝守一心，即是大事了畢。」何以故？我宗是無為法，凡有作為，咸名方便，而此門直溯心源，更無別修。吾弟保任此心，不一年，不二年即臻如如不動圓具金剛心，亦即「首楞嚴定」矣。諸事無礙，只須時時觀如夢幻，便與心法相應，斯則「心似浮雲無所寄，事如春夢了無痕」，此即是「無所住而生其心」也。味之，味之。

《壇經》云「佛佛唯傳本體，師師密付本心」，弟當知此外更無餘事也。既得心傳，便躋聖域，捨「離分別」外無修門，豈非了事耶……。

（一九八三年六月一日）

三、回頭轉腦

接信本擬暫不作覆，惟讀至「回頭轉腦」處，按捺不住，只得略作說明，慮成蹉路也。

「回頭轉腦」之意，即將「向他覓」轉為向自己求答案——向自內證境上作理解，亦即「依心作解」，亦即以經文印自內證心——所保任之心態。

若只管「歇、止」，寧有悟時？所云觀心……念起即覺，是救困在義理者對治語。觀心若不知返照，則無「如人飲水」之自契，斯名「死在句下」，細味之。吾宗雖傳之於言外，然極精微處絕非幾句相似語所能涵攝。六祖之斥百不思念者，意端在此。

感弟懇到，不辭昏花病眼之吃力，勉為概說如上。至目前則待「保任」至「趁亦不去」時，方好「回頭轉腦」耳。

(一九八三年八月十三日)

四、息慮忘緣

扼要言之，只要息慮忘緣，兼亦忘言，便已極盡修行之要妙；然須打成一片——不忽略一念之萌生，並時時自惕、自警、自反，始能有的實實斷除我、法二執，臻於生命的純潔、光明、圓滿。

大宇宙無盡假象的當體只是「一心」，將心淨化到「如其本來」時，弟與我實為一體，歷劫何嘗少隔？故觀心即觀佛、觀法、觀自在也。

(一九八三年十月十八日)

五、修行貴從根本著力

以此殊勝緣會，此生若不澈了，必與法永絕因緣，弟當惕之、珍之、惜之！

所云少寫信，少說話一節，須能契合中道始得。須知同道切磋有益無損，世俗寒暄能免則免，乃為適當。

修行貴從根本著力，弟除觀心、保任外，當以「那個是我的本來面目？」做為念茲在茲的主題。此處明得，便是「百尺竿頭重進步」，我執自然消泯也。保任之功吃緊處在不在被境轉，久之定有寒灰爆豆之時。

目前弟宜護持三業，「渾忘自我，和光同塵，心外無法」為行持指標。

(一九八三年十月廿四日)

六、實修的方法

佛法並無許多囉嗦，只須窮溯到一切理、一切事、一切眾生的源頭、原貌，認知並肯決自他不二的原本、永恆的真心（即法界的心與真相），並保任之，不消三年兩載，便可親到實際理地，實證法身，一勞永逸地獲大解脫，得

大自在，豈有一法可立？然而若作世諦流佈，則亦不妨興慈運悲，從自本心中流注無量方便，對症予藥，逗機說法，故云「我是法王，於法自在」。若不從根本處截斷根源，盡名「不了」，統屬「外道」。

佛法的核心與生命只是「禪」，禪只是正見與正受，只是以法界心活在現象界。

所述調和之道，乃修行者基本氣質。若缺乏幽默感，絕難有調和可能，生活且將陷於枯槁。

欲期真正受用，捨實修無別途；實修則以「念起即覺」為正方便，窮源溯本為著力點。每日調心令如本心，俟其空明朗覺時，致力思惟生命的原態（永恆相），細辨自心何者是原有？何者為本無？然後調心去其本無，還我固有而保任之，如護命根，則大事了畢矣。

若執著名相，向文字中求，是名「攀緣義理」，亦名「理障」，是則法眼生翳，何能得見佛性？

學法無誠則因地不真，捨敬必放逸戲論，不信、或信不真，則不能契入，希自反、自策、自勵之。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七、修學正法，必須懺悔

修學正法，必須懺悔，不然饒是光明綻射，最後不免入魔，身敗名裂。以往寶島發生事例甚多。既懺已，必須不再自我姑息，乃至不可生妄心、動邪念。

賢弟於法志堅而誠、敬、信具足，且至誠懺悔，宜有此可賀之進境。但能不再失落此永恆、圓滿，至尊、至貴之真心，三年內必臻圓滿。

賢弟來函所述各節，極為可貴，務集中此般若性光而「保任」之。雖曰知見，確屬正見，曾幾何時，竟能臻此，求之古人亦不多覯，誠不負般若因緣，真吾弟子也。

堪歎末法眾生福薄、障重，縱是放光說法，直接傳心，猶生疑二，妄生枝節，不肯珍視保任，不能生大歡喜、大信心，斯誠「一闡提」，佛莫能救！

弟今後宜大忘以往，只生活在無限延長之剎那中，莫向外求知，縱使背誦得三藏十二部，反而埋沒真心，直是向眼內撒金屑。

總之，來函所述甚為正確，但能細味「百尺竿頭重進步，十方世界現全身」句，打破我執有望。此便是破我執、斷命根、滔天罪惡一筆銷之指標，莫忽。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廿四日夜）

八、人無我，法無我

應思宗門一法，得則疾證聖果，不則疾墮三塗。何故？知而不行，輕法、賤法故。

正法絕非知識、見解、神秘、奇怪，正法乃「百千萬劫難遭遇」，更況「傳佛心印」之殊勝因緣？若不實修，罪莫能贖，惕之！

當機不授名失機；所傳非器曰賤法。

無人、無我、無眾生；似癡、似呆、似木人。

他人滔滔不絕時，當思我本心上原無斯般法塵，「但有言說，都無實義」故。

今後莫問道理，「但自卻非心」為基礎，去淨自心原無者，即是究竟行法，虔心保任如事佛天，如臨君父，須臾莫失，時至自然水到渠成；若向外覓絲毫道理，縱得亦是眼內著屑，愚不可及。

學法，得師甚難。既得，當信師千分之千，不然難獲法益。凡自作主張者，每見功敗垂成，惕之。

除垢之法，只是澈底斬斷命根——我執。若無我時，垢向何處著，罪向何處安？若真肯決本來面目時，便清澈明見本來無我。今之識神為用之我，不過類似電腦之前塵緣影而已，盼思之、味之、肯之、決之，則一了百了矣！

唯此是最難一著，人皆執我不捨故，坐在百尺竿頭為足者比比皆是，肯放身捨命者迄得幾人？學法難在此。若盡向枝節上著力，何劫能了？經云「人無我，法無我」，實修行之主題；捨此不由，十足外道。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廿九日）

九、勦絕陰魔

參禪貴自悟自肯，故知解傳授乃障道因緣，亦以斯故有「但得不犯君王諱，也勝前朝斷舌才」及「語忌十成」之誠。弟已深明文字障之可憾，則理障、法執之去除，亦將不遠矣，豈不可喜？所謂「癡狂外邊走」，即斥不注意自己心態而被外（幻）境牽引者語，弟既矢志觀心（念），此病可除矣，豈不可喜？尤可貴者，正見灼然而正見透澈，距臻不疑之地不隔一分矣，宜乎已臻不退轉之地。

爾後工夫宜著重勦絕陰魔，一念不覺是陰界，瞬入夢境是陰境，一念舊恨、新愁、前塵往事襲來，悉是陰魔，煉之又煉，臻於純陽，即是「如日處虛空」，始是究竟處。此意甚難表達，週日當在柯府約略講述。然弟不臻此，吾終不講，不則便是無的放矢矣，對機云乎哉！

至此當知「非上上根器不堪參禪」之言，信不誣也。

見解純正可喜，然卻不如無。如能全顯一心，而「瞬有存，息有養」，則分秒時光亦不浪費，豈不偉歟？壯哉！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十、全人格、全生命投入

此事若非全人格、全生命投入，絕難相應。苟念茲在茲，心無旁騖，確似罈子裡捉鱉，絕不空勞。宜當大忘前塵，亦莫念後，但只活在現在這一秒，綿延不斷，當下便得相應。自古至今，更無妙法能越吾宗傳心之妙，小智終生參究不能得入。弟之珍惜亦見根基深厚，非澆薄者可比。

入我門來，但能死心踏地存正心、做正人，必能與正法合拍，不須多時，便慶大成矣。

(一九八四年元月四日)

十一、「桶底脫落」及「大事了畢」

所謂「桶底脫落」及「大事了畢」者，倘若自肯，的確如是！若仍猶豫，便是依舊未了。何不細味「心即是法」？豈不聞「識心達本源」一語？弟保任無虛，便能識心，便是「若人識得心，大地無寸土」；能識心，即達本源矣！更有何事？質言之，所謂大事者，「生死事大」也。若識心真切——分辨得出何者是原本的心，何者乃類似電腦裝填資料後之假我（前塵緣影），果有生死耶？豈非大事了畢？然須銷盡餘陰，慎莫污染，乃名了事。

至「桶底脫落」，即是「歸無所得」、「究竟無證」。澈底窮究到理未萌、象未生前，豈非「理已窮」？理既窮，則窮理之事已畢，斷惑至纖毫之疑惑亦無，當下全體溶入大圓覺海，證得如（其本）來，即是完成法身之陶冶、熔鑄。試問此際，啥叫真理？可有一字、一義、一事縈懷？故曰「桶底脫落」，豈不甚為恰當？

此事非到不疑之地，不名「了事凡夫」，弟宜細味、熟思之。

以上諸語，只宜會心，不當形之言詞，否則不僅瀆法成漏，尤易陷塞人悟緣之過。

今後牢記多言不如守默，有事不如無事。

(一九八四年元月九日)

十二、淡然忘我

詞意綻放性光，具見正眼已開，明見自性，誠屬可賀。然於修道過程，此

乃「好的開始」，「向後猶有事在」，幸毋以此為「到家」是盼。修學禪道能到此境地亦大不易，希珍惜之，並以「淡然忘我」為要訣，不緊不鬆，不緩不急，毋忘毋助，徐徐保任去。時節若至，豁覺早已到家，更無許多節目，且亦開口不得也。

來函所述概屬途中景色，既抵半途，允宜奮志心程，務期到家乃止。然亦斷斷無他巧技，但只保任而已。若謂更有精進法門，顯屬外道見解，不契「無為法」矣。

誦《金剛經》，覃研《壇經》不可廢。「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故。能深契無念、無相、無住，名「真精進」。切須識取真妄，妄若盡，真全彰。

(一九八四年元月十二日)

十三、多做下學上達工夫

此事至精至微，至圓至澈，至真至實，至為究竟，豈可奢望一蹴可幾？一般修行須歷三大阿僧祇劫者，須漸磨習氣兼須積功累德，透過登高自卑，行遠自邇之程序，恆行長久，乃克圓成。我宗唯貴直趨威音王前，徹底放下，掃蕩廓清至一物不立，非大雄心、大氣魄、大毅力，殊難相應。然法則至簡至明，要須曾修多劫、宿植德本者，乃堪能耳。

《壇經》視戒定慧為閒傢具，蓋就本心而言，實無貪嗔癡故也。吾人試反溯自心，果如「廓然無朕」之本心耶？爾後不妨多做下學上達工夫，從息嗔而斷嗔；從發掘他人優點，蒐求自己缺點，而嚴以律己，寬以待人；合理自私，而無私無我；從批判一念萌之機括，期有心無念；從甘於恬淡，到一念萬年——超時空而獨立，庶幾步步落實，不至虛擲光陰耳。

(一九八四年四月十日)

十四、教外別傳、不立文字

教外別傳、不立文字者，禪乃一至真實、至圓滿、互古今、遍塵剎、統物我、一自他之「如」其本「來」之心態而已，此中可置一詞否？一念甫萌，背父逃走；瞬起想念，體性已殊；非竭盡世學者莫入，非特具天聰者難辦，可求多人耶？

弟既肯師而自肯，今後唯事奉此深心，釋此深心（後得智），匯此深心（一切種智），則一切無礙矣！

《圓悟心要》非囫圇吞棗者所能理解，直須細嚼慢嚥，始能品出滋味也。

切記，必須事事無愧，念念純潔，不遜聖賢，乃堪上趣佛道，不則自欺而

已，終歸幻滅。

今後不妨多作靜的工夫，而於動中管帶或合拍。

(一九八四年七月十六日)

十五、不落陰界、不假分別、不借識神

試閱古德行誼，便知諸大禪師皆已完成法的人格化之熔鑄，故隨緣任運、出言吐氣莫不皆是法的體現。如問「如何是祖師西來意？」答「庭前柏樹子」，「麻三斤」，「青州布衫」……皆為不落陰界、不假分別、不借識神之性格流露。後人因地（發心）不真，遂墮於知解範疇，而無法親飮甘露、分證法身（真理的生命），豈佛法不靈、根器不逮？誠信不具耳。

道家謂「外門閉，內門開」，禪宗雖不然，其於未證真常前，避塵取靜亦大有裨益。弟能以安祥為享受，寂寞為心行，平安為福祉，淡泊為真味，於道極易合拍。唯自觀之餘，宜把握主題，精覃思惟；思到無可思，疑到灼然無可疑慮，便能睜開法眼，而不為外境邪說所惑，便得金剛大定矣！

(一九八四年七月十九日)

十六、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佛法之真生命、真血脈在禪，而禪超越一切，故「但有言說，都無實義」，「未開口前合吃三十棒」。何以如此？「宗門禪」者，唯是一種心靈的狀態而已。究實而言，心印若符，一切無咎，心差則不與道為鄰矣。

從來不少修行人，於理則精闢、透澈，於事則威儀三千，然於名利色關卻難透過。何以故？解行分裂，不曾以法為生命，不肯放身捨命故。

此事直截現成，乃至非假言詮，不待外求，人人具足，本自圓成。然於理求徹，的的無疑滯，甚難。趙州從諗禪師道：「坐看三十年，若不會，截取老僧頭去！」試問今時誰能三年五載念念不離此事？更遑言三十年？於事求圓，更須「行住坐臥不離這個」，向深處、密處、難處驗證。事事無礙猶不名到家，若存輕易，即達摩大師所斥之輕心、慢心也。倘存不甘寂寞之念，絕非學法根器。

閒時細味《證道歌》寓意，便知參禪非第一流人品莫辦，此我所以慎擇根器也。

真實發心修行，宜渾忘人我、是非、利害、得失。非是百不思量，只是心頭唯蘊此事，時時自覺觀察，庶幾功不唐捐。

(一九八四年十月八日夜)

十七、敬人、敬事

修行人貴能「常見自己非，莫見他人過」，貴能「言寡尤，行寡悔」，也即是「敬」人、「敬」事；能「敬」則不輕率，不以己意為是，如斯則「我執」乃泯。

弟能發現自己缺點，殊為可喜。若從「誠」、「敬」上多下功夫，則必因「臨事而懼」，杜絕草率之失矣。

學法不怕毛病多，只怕自以為是，我執甚堅，無人能救矣。愚之毛病較任何人為多，而愚之所以能覺醒者，胥賴由衷之反省與悔改而已。若只見他人非，以為自己對，縱錯亦謂情有可原，毫無愧怍，豈有今日？故人不怕過錯，只怕不見自己過。愚常說「最肯責備自己的人，最易得到上天寬恕；最會原諒自己的人，永遠得不到他人諒解。」

學法之人若不誠懇反省懺悔，時時察知導正心態，縱有小小相應，終必入魔，以龍天鄙之，魔得其便故。

弟我有緣相交，復堅固道心，輕財重法，重心輕物，甚為難得。今後多向「敬」字上下工夫，不輕、不浮、不草率，不以衝動當靈感，不須多時，當可樂觀其成。然須力求佛法人格化，亦即灼見自性後能死心鍛煉，化淨我、法二執，庶可功德圓滿耳。若一分我執不斷，則真自由、真獨立之法身難成，弟其細思之。

總之，佛是完美的人。苟有瑕疵，不是寶璧。除盡心垢日，即是澈了時。若更有玄妙要訣，斷斷不是佛法！

(一九八五年元月十六日夜)

十八、禪以正大光明為首要

禪，離二邊，亦無中道可立，以正大光明為首要，陰不盡則障難除，道亦難成。今後宜細味「獨尊」與「自在」之旨，以寂寞為享受，必能一日千里也。

至於精研覃思「第一義諦」，並無必要。何故？才落言詮、意解，早已背覺合塵，去「第一義諦」遠之又遠矣，所以古德道「把定封疆，不通凡聖」。《法華經》「除糞」之喻，即是「但自懷中解垢衣」，即是「自淨其意」。此事須「運糞出」，切莫「運糞入」，才有一理寄心、一事縈懷，便非絕學無為閒道人，便失本真，故須向精處去雜染，向細處下功夫，方不罹顛預、魯莽之病，故我教人自知念萌，自覺心態，方法雖拙，而功不唐捐，幸勿忽視。

(一九八五年十月十六日)

十九、佛法的生命

能反省出許多垃圾，甚符《法華經》「除糞」之旨。佛法的生命只是自覺、自契、自省、自證的心靈狀態，原非語言文字所能述說，唯是自悟、自證、自肯而已。此外更有佛法，總是頭上安頭，眼上著眼。然苟不反省懺悔去淨心垢，原有之光明祥和心態始終埋沒，光明難透；縱得晨光熹微，苟非靜以儲之，定以保之，六度萬行中任之，亦不免裂作兩截，以至自賊。

除此之外，起見成見刺，求佛成佛障，喜法則成法執，唯有一心圓明，方期二執化，二障除，光風霽月，自在安然。

《壇經》不可忽者在「本來無一物」句，弟能時時無一物，事事無一物，便是無住生心，便是無念、無住、無相之篤踐履行，便可保證修行不落空。佛法乃自力法門，唯貴自悟、自修、自成佛道，他人愛莫能助也。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二十、法即是心，心即是法

「法即是心，心即是法」，既得心法，宜當以心印心，心心相印矣，天涯不啻咫尺，彼此何啻一人？反之，雖朝夕相聚，心心相異，有何意義。

囑弟讀《指月錄》，在盼能以印證自心，藉亦可以欣賞彼佛法人格化諸古德之一言、一默、一舉手、一投足無一而非法的示現，其接人作略之神來之筆尤可予弟啟發、創新，以為來日接引有緣之方便。若以為意在記取葛藤，則大謬矣。況古時諸大禪師皆以有言顯無言，豈是閒學解？豈有道理可得？弟能於此豁然有省，法執斷矣，豈非有益！

古德從師，皆貴體意，故咸知「恭敬不如從命」，率能「如說而行」；今人但從我執之主觀所謂之敬而行，自以為敬，實則正相反。試思既堪為人師表，寧有口是心非之理？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三日晚)

二一、學道大障

俗語云：「成於一，敗於二三」，自無擇法眼，切莫任意閱讀似是實非之書籍，以免雜毒入心，良醫束手，受害於無形之中。弟亦知「金沙雖貴，在眼亦病」警語，且曾廣閱經教，抑豈不知「畢竟空」中容不得些許事物？若不向斷二執上下工夫，則既明本心又辜負原本矣！學法不難，修道不易者端在此。

學道大障，輒為粗心、自是及不明真假、正邪、是非、利害，是名「癡」病。苟不去淨「所知」，此病難治。自不痛切反省、改過，他人頻頻嘮叨，絲

毫無用；心若定不下來，絕非法器！

以寂寞為享受，是真修行；以懺悔為日課，必獲解脫。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夜)

二二、守本真心

人生如幻，何況夢境？然幻生幻滅中猶有一大事待了，則夢非無因矣！

今後於觀心時，力掃任何想念，踐行五祖「守本真心」之訓，則時光不蹉跎、浪費，煩惱可以摒除也。

弟我本無距離，何須注重形式？真修行即是真供養，無逾此者。弟當致力認知父母未生前之「我」，能於此確立，自然光風霽月、瀟灑自在矣！

(一九八六年十月十六日)

二三、虛極、靜篤

今後宜向虛極、靜篤處涵養，澈底放棄我執，時時拱奉本心，這便是「懸崖撒手」。待到虛極、靜篤，乃有「絕後再甦，欺君不得」耳！

此事雖至易、至為平常，然尚未臻懇到、精一，亦猝難相應。悠忽歲月，終被埋沒；辜負此生，出頭何日？日常當向「隨緣不變」處留意，若能不被境牽、不受塵染，敢謂大事了畢矣！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晚)

二四、正見乃了了見

每見汲汲正法乃至皓首窮經，竟抵死猶未歇心者，固可憐憫，然亦咎由下手未以識取自己為大本，向外馳求，妄謂有法可得，迨至裝得滿腦「廢知識」，逢人便開話匣，與真實法相去轉遙，故知正見乃「了了見」，若涉一法即名不了，解脫何日？若澈見如此，勿再求知，且向「為道日損」處著力，「但自懷中解垢衣」，我、法二空日，狀元及第時，何須囉嗦？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廿日)

二五、真入不二法門

若能不外求、不傍驚，徐向剷除相對意識上著力，堪能一時、二時乃至一日、二週……保持統一心靈，泯絕二元心意，是真入不二法門，豈有餘事？寧有剩義？億劫顛倒想既消，法身現成，何論劫數？斯乃最真實耳！

(一九八七年五月四日晚)

二六、自覺自在，守本真心

堅持「自覺」——自覺自在，守本真心去。若能向這裡著力，不須多時必可澈了，亦可證明我言不謬也。

(一九八七年六月一日)

二七、修行的次第

修行的次第大略為：

離執——與法相應，外境不染。

去執——搜盡病根，永絕後患。

無執——全歸不二，無我，皆我。

師、弟同心、同體，法無悟與不悟；悟即不悟，亦非無悟，恆保安祥，修學事畢。

(一九八七年七月七日晚)

二八、善根發露

十六日函及林玉英的信均讀悉。

我很高興林小姐發心懇切，才會如此相應。你應該了解，一個法底人格化的真實禪者，他底語言、文字都具有加持力的。對於一個具備誠敬信的人而言，會受益匪淺。林小姐很有慧根，慟哭一場已完成無相懺悔，殊為難得。今後當易於保有安祥，且只要保有安祥，便已擁有永不枯竭的幸福泉源，可喜！

伊等遠道而來，當勉力接見，唯莫久談，以一小時為限（由弟控制），最好週一（廿二日）下午一時后、三時前來較好。

時丁未法，上根難求；輕法慢師，觸目盡是。似此惡因，寧結善果，可浩嘆耳。

弟有暇宜熟讀《不二法門》，並逐句消化《壇經》，久久必蒙大益。

(一九八九年十月十八日)

二九、真歸依處

參禪，的確應參「涅槃堂裡禪」，方抵得生死，只圖口角滑溜，濟得甚

事？抑能改變什麼？

今後凡所行履，莫離不二法門，便無退失之虞，亦唯秒秒安祥，是大福祉，是真歸依處也。

(一九九二年二月十七日)

三十、解行相應，名之曰祖

今人學法，率非志切突破生死，不知生死根源，誰復在意「本來面目」？是故道心敵不過人心，幻相常汨沒真如，平時欲振乏力，臨終豈得不為業牽？即使面呈今生離苦得樂之法，怎奈伊之樂不在此何？是故多見不耕耘妄冀收穫，不修因奢求證果，不捨罪唯願解脫，寧有此事？亦安有斯理？

初祖曰：「解行相應，名之曰祖」，今之人多見知而不行，明知故犯，甚至解亦不求甚解，最好能求佛、菩薩代為修行，試審視大多數人，誰不如此？此我深憂此生又徒勞也。

我宗所追求者，非僅佛法，乃佛法之根源；所探索者非止於真理，乃超越真理，直趨真理的始祖之前。志不在此，而曰參禪，真大妄語，亦大佞人也。

今後暫摒餘書，唯以《圓悟心要》為日課，由解而行，久久必證大果，請諦信而篤行之。

凡事視因緣而定，安祥禪誠如弟言，為未來開法運，乃人類所共趨。就今日而言，雖似緣不俱，而實乃眾生福薄，臨此關鍵時代不知抉擇，令人慨嘆耳！

其實，安祥禪圓攝五乘，隨其根器、發心，而得個別之果報，允稱為直接、扼要法門。吾人胥應抱「只管耕耘，不問收穫」之心，但求盡己而已。

(一九九二年三月廿九日)

三一、簡要之道，端在「自覺」

學佛原非細事，苟非奮出塵志，切度生願，厭生死苦，立真實志，下牛工夫，十九難成，徒成自欺，何裨解脫？

簡要之道，端在「自覺」二字，其要義近似「不慮而知」。易言之，即是「唯覺無念」。

就法門言，《壇經》、《金剛經》極簡明扼要，的是成佛不二捷徑，只是眾生自障心目，往往只作道理會，可嘆！

佛經特色，只說成佛方法，說其然，不說其所以然，故與學術迥異。學者因業成障，不明深旨，求會佛法者，千萬人中不得其一，豈不可嘆、可憫？尤其可喟者：「佛學知識愈博，愈不畏因果」，殊可悲也！

(一九九二年七月十六日)

三二、凡所有相，皆是虛妄

某某女公子學安祥禪，我樂於攝受，請代復函告伊：既學禪，當依《金剛經》及《壇經》；《壇經》力斥「塵勞邪見」，《金剛經》「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若有所見，切勿妄言，亦無可喜，平常心視之為佳；若妄言眩惑於人，非僅漏盡功德，亦為佛法大忌，切宜戒之。

「但辦肯心，絕不相賺」，只要誠敬信心具足，力量是必然的。佛法貴在「救心」，治病並不可貴。病從心生，心若正，病不生，生也易痊，況治病有醫生，救心人難遇。某某之見證也可反映安祥禪之方便力，以不重視為宜，此皆修禪之副產品耳！

(一九九二年八月十七日)

三三、「解悟」與「證悟」

新機運正在開拓，一嶄新的形勢不會太久即將呈現，目前，我們只能「隨緣」。

拂逆順受，可以消業障，倒是為某一些人耽心，因為因果是嚴厲的。

舉凡大家公認，經我印可的，多屬「解悟」，距離「證悟」還很遠，真正親證到清淨之體，畢竟無身，才品嚐到「唯覺無我」。悟的邊境，要到真無我，不殊唯有我，或唯我獨覺，才可以說「覺即了，不施功」，才算「大事了畢」，也才可以說：沒有我，法界即我。

對人，只能寓援引于鼓勵而放寬尺度，如果得少為足，我也莫可奈何。如果不把解悟的正知解人格化，是會如同「竹籃打水」的。

如能保任安祥，便是正行，便是真幸福、真把柄。我能供養人的也只有這，可惜太多的人「失掉手中珠」，錯過一期法緣，到那裡去尋覓這種安祥心態？已省下多生（甚至多劫）修行，再不肯下些工夫，誰辜負誰？若果「眾生福薄難調治」，我也只好徒呼「無可奈何」了。

(一九九三年元月二日)

示了然

一、「無法可修」乃真修行

祝福係為「悲心」流露，與「無為法」不相牴牾，順其自然可也。

人若已臻「人道立，佛道成」之聖域，心既廓然大公，可昭日月，則有為即無為，有念即無念，全離相對，唯顯真實矣，更何可疑？今後但令此心安祥、瀟灑，已盡修行能事，所謂「無法可修」，乃真修行也。

至慈善習氣，乃「悲智雙運」之自然現象，亦為由「剛硬心」轉為「柔軟心」之「法爾如此」，順其自然可也。

總之，一切儘量避免過於勞心，而體力活動則隨興為之，便是修行正途。

(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

二、時保安祥，莫起分別心

臻此境界，求之今昔寧可多觀？若時時自謂少有進步，是誠騎馬找馬，且有執著之嫌矣。請放開此念，但能時保安祥，於一切時莫起分別心，便已盡修行之能事，寧有餘法可修耶？

理路自心湧現，此事有二義：若不喜不執，聽其自然，實為殊勝境界，即古人所道「一切萬法，自心本有，將心外求，捨父逃走」之證明也。倘或喜或執，或強自憶念，便非佳事。總之，大根器者，絕不執著一切；大澈悟者，必明「理即非理」、「無法可說，是名說法。」面對此境，若一切聽其自然，便有益無損。

今後靜坐時，宜觀察自心未經世染之原本狀態，亦即未學叫爸媽、一句話不會講、一樁事不知曉之狀態如何，觀之既久，必獲大利。若百不思念，非安穩法門也。

(一九八一年七月十七日)

三、一切如夢幻泡影

吾人修持之起點輒為做好人，而好人異於壞人者，惟在無愧於心，此亦儒家「存誠務實」之旨耳。

至於佛法，殊難以語言文字表達，勉言之，即掃一切見解，息一切分別，絕一切自是，但如夢幻，亦如微醺，則全符佛法正見、正行。正見者，了見無一理、無一事可縈懷。若執一理、一事，皆為邪見邪行，不名佛法也。

總之，「向外覓佛法，總是癡呆漢」，一切當求之自心可也。

(一九八一年七月廿一日)

四、說法之要

六祖云「見性之人，即入聖域」，見諸佛者，乃是見諸佛境界，非謂見心外佛，請勿誤會。

之所以不善說法者，皆因起執之故。此執即想滿足問者願望，欲充分表達正法，以及彼為聽者、我為說者等綜合心意。其實，苟去諸執、離人情，信口道來，無有不是，有何難哉？例如彼問神通，但告以「真神通是漏盡通，我漏未盡，我無神通。」好奇與正法違背，汝等只談正法，莫學鄉愚羨慕奇特是幸。

若謂佛法的極致，一字也無；若論方便，但勸人觀心，念起即自知、自判、自評、自慚，便能漸證真如；亦可教以牧牛；亦可教以掃除心中陰暗。何謂陰暗？凡不可告人之事，空想而未發露為語言、行為者，概屬陰暗，皆落陰界。總之，凡有問，皆依自心、自性回答，其不屬自性者，概屬外道觀念，概不須答。至於個人境界，秘而不言為妙。若徒放言神通、妙境，而不發勇猛、堅毅之心力行實踐，汝何貴有此清談俗客？況彼此有損無益耶！

正法原本「歸無所得」與「究竟無證」。凡有異境、妙境，皆依「平等如夢幻」視之。若無境界，乃名勝境，乃吻合我宗修行正途。此事殊難言，且失之毫釐，謬以千里，不可不慎。

尤重要者，佛法乃掃盡無常幻有（凡非永恆者，悉屬幻有），唯存「一心」。日常應對、起居，但隨緣而不染，便能日進於道，且無行跡。但如此行去即是。教人則告以保任、珍此真心（自性、本心、般若、實相、三昧……皆名異體同），便是真修行，必得大果。若污染此心，便是自賊、自戕、自甘沉淪。

修行人唯有堅守「誠敬信恆」四字，宜時自惕勵，以此教人，絕對無過。

尤當警惕者，倘於安祥寧靜中忽感不耐，忽覺平淡寂寞，忽盼殊勝境界，追求神通，思辨真理，皆是入魔信號。遇此等人，請棒喝之。

《信心銘》錄音盼多聽，《六祖壇經》宜深細精密體會。

我之說法，信口開河而已，既不思索（思索便落陰界），也不計別人感受如何。凡真實皆原本，原本非僅無人，且連森羅於空際之無量銀河系亦無，更遑論太陽系、地球？道理在那裡？諸聖同證者——真心（絕對靈覺）永恆外，原無事、本無理；能復得此原本之心，便是成佛，事確如此。但不宜輕率語人，大忌常掛口邊，何以故？此便是無究竟之究竟，無所得之大得，無所證之全證，無障礙之法身。細玩味之。

或疑，若果如此，佛法有何可貴？簡言之：可脫煩惱而享安祥，可脫糾纏

而得自在，可脫輪迴而免迷失，可空天堂、地獄、魔境、佛境……而得究竟涅槃。捨此，則漫漫人天長夜，絕無出離之期也。

脫漏說出，尚希獨思此事，慎勿輕言，非吝法，慮小根難信，造地獄因故。

(一九八一年七月廿二日)

五、修行之義

修行者，修正想念行為而已，其極致在於「即相離相，對境無心」，亦即隨緣照境，離諸分別。人之業染，全由攀緣心起。倘能於照境之際，只用第一念，不起第二念聯想，則分別心自息。看經，貴在印證自心覺受，而不滯於理。能如此，則昭覺空朗，理事不存，自己亦忘，行見二執斷、二障除，即凡即聖、即聖即凡，即行即證、即行即果矣。最怕執事、執理、執人、執我，蓋凡有所執，必有所失，實修行之大忌也。

(一九八一年七月廿七日)

六、修行要訣唯在「離分別」

今後但致力於拋盡一切道理，忘卻心頭諸事，令無一理寓心，無一事縈懷，行住坐臥，常如夢中，亦無法可修，無道可學，定保一日千里，全符正法。若有一事、一理寓於心中，名「運糞入」，不名「運糞出」，全障法眼矣。《六祖壇經》中「不見一法存無見……」大可玩味，便知此事實由粗入細以至於粗細俱離也，亦知修行要訣唯在「離分別」，壞事則莫過於「分別心」。所以古人說：「分別心」是「俱生無明」。經云：「但有言說，都無實義」，當知真理者，「無字天書」也。但於日常生活中，只是不動這顆心，令伊全同摩訶般若便妥。何以故？摩訶般若者，離念、離分別，唯是靈明而純陽之心之原態也。常保此心，一生成佛。往後合眼閉眼總是一般，種種現象、種種境界，莫厭莫喜，亦莫告人。但於任何境界中能保持摩訶般若不退不失，便是真工夫，便是大修行。

(一九八一年八月廿五日)

七、法離師難成

具純誠篤敬者，凡吾有言，皆能力行，宜乎根本無明已破，般若智照灼然。今後宜熟讀《壇經》，則安祥於中道外，更無難事矣！

第一、凡我弟子，須具篤信純誠，絕無纖毫狐疑，此乃入道之本。可嘆此

間狐疑之輩，自無道眼，且欲考人，終至自成障礙，徘徊歧途！

第二、尊師重法。法離師難成，況乎最上一乘，胥賴心傳。以此謙德，足證不昧夙因，根基深厚。

只此兩端，圓成大道已操左券矣。

今後不論境界如何，總莫管它，自然逐日進展矣！苟能持心如鏡，但用智照，離卻分別，掃除一切道理、知解，則全合心宗矣。

（一九八一年八月卅日）

八、三明六通皆修行之副產品

某人轉來定中偈語，歡喜無量，亦小有懸慮。喜則更上層樓，六通已現發露之兆；慮者，或未能淡然視之，為境所惑。忘失根本行履，乃至向人炫說定中境界，則非但迷失真心，後患尤所憂慮。

神通者，不求自得之力量也。定深則通現，若通現而定失，必墮魔境。神通之發露，先得宿命通者（即省悟往世而預知來生）為正，倘偶發天眼、他心通，必旋得旋失，不能穩定也。

總之，學佛法貴悟真心，貴「行深般若波羅蜜多」，其餘如三明六通皆副產品，一如米廠生產之糠。故得之忌喜，未得忌求，尤忌談說及表現超常之言行，切記！不則半途而廢，豈不可惜、可悲。

性門既開，已躋入真常境界，此後光明愈盛，大宜深藏厚秘而保任此事。切要處只是：離分別，莫執取！

（一九八一年十月廿日）

九、心空、事空、理空，乃證真如之相

心空、事空、理空，乃證真如之相。真如者，如真也。若不能空諸事理，如何得「如」？至言詞，大宜「信口開河」，才一思惟，便落陰界——五陰。故知陳腔濫調彌足珍貴，但能發自心靈，脫口而出不必思惟，不須選擇，便是「蓮花從口發」也。

無上法門，唯至誠者相應，心心相印，親有逾此者耶？

（一九八二年元月十八日）

十、摩訶般若波羅蜜多

近來南部同道頗能精進，奈道心欠熟，每見事倍功半耳，蓋學法：

一者、重反省、懺悔。

二者、重摩訶般若之發露。憾者，雖以心光啟伊等正受，奈多不能保任，離我未久即失去矣。

所謂「摩訶般若」，即「大智」，亦即「如如」。「如」者，吻合之意；第二個「如」，本心也。能如本心，便是「正受」，此即密宗之無上大印，亦是「明體」之證量，捨此無理、無事，亦無法矣。味之、珍之、保之、深之為要。

《壇經》為無上法寶，世人多以讀小說心情流覽，誠福薄慧淺之流；宜字字溶入心中，必裨大用。即「佛佛惟傳本體，師師密付本心」十二字，能透澈瞭解，亦堪稱參學事畢。

(一九八二年三月十八日)

十一、但能離執，無往不利

學正法臻此境界大不容易，再進須精研《壇經》，平時切莫管進展如何，只消一切放下，內心充滿喜悅、安祥，其餘過去即忘，從前之事莫想，未來之事莫管，讓定、慧加深，久之自會百尺竿頭更進步。莫管參禪進程如何，否則即是「轉急轉遲」，豈非弄巧成拙？

總之，但能離執，無往不利，才起法執，便成自障，惕之！惕之！

今後任何境界，均淡然置之，切莫歡喜，亦莫驚奇，則障礙必無，安心可也。

(一九八二年三月廿九日)

十二、證得無法後，便是「無學」位

只此正受，堪稱上上，唯反省不足，故正見少遜。經此番反省，則正見又跨進一大步矣！

學佛欲期穩妥，必須掃除我、法二見；我、法二見除，則秒秒見實相，乃稱解脫人也。

來信所謂不解說法，試閱諸經，便知佛所說亦唯以破我、法二執為宗旨耳。證得「唯心」，便知能分別之我，實與電腦無異，原本既無，畢竟歸幻，豈有真實？且畢生受苦、受累、不灑脫，皆伊之咎，寧堪信任？法則本無，原本尚且無銀河系、太陽系、地球、人類，何有於法？故佛法以「無法」為法，故證得「無法」後，便是「無學」位。

綜言之：苟非以「法」為人格、性格之內涵，必難證涅槃，何以故？靈魂以業為素材，而法身以「法」為生命故。務請厚自愛、勤自反，庶幾百尺竿頭更進一步，始是真正了畢大事也。

(一九八二年五月三日)

十三、正發心與真修行

修行貴真實發心，發心真實，得果圓正，「因地不真，果招迂曲」。修行貴路頭正，因正則果圓，忌虛偽，虛偽之因，必得幻滅之果。發成就法身之心為正發心；修無念、無相、無住之行，為真修行。

學佛法應不取、不著一切境界，乃能直趨佛境。若見輒生喜，便是耽化城而失寶所，豈不可惜？

此事極為精細，略存執心，便易罹魔。修行豈可存有所得心？進步、退步亦不管它，只須保持安祥即可。

《法華經》云：「若起精進心，是妄非精進；若能心無妄，精進無有涯。」若常以進步慢為念，此念亦妄，大礙進步。若能全忘得失，精進可限量哉？味之，思之。

某某人等，誼屬同道，只宜談天，不必計較應對。

彼諸人等不善用功，不諳無修之修、無為之為，不具無念之念，談理適足障道，不若將自修要領反覆示之，允稱對機。

我宗之理直證到理未萌、事未生、世界未形之前，如何說得？即勉強說，伊亦因既無悟境，又欠實行而乏親切感，直同耳邊風。

總之，我宗非具大福德、大智慧、大宿根者，必難信、難入、難持……。

（一九八二年七月廿二日）

十四、後得智

心中流出，始名「後得智」。「外道」向心外覓法，求知見，實永劫難證解脫也。

究實而言，此等偈句老和尚或能寫出，然分別心產物，不名「後得智」，以伊腳跟未著地故。

當知我宗不叫人看經，而悟理與佛經無殊，亦當知吾不誤人，人自誤耳。今後宜大忘往事，莫思將來，一切順逆、愛憎、好惡通通掃除。尤忌興奮、大喜、大怒、不滿、厭煩之念萌生，則順隨平等不二法門矣，距圓滿不遠。

我宗貴「解行相應」，知而不行名「乾慧」，有見而喜名「法執」。淡然視之，力持安祥，大事了畢。當務之急，在淨餘習耳，報恩則端在弘法也。

遇機請竭力掃除同道之外道習氣，不淨自心、不求心安，而求與心淨、心安無關之法，非我弟子，亦請拒之於千里之外。末法時期，外道蠱起，正法瀕絕，寧不可悲？果以佛子自居，如來家業自任，可不弘法報恩耶！

為期大圓滿，幸體無法之義，修無修之修，斯乃無住、無念、無相之真修

也。

(一九八三年五月十二日)

十五、動上有不動

人若虔行正法，證得甚深三昧，親到「實際理地」，慶忭何似。人若遭逢家庭勃谿，非常人所能按捺不動時，須安住不動金剛心，持「動上有不動」之真諦。人生無幾，若不能覷破而把定本心，必定為業風所轉，斯則不免「黑風吹其船舫，漂墮羅刹鬼國」矣！若能安然度過，具見定慧力圓，亦可見世、出世間，捨定慧難言解脫也。

(一九八三年十月廿四日)

十六、猛揮慧劍，斬斷孽緣

人而陷入魔境——以自己的罪惡、錯誤來折磨、懲罰自己，皆由不覺省、不猛省、不遷善所致，他人殊不能為力，亦空有愛莫能助之苦。此乃法界至公之律則，無人能改。昔大覺、大慈佛陀猶不能救提婆達多於生陷地獄，吾儕固不待言矣。

吾人若能猛揮慧劍，斬斷孽緣，而性光湛然，不為境風所搖，誠大丈夫，亦誠堪敬慰也。如此命根既斷，澈底解脫，人法雙亡，惟此自他不二、生佛平等、常樂我淨之本來面目永劫不變，豈不大可慶賀？然亦丈夫本分事耳。此事又能向何人共語？

(一九八三年十月廿七日)

十七、唯是一心

吾觀諸人率多知行分裂，解行不相應，形成多重人格，何能完成法的人格化之陶冶、熔鑄？以斯吾雅不欲與彼等浪費時光、虛耗心血耳。

吾人若境界至此，不須拘泥於說法形式。若論實際，唯是「一心」，心外更無少法可言，強言亦是方便而已。

諸子學法迄少進境，咎在輕法。苟能時時自惕自勵，既得傳心，豈有餘事、剩法可再三尋覓耶？

尚望自攝，毋為諸人太耗心神為宜。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廿二日)

示張生

一、參與悟

弟問「如何參？」參者，參詳，亦即思惟也。思惟之主題，唯在找出自己生命的基因、原態和永恆相，以及眾生平等、生佛平等之所以然，進而肯決「萬物即我，我即一切」，這便是思惟的課題。長年累月，閒來便思，終必有悟的時刻。

你問「參而悟，何以見得是真悟？」這更簡單。人不能不受身外的干擾或影響，因此很難擺脫煩惱，很難享受「自在」。尤其想念瞬間不停，片刻難安。一旦開悟，安祥充滿，有心而無念，即相而離相；心如金剛，外界絕難動搖、左右，而享有自在無礙、獨立自由，一切相對悉成統一矣。能長享此境，且無任何疑惑，便是開悟，亦即生命的覺醒。

「悟後如何修？」悟後無可修，但保持安祥、無染，久之一切進境只能說是「如人飲水，冷暖自知」了。

弟台福澤深厚，智慧內蘊，如今只欠一悟。若能悟，則必能迸發生命潛力，綻射生命華彩，「三不朽」捨弟其誰。成佛猶非分外，於此何須更謙，承當可也。

(一九八二年九月廿七日)

二、正受是心傳或別傳的內涵

你必須瞭解，那種離念、離執、離分別而又清楚、明晰的心態，是一切聖者同證的「正受」。那不是可以從冊子上挖掘得出來的，它是心傳或別傳的內涵。即使是大悟、澈悟了的人，也只是以此心態作為禪與非禪的「試金石」。因為除了這，教內往往認為「惺寂」、「靈明」、「昭昭靈靈」或「空靈」是祖師心，其實是錯的。

不管你從禪定中攫取得任何境界，就我宗來講，都只是「把玩光景」，都只是「誤化城為寶所」。唯此是「實際理地」，唯此是「本地風光」，唯此是「三昧王三昧」，唯此是「真種子」，可以開心之花，結道之果。修行也必須從此開始，唯以此為起點，但凡思惟、反省、懺悔……都必須以這個心態作基礎，才不會落空。凡研教、看禪籍到不能明了時，只消反顧自心的原態，就逐漸體會到三藏十二部直接或間接都只是說或只為到此一心態而已。往後的日子裡，努力於保持並了解此一心態。當你完全瞭解了它時，你就具備了「正見」，加上原有的「正受」，你便證得法的全部了。

事實上，以上只是就能力所及的，以及允許形之於文字的，概略說出萬分

之一而已。只要你視它勝過生命，保護它如同保護自己的眼睛，你就會發現，保持得越久，體驗也愈深，乃至諸佛諸祖會時時放光加被。所謂「結果自然成」，不就明白告訴人：耕耘就是收穫嗎？當然所謂「法的人格化」，起碼要掃除功利、神奇、玄秘等概念，也絕不可見異思遷。如此三年下來，你就會知道禪的外舉和內涵了。

可以看《圓悟心要》及《指月錄》，但須用「禪的心態」去看。看不懂，就試著權當它是在解說、暗示我此刻的心態，久之必能領會出它的真滋味。

最後必須提醒你：「禪須忌口」，也就是說，既不可以亂七八糟的概念都吸收，也不可以隨便亂講。古人大悟了，依然裝糊塗，未澈悟絕對不提一個字。自己境界尤其不可對任何人講。如此，方符「正行」，方符古人踐行的正路。倘若把它當作一門知識或學問來論說，不但自己不易再進步，也埋沒禪的真精神、真血脈和真生命！

「真實的，必是原本如此的，原本是個甚麼？」希望空暇時不急不緩地思索、玩味這個問題，也不必急著要答案。久之，一旦了然於心，也可以說是「參學事畢」了。

能到你這種境界，很不容易，也不會有很多人。盼能珍視、保持、緘默、反觀，再加上少許喜悅！

(一九八三年三月六日)

三、少室不傳之妙

中峰禪師為《圓悟心要》題敘曰：「少室不傳之妙，就當人正體上舉揚，無形段可指，無方隅可示，無言說可詮，無道理可陳，虛洞洞，空牢牢，絕毫芒，離朕兆，圓滿湛寂，真正妙明……」所描述的即你的境界。既如上述，又不可以無言，遂有禪語錄、禪文字之出現，或隱、或喻、或直示，總不明說出此心境界。一者慮小根謗法，一則慮流於知識而塞卻悟緣。古人用心亦良苦矣！

賢弟宜深體斯旨，切莫向人輕率道出「冷暖自知」境界，默而識之，誠以奉之，長時養之，方是上根大器行誼。

此事多少人耗盡一生時光，尚不得淺嚐少許，弟已全得，宜生珍惜想。佛菩薩放光動地，感得龍天擁護、供養，亦只以此為基礎。《證道歌》云「但得本，不愁末」，應力持此根本，務必保任無虧，則修行事畢。

佛法是「無為法」，無為者概括為無念、無相、無住，而以「但於事上通無事，見色聞聲不用聲」為要訣，則日常生活與人無異，「只是舊時人，不是舊時行履處」，便省心省力，不修而修，修而不修矣。妙奚如？

須知未臻佛圓滿果位，任何人皆有所不知——惟當存「畏天」與「自愛」

之心，凜然於此心，絕不可稍有污染。故當力持光明無私、守身如玉、護心如城之操行，以待「結果自然成」。須知因正則果圓，緣至則事成，切莫學淺根不堪風雨也。

平時看佛書有不明處，固當依此心境作解會。讀至親切處，尤當匯歸於此金剛心，方是修學之道，方契不二法門。

讀禪德語錄，宜留意參考之處，俾以之應對。蓋有問不答，固不當；答而不如法，尤罪過。

謙沖、澹泊、多笑少說，時時監視每一念之生起，絕不姑息養奸，久之必蔚成泰和之象。

一切理、一切事，只在你那如幻非幻、空空朗朗之處生起、幻滅。識得自心真相，是為「全知」；復得心之原態，姑名「成佛」；保任此心瞬瞬無間隙，名曰「真如」；析說此心之昇沈，名曰「說法」；你但精研、覃思自心之種切，名曰「內學」；謬執心外有所謂真理，儼然外道矣！熟味之。

務將雜念、妄想、神奇、怪誕掃除廓清，外道之書尤不可觸，可保平安成佛。否則必多魔障。

(一九八三年三月七日)

四、修行不妨礙學習與工作

學正法必須通過「八正道」，而「正業」乃維持「正命」所必須，亦為「正命」的正常表現。

弟應知我的修行是穿著軍服進行的。即使是退役後任站長，也並非是個專業參修的職務，所謂「治生產業不違正法」，早指明了修行是不可以脫離社會現實的。由此可以瞭然你研習微電腦和接觸學術新知，並不妨礙修學。若果為了修學正法而規避責任、義務，使正法蒙上功利主義——急功求效的色彩，那就罪過了。

「外道」並不是個壞字眼，也不含譏諷的意味，而是把學問作二區分，無法摒棄的表示詞。如果說「一切法皆是佛法」，不就沒問題了嗎？更況我最喜歡用科學概念印證正法。記住：「捨方便，無究竟」。甚麼是最初和終極的真理呢？參！

你來信最後引用我所舉例的話，很正確。放心，學術研究不會污染到心。何況當你深入契入微電腦時，不是更能了然於人們自我意識和知識、經驗形成的原理了嗎？不是更能以科學印證佛法嗎？

修行最怕的是「心無所寄」而「閒居為不善」，新知探討、學術研究是樁好事，應該把心力全部投入，不要落後，讓正法蒙羞！

一顆光明磊落的心，是永不褪色的，只這就夠了。除此，啥叫做法？除

此，有所謂「放之四海而皆準，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的真理嗎？我的答案是：無！

所謂「隨順世緣無罣礙」，做你應該做的吧！人應該也必須是活在責任與義務裡的，對吧！

(一九八三年三月十六日)

五、宗門之法是究竟圓滿法門

人生活在這五光十色的社會，加上與生俱來的資料累積，很難清澈證明到根絕錯誤，只要懷有一顆向前創進、向上昇華的意志，早晚會到達生命的圓滿。

宗門之法，是究竟圓滿法門，努力行之，福慧併增，人生亦不再有任何疑問，豈不堪稱究竟？

所謂「欲念」，合理的欲望是進步的動力，也是毅力、熱情的根源，總宜取法乎上為宜耳。

(一九八三年六月六日)

六、正受、正見原為一事

讀八日來函，欣喜不已。弟台見解正確，理路清晰，已具正見，依此起修，依此保任，不難「就路還家」矣。

正受、正見，原為一事。然耽正受，則壓抑悟性，差堪自了，無方便能利他，故可諷之以正見不具；具正見而少實證，分別熾然，不知安祥為何事，亦勉可刺之以不具正受。若果誠敬至極，且堅信自心，則得正見時，便享正受；享正受矣，見不離此，全以此而自見、自肯、自受用，亦行法施予有緣，而顯大悲方便，可名「等持」。

言「定慧」，慮人扭於慣性，不能了解，姑言正受、正見耳。

法，唯是「一心」，餘皆方便。凡有建立，咸背真實。

(一九八三年六月十日)

七、開悟之徵

是否開悟，很容易驗證。如果遇到拂逆之事，不生煩惱；遇到可欲之事，不起貪戀，心不動搖；遇到可怖之事，不生畏懼；遇到不平之事，不生憤慨；時時安祥，驅之不退，忘之不失；凡事入目便判，不生疑問，便是開悟之徵，不須問人即知。

我向不重視他人布施，且亦時時量力供養他人。我最樂見的是人們真實修行，誠心向道，作個光明磊落、無私無我的人。

(一九八三年六月廿八日)

八、得心即得道

至誠懺悔，龍天熙悅，愚亦為弟隨喜。吾非神職人員，從不宣揚宗教，惟既有緣，吾亦不峻拒來學。向者以弟福慧兼備，頗喜弟能發無上心，而寄望極深，徒以時空所限，不能時相切磋，致心為境遷，心為形役，漸失主宰，而道心亦為幻象所轉，實堪嘆息，今乃誠心反省，懺除往非，矢志日新又新，洵可喜也。

吾宗貴能長遠發心，時時不忘斯事，尤貴心傳。得心即得道，既得道，但行可也，終必抵家，更無奧義可得。

吾一向平等法施，獲益深淺胥視其人容量而定。苟念念不忘小利，其失大利也必矣；若更疑我法有保留，向後必遭天譴無疑。

若有人終日弄神弄鬼以迷信騙人，遇機雖芝麻小利，亦輒思指染，反棄無量功德、無量光明大法於不顧，任意污染心田不知警惕，如何期其成就？苟有成，亦唯魔道而已。更況盤算私利之時多，反省己過之時少；色欲物欲之念強，慈悲喜捨之念少，而謂「師法不驗，傳法不備」，寧有良知？天理能容？

此事唯具上上根器，唯志在聖賢，唯不甘沈淪，唯集生命之全力以奮出塵之壯志者，乃堪承當。

弟台反省宜細、宜誠，不必求速，不可草草，當得大益。

(一九八三年八月廿三日)

九、我慢乃主觀、我執之突出

「我慢」乃主觀、我執之突出，不僅障道，亦為煩惱主要來源，盼列為克制重點。此外懶惰、因循、怕麻煩、不耐煩，亦請去除之，來日世法、佛法必能加速成就。

猶憶初見賢弟，即以呼吸系統稍弱相告，蓋意在諷以降低主觀、好勝、自是之偏去個性耳。不圖迄今仍猶時時作祟，至盼作一番勦絕之功，庶世法、佛法兩皆圓滿也。此須靜思、深思、細察，而不須注重形式，尤不可一曝十寒。

人身難得，涵義甚深。至盼以知足、感恩、喜悅之心情，珍惜緣生，努力心靈之淨化、無明之廓清是盼！

(一九八三年八月廿九日)

十、人活著是為了心靈的淨化

人總是活在錯誤中的，因此生活便幾乎成了對生命的懲罰——總是煩惱、不如意的時候居多。

當人決志揚棄錯誤，斷除非分的欲求時，便開始少分心安的真正人生了。

人活著為什麼？是為了心靈的淨化。因為「生命」是存在的唯一真實，是不可毀壞的。因此也必須朝向至真、至善、至美的境域前進，以達到與佛一體的歸宿，然而這也必須以「心安」為基點才行。所以學法毫無迷信的成分，反之是人的本分。

透過省察克制的工夫，到達無私、無我時，人的本有光明就會綻射出來，就會散播安祥，發射光芒，帶予人群和諧、安祥與喜悅，然後心才會光明、圓滿、永恆自覺。

唱熟《自性歌》，並玩味其涵義，對心的進步會有幫助。

(一九八三年九月五日)

十一、把修行列為生活的唯一興趣與目標

此事只要成為生活的唯一興趣，而不是興趣之一；生命的唯一目標，而不是目標之一，則款款而行，不急不緩，不僅樂在其中，功德亦在其中矣。怕的是進退失據，迂曲迷惘，就不免費時徒勞了。

憂慮不能解決問題，反而會使問題惡化，應該以信心、安祥、喜悅貫注生活全程，讓它成為生活的源頭活水，活得才有力量。

心情抑鬱時、精神倦怠時、公私拂意時，廓清閑愁專心吟唱《自性歌》，必能獲得清新、喜悅與安祥的心態。持此心態，世、出世法無不吉祥順暢也。

睡眠不須減少，只要醒時心不亂、意不馳、志不搖，如孟子之言：「必有事焉，心毋忘，毋助長也。」玩味、追憶、覓回弟我坐而論道時之心態，並保任之，不消多時，大事定可了畢。

(一九八三年九月九日)

十二、既存在又超越

所謂「修證即不無，污染即不得」，但能保持心的光明磊落，而能敬業樂群，便是正修行路。若輕忽世法，名為「邊見」。於日常繁忙中保持心的安祥，於公餘閒暇時稍稍思惟生命的基因、共相、原態，時至必能徹了。

若忽保任，即非心宗；倘忽做人，名為狂誕；總以留心人際調和、學術進修、心靈淨化為要務。凡此皆為佛法之正行，亦即「既存在又超越」者也。若

於此忽略，即非大心正行之士。

(一九八三年九月十九日)

十三、學法貴誠敬信

來函所述知解，全屬多餘，宜當掃除、揚棄，唯事觀心，久久必自省悟。

學法貴誠，不誠則因地不真；貴敬，不敬則感應不交；貴信，不信則根株難植。能視佛如師（佛向你說過甚麼？）視師如佛（法從那裡來？）勤自懺悔，護心淨意，應無難處。若是興趣之一，直是輕忽招罪，不如不學為上。

公案只管看過，無須求解。苟非大悟，必不能解，縱解亦非。

拍案一聲，諸法齊賅，此是我宗人格化之自然舉措，無玄可言。

莫將電腦代替人心，莫將裝填資訊之本非如此、可不如此之妄心，執為原本、永恆如此之本心（即本來面目）。

若以無自性為自性，大事了畢。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一日)

十四、學道須賴長遠心及堅固道心

此事乃成佛偉業、作聖奇功，豈可一蹴可幾？然苟有「丈夫沖天志」，莫愁水到渠不成也。

學道固須賴長遠不退轉之堅固道心，然苟不秒秒觀心，如古德所示「如爐煉丹，如雞孵卵」，斷難成就。且亦不壞世間法，如佛開示「治生產業不壞實相」。只須有暇不忘此事，靜時觀心，動時保持即可，別無奇特。若涉功利主義、神秘主義，與此事絕不相應，善思之。

(一九八四年九月廿九日)

示吳生

一、學道首求斷惑

學道，首求斷惑。然欲斷惑，則必先證得大宇宙唯一真實，然後可以二執永斷、二障永消。唯一途徑輒曰：「明心見性」。此事語難，則明明拈出，猶自不悟；語易，但「存心養性」可也。孟子曰：「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也。」存者存何心？但存無私、無愧光明坦蕩之心，即是「養性」，即「可以事天」，而自求多福矣。其要領則在「瞬有存，息有養」，亦即「不可須臾離」之意，久之當有應。若念念從私我出發，心心以欲念為主，則與道相悖，何由見性證真耶？思之。凡事貴恆心、毅力。若每日晨起誦《金剛經》二遍，依要領行之，百日內必然障消慧生、定力漸增矣。

弟能鼎力支持會務，我心甚慰，即此一端，已植殊勝功德，依法而修，佳音近矣。

（一九八三年四月廿五日）

示鄧君

一、各人成就胥視其資質與發心

隨吾學法者，人雖不少，各人成就胥視其資質與發心如何以為斷。某某誠敬篤實，凡吾所言皆無纖毫猶豫，決然力行，故成就過人。反之，吾掬誠相告而彼多懷機心者，至今猶進三退二，乃至否定師、弟倫誼者，皆無進境可言。其中退失者，亦率由心行不正。可知正法難起者，缺乏做正人君子之風操，缺乏誠意正心之基礎故耳。苟有誠篤君子，死心皈依，實踐力行，其一生不能了畢大事者，我當下地獄！

某某定中四句，道盡「本地風光」，亦乃掃淨無明之象，殊為可喜可賀！益知法貴力行也。

二位陳君欲晤之事，吾亦歡喜無量。惟吾所傳之法乃最上一乘，悟則成佛；若小根小器，愚昧迷信，則不相應。倘二位根器不逮，則以不見為宜。

(一九八一年十月十九日)

二、學正法之大忌

一、正法是「獨行道」。湊熱鬧、搞法會、敲打唸唱，只會耗時費事、失心失念，與保任之道相違。爾後盼毋倡導此事。

二、同道聚會，只貴坐而論道，各抒心得，各談「正受」，使心光交爍，互蒙法益。

三、「心宗」一法，直承世尊。苟非具大福澤、大智慧、大誠信，必難契入。倘摸著光景，產生境界，且又分別心重，終必陷入魔境，擺脫大難。

故本法貴能得心而保任之。苟堅定不移，假以時日必克大成。而轉凡成聖，是何等大事？故特重反省昔非、懺悔往愆，而以居敬、存誠保任之。此事至簡至易，然須福慧為基，誠信為助，否則縱遇大善知識，亦不能獲益。學正法之大忌有五：

好談論，遠實踐。

喜熱鬧，厭孤單。

慕神通，好奇特。

理不澈，見不透。

昧般若，忽保任。

犯上忌者，縱不入魔，亦與正法南轅北轍，絕不相應。反之，苟契「心宗」，絕無魔事。

四、供養之道，主存誠敬信，而不在物質。況我等般若因緣，宜重法供

養，拚命反省，努力保任，便是法供養。

「法供養」者，弘法與修法是也。以賢弟之能力，應觀察、訪問上根大器，加以長時考察，視其果為良材，向其讚揚正法，誘導入我門中，俾熔成大器，以報佛恩，最為切要。

(一九八二年元月六日)

示寶林

一、學正法應力行八正道

既學正法，應力行「八正道」。凡事負責盡職，並應滿懷喜悅地做你分內的事，自然會逐漸習慣。

軍中的工作，應在軍紀、營規的前提下推行愛的教育，亦即多鼓勵、少責難；多開導、少教訓；多接近、少疏遠；多瞭解、少空談。總之，首先要力求適應，然後建立信心，一切就簡單了。

既獻身軍中，最好不必輕易離營，尤不宜動輒請假。

目前宜瞭解營連的SOP（Standard Operating Procedure，標準作業程序）以及團隊慣性、本身職責，故可不必看《五燈會元》等書，俟稍稍進入狀況，再看不遲。

心頭悶悶，不妨唱歌。

每天的工作，應有個卡片，自然不會忘記。我有個口訣，不妨參考：白天的工作晚上檢討，明天的工作今天準備，遇到了困難請示長官，發現了錯誤馬上改正。

軍隊的工作是做人的工作，能尊重人、團結人、同情人、照顧人、原諒人，大概所遭遇的困難就不多了。我雖然是「老兵」，離開軍中也有幾年了，一切怕與我所想的有出入。

請不要執著修行，工作就是修行，工作就是正業，對吧？靜下來，適應環境最重要。

（一九八一年三月三日）

二、觀心之義

讀了來信，只有用「歡喜無量」才能形容我的感受，果然沒有辜負般若因緣。

人總會犯錯的，誰又能對一個掉進污水坑裡而拚命向上掙扎的人不加援手呢？人，不怕錯，就怕安於錯誤、不想擺脫它，那別人就愛莫能助了。

你以為我從來就沒有犯過錯誤或罪惡嗎？不然！我只是不甘沈陷，不肯原諒自己，而從污池裡爬出來而已。否則就是「哀莫大於心死」了。

綜合地來說，你的見解很正確，修途很正確，感受也很正確，非常可喜。涉及精微的地方，就你所提的問題，分條答覆如下：

一、「觀心」誠如你所說的，是觀無明心，也就是從「觀心」了解自己的心態，修正自己的心態。「觀心」既久，妄想就不能操縱你了。人的大錯、人

的迷失，多半是由於「不自覺」，「觀心」法門就是讓人由「不自覺」而「念起即覺」。觀到純熟時，自然會發現「念本是無」，進而了知「念本無念」，則可以「無念而念」矣。所謂「念而無念」，即是「長空不礙白雲飛」了。

最簡單的例子，就是當你跟我坐而論道時的心態，就是最標準的「無念而念，念而無念，念念不住，念念離執」，且是「事如春夢了無痕」的「真無念」了。此外用文字語言，是很難說得清楚的。

二、佛法是「捨方便無究竟」的，「觀心」亦然。修行的目標是自解脫，亦復解脫在纏眾生。你講的妄想不生，便是「觀心」到純熟的成果。

的確，「觀心」是修行的一個過程，但也可以說是修行的全程。因為到了觀而不觀、不觀而觀的境界，就接近自覺自心、自心自覺、覺心不二、假名正覺的圓滿境界了。如果說中間還有的話，那就是自在自觀、自觀自在、觀無不自、自無不在。吃緊處只在不觀而觀，不覺而覺。切不可泥跡失神，至為緊要。

三、鹽亭大師開示諸語，你應該深有體會，至感親切才對，所以這裡不作答覆。只告訴你，「真無念」不同木石，不同斷滅。何以故？無「念」並不等於無「知」，更況念而不執不住，非意、必、固、我之所出，就是「無念」了。

四、「忘」字是修行的要訣，不則如何廓清那前塵的擾亂？到觀而不觀，不觀而觀時，非「忘」而何？必須有個「忘」字，才能由「觀」而「覺」，味之！保之、任之亦復如是。

五、「回頭轉腦」，是說把一個覺受、心得，回歸到你修行的目標，把答案放到問題那裡，不然就是「悟後迷」。簡單地說，就是把修行所得統統投向「父母未生前」去契會、印證、豁然、肯定。你的反省方法很好。

六、你的體驗很正確，能忘尤可喜。

七、工作時宜專心工作，不須觀心。對修行者而言，吃飯也是一種工作，所以不要觀心。

八、修禪宗法門，以「觀心」為正行（參話頭亦然），餘為助行。須知佛即是心，心即是佛，佛外無心，心外無佛。

觀到「觀而不觀，不觀而觀」，你那些問題根本不存在了。年來目力不濟，少作詳答，大概答覆如上，應該是了。

九、你那些感受，可以說是「正受」，是非常好的。但如執著它、自詡、自滿或橫生分別疑慮，那就不妙了。

這事不關「忘」字。只要不管它，就「吉祥止止」了。當然無須用「保持」兩個字了。因為它並非「招之即來，麾之即出」，也並非可以用意識保持的，只莫執著。

今後於心態大好時，不妨「回頭轉腦」看！

(一九八三年七月十三日)

三、知有

關於「知有」一節，你已知道，本可以不說，但為了落實正見，不妨畫蛇添足一番。「知有」者，即六祖講的「我有一物……」云云，亦即所傳之心態，亦即真空之妙有也。此事你已熟知，不合再問。若果不知，非我同行；若果不知，「保任」何事？

切須去淨我、法二執，二執若無，誰悟？悟甚？能得如此，始名澈了。須知我宗悟不難，了則不易，所謂「理則頓悟，乘悟併銷；事非頓除，因次第盡。」閒時細味之。

你對沈、穩、默之體認很正確，所云「淡化」尤妙。何以我不囑汝去「機心」？汝之優點即少機心，不用手段，一片純誠，能保此天真，成佛有分，更何論悟與不悟！

回頭轉腦者，一切正見、正受統統匯歸本來人、本來面目，亦即「回光返照」之意。照得親切，涵蓋吻合時，驀覺佛在斯矣。

師彥禪師表現雖不灑脫，卻能予人以啟發。「因地倒，因地起」者，是心陷你，亦唯心能救你。餘皆允當。

以上簡答雖簡，已是多餘的了。因為你已超越了這些個見解，勉強補充幾句而已。若論見性，根本就沒有這些子，與這些子毫不相干。你若自肯，確已灼然見性，不信試放下萬緣，看是個甚麼？若有即不是，若無亦不是。你若不停尋覓，到家反而愈遲。時時細味此句。

總之，兩次來函，見地純正，殊為欣慰，誠我弟子也。望去淨私我之心，掃除邪見、正見，但只恁麼「自在自觀，自觀自在，我覺故我在」去，成佛且不遠，更何論見性？盼厚自愛、厚自檢，為佛法、為眾生，當誓志到家方休，莫將途中當作家舍可也。

(一九八三年七月十六日)

示如夷

一、禪宗堪稱一了百了，至簡至易

來信讀悉。心的世界是超時空的，何須南北奔波？台南之行可以免了。因為當你一念至誠皈依念起時，我已攝受了。更況夙具法緣，但能不易此純誠初心，你此生必獲圓滿成就。但須從自心著力，才不至迂曲徒勞。

我大半生獻身軍旅，歷盡艱險，亦遍學諸宗，最後於禪宗了畢大事。

看來禪宗玄奧難入，其實若肯用功且得心傳，堪稱一了百了，至簡至易。

(一九八二年十月六日)

二、大信心、大誠心、大虔敬，即是大福澤、大慧根

一、大信心、大誠心、大虔敬，即是大福澤、大慧根。所謂「小根」者，輕浮、猶豫；所謂「一闡提」者，「信不具」也。觀此，應去自卑矣。

二、真懺悔須「發露」，不敢或不肯發露，則我執依然，罪垢難消。佛前懺悔，亦須大德為作證明及迴向，始為合法。若自己秘密懺悔，不名「發露」也。

三、你須立定志向，究竟志在何宗，然後堅定不移，絕不旁騖，方可期於成就。倘二三其心，猶豫不決，或見異思遷，必難相應。至從誰學為宜，應有自知之明。倘見彼師時，心無所感，則無法緣；若初見即感安祥、離念，從之學法，必能成功。自思之、自抉之可也。

四、因變則果變，讀《了凡四訓》便知。

學法相契，名「種子變」；種子變，則結果變，孰謂命運不可改變？況一旦開悟，轉凡成聖，豈命運可拘耶？

(一九八三年元月卅一日)

三、正法絕非是小德、小智、輕心、慢心所克承當的

學正法誠如達摩祖師所說，絕非是小德、小智、輕心、慢心所克承當的。倘使沒有昨死今生的覺醒，百折不回的決心，死守善道的毅力，就只會虛耗光陰，是斷難成就的。法離二邊，談不上甚麼難易，只看人的發心與立志如何了。

人若不能發掘、承認並揚棄過錯，不僅永遠擺脫不了煩惱的纏縛，而且最後必令生命黯然無光，完全沈澱。但這很需決心，否則不會有實際益處。誰都多多少少犯過錯誤。錯，並不嚴重，天大的罪過當不得一個「悔」字，能悔改

就是勝利，因為戰勝、消滅了偽我，就能贏得爾後的無愧與安祥，而活在喜悅與自信之中。能真懺悔的人，精誠所至，必獲佛天慈悲，亦必能自覺到無罪一身輕的喜悅、滿足。

消遣、解悶、找個心靈寄託，不妨各隨發心去修行、唸佛。但若真想圓證乃至分證得解脫道，卻是極為嚴格，極需自我鞭策，力求行解相應，才不會落空。

(一九八四年四月廿三日)

四、反省的方法

你能由衷懺悔，至感欣慰。現在應該輕鬆許多了吧？

這次反省還不夠澈底。如何反省？大致說是以時間為「經」，想念行為為「緯」，作反方向的反省，要細、要由衷，不必急，一年、一月、一週、一日地反省下去，把時間寫下來，向記憶裡找過去。如果細細地花上一年的時間（利用空閒）再由衷、認真地反省一次，一定會收到脫胎換骨的效果。

人若不肯揚棄錯誤，他就只能活在煩惱中；人若不肯遠離罪惡，最後終必難逃毀滅。

反省、懺悔是免入魔道、直趨正果的成功保證。

我很歡喜，祝早臻圓滿！

(一九八七年十月廿日)

五、認識並修正假我

病根即是煩惱根，也是障道的「電阻」，不把它連根拔掉，安祥是不可能與它同在的；不下一番真工夫，不做一番客觀而又深刻的自我檢察，也不可能發現病根的所在。

人若不認識並修正假我，就不可能認知真我，並讓真我當家作主。這仍然須要心力，一個意志薄弱和屈從肉體的人，永遠進二退三，永遠不能到達生命的圓滿，生活就只會是折磨了。

經過這一番自我挑戰，並且得勝，固然很棒，但希望這是一場徹底的殲滅戰，是一場片甲不留的殺戮戰場。否則斬草不除根，春風吹又生，豈不可慮、可惜！

真正美好的人生，是活在安祥裡的人生。

(一九八八年四月十六日)

六、安祥度與包容度恆成正比

家庭是道場；安祥度與包容度恆成正比，更況惜緣、知足與感謝乃幸福的源泉，因此我為你們的恩愛而歡欣、慰藉，也深信從此真正邁向生命的幸福、圓滿。

(一九八八年八月廿二日)

七、錯誤必得煩惱

人若把錯誤重複下去，則煩惱必將糾纏到底。你能認真地、由衷地、至誠地反省，毅然決然地揚棄錯誤，是最可喜的事，這是發心是否真實、修行能否圓滿的試金石。願你堅決地戰勝偽我，祝你贏得徹底的勝利。

如果你能時時覺察自己，絕不挑剔別人；嚴格要求自己，努力包容別人，進步會很快的。懶，是反「精進」，是障道的因緣，要努力克服。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卅日)

八、把安祥禪的福音擴散開來

人必須肯定地認知「煩惱與錯誤同在，毀滅與罪惡同步」，才能找得到擺脫煩惱的正確方法。人也必須堅持正見，並百折不撓地藉正見指導正行，才能把正法貫注到現實生活的全程，也才能進而完成法的人格化——完成作聖之功。我一向強調「付出就能獲得」，對正法尤為立竿見影，是絕對「功不唐捐」的。

大多數的人被虛偽的假我操縱，分辨不出正邪、真假、是非、利害、善惡，因此也不能作正確的取捨和擇善固執，而忽視、褻瀆、輕慢了「不思議、解脫力，妙用恆沙也無極」的安祥禪，豈不可惜？所以我渴盼于你們的就是弘法，就是把安祥禪的福音擴散開來，讓正法發揚光大。

只管耕耘，莫問收穫，一切盡其在我，不急躁、不自是，一切功勞推向別人，一切麻煩、抱怨，自己承擔。這樣一定能福慧增長，佛天喜悅，何愁功德不圓滿？

(一九九〇年二月廿三日)

示行雲

一、學禪切要處在保任不失

「世諦」不礙「真諦」，但莫污染自心，便是自淨其意。若果學而無用，則不如不學。

正法並非時時可遇，既結法緣，又發大心，至盼精研勤思，務期「歸根得旨」，切忌「隨照失宗」。待到親證一切事、一切理、一切眾生之本源，方慶大事了畢，亦方是一了百了。

學禪切要處在「明覺本心」後，於一切時、一切處、一切緣中保任不失，凡事依他作主宰，乃真「得道」，是真「正受」，信得及而力行之，則「一切佛法自心本有」，豈不簡易？然不見至理、未生大信、不肯自淨其意者，終難企及。勉之。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八日)

二、禪宗乃最上一乘大法

弟當知禪宗乃至簡、至易、至高明、至究竟、疾證菩提之最上一乘大法，萬劫難覲，非立堅毅志、長遠心，不能為功，尤非心浮氣傲、好奇、功利之徒所克承當。宜當物色上上根器引之入道，方是報佛恩行。浮淺之徒，遠之為上，不則自招輕賤正法之咎矣。

(一九八四年十月十二日)

三、反省懺悔的方法

「天大的罪過，當不得一個悔字」，弟但安排一個無事牽掛、心身自在之時間，摒除干擾，將平生所做、所思之應予改正者，徹底反省，以後誓不再犯，必獲佛天寬恕。其程序如左：

一、齋戒沐浴換淨衣，佛前焚香祝禱曰：「弟子某某無明覆蓋，不見己過，墮落而不自覺，懇求佛菩薩慈悲，令見己過（三拜）。懇求護法菩薩善導（一拜）。」

二、準備紙簿原子筆，就反省所得一一寫出。然後就所反省之事，能彌補者寫出彌補計劃（須執行，不可忘卻）；虧欠他人者、對不起他人者，觀想其人在面前，向之頂禮乞寬恕。

三、以至誠之心就所寫於佛前跪誦，並誓不重犯，然後誓作新人，誓度眾生，焚於佛前。

四、反省懺悔之事，以後不可再回憶，亦不重犯。

五、觀每一念起，妄者疾速懺悔。

能照此方式行之，可以合法。

(一九八五年四月十六日)

四、參究「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

賢弟心路歷程堪稱平直。此事不離日常生活，亦不離處世、治事，若只靜處安祥，動處紛亂，純小乘境界，欣厭難除，難期究竟解脫。然雖平常心是道，亦方便語，必得正見，方能斷惑，方能一了百了。故忙時不妨專心工作，有暇亦宜參究「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此處若透，更無剩義矣！

禪之傳承，亦即佛法之傳承，唯此心耳，工夫亦唯在保任而已。若不知保任何物，非禪亦非真正佛法也。至悟而保任，保任而澈明之而開悟，其揆一也。捨此欲證真常，無有是處。

(一九八五年八月四日)

五、運糞出

此事生佛平等，且亦本來是佛，只為六塵重積，心垢重重，乃埋沒自佛，遮蓋真如，誠為可惜。

然「因地倒者因地起」，苟能時時反省己非，揚棄過錯，便是「運糞出」，久之必能垢盡光顯，功不唐捐也。若也向外馳求，覓理、執事、求妙、求玄，總名「運糞入」，實是辜負佛恩矣。

弟台於法於人懇切真誠，但於言、行、思際保持無愧，則心自安祥，久久必能相應而綻放安祥之美也。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八日)

示忠雲

一、昏沈是陰重的現象

我所渴望的是弟子們實修、實悟，並把正法弘揚、延續下去。說到供養，真供養是法供養，此身尚且為幻，更況其餘？你的問題反映出你的確是在修行，所以我很樂於解答。

一、知得生命的屬性，時時覺知真偽就可以了。原本無道理，切莫找道理，更與熱與濕無關。若果怎麼想下去，那是典型的妄想。

二、天台教觀有頂、忍、暖、世第一諸種反應。你的重覺乃必經過程，不可以緊張，更不可以疑慮。只要路沒走錯，中間的景象是無害的，只莫執著，淡然應之，便是好現象。否則我執太重，便不是法器了。

三、昏沈是陰重的現象，基因是以往想得太多，反省懺悔得不夠。如果平日保任上得力，此一現象會慢慢消失。普通修行人卅年尚且去不盡陰氣（五陰所積），何況你才剛剛契入正法？別急，慢慢來吧。

四、偶現光明，那只是靈光一閃，若果修行有成，就永遠生活在金色光明裡了。別怕，那是對你修行的鼓勵和啟示。但卻不可以嚮往、追尋，因為修行絕無僥倖。

以一種淡然、安祥、喜悅、寬容、知足、感恩以及「常見自己非，不見他人過」的心情，時時察知自己的心態，便是真實修心，也無須特地安排一段時間去觀心。倒是應該安排一段時間做有系統、很週延、很綿密、心志集中的反省，才是最最有益的修行正途。

（一九八五年元月十六日）

二、認知原本的自己

人總是活在自我、自是、自我我欲、自我保有的執著中，於是人也不能不活在自我束縛、壓縮、煎熬、腐蝕中，而沈淪、迷失、墮落。萬分之九千九百九十九點九的人，意識不離軀殼，於是活得不瀟灑，死後遭業牽。

人無須追求真理和永恆，人只要確切認知了原本的自己，當下也便證實到人原本解脫、原本自在、原本安祥、原本永恆、原本當下的心就是真理，根本無須向外追求。人只由於自我執著，才瞎卻了慧眼，看不到真實。

想想看，當他專心聽法——那種平常而又真實的語言，環顧四週，那一個不是容光煥發，反映出心靈的澄澈？可知唯有你那光明、正直、無私、無罪、圓融安祥的心，才會使你綻放生命的華彩，才會使你活得安祥，也才能讓你擁有幸福的人生。

《安祥之美》和歷來的講話，說得夠清楚了，只希望你拿出堅強的決心、毅力來戰勝自己的錯誤，寧死絕不明知故犯。相信以你的慧根，只要不辜負自己，不腐蝕自己，秒秒保持內心的安祥與心地的純正，不須多久就會澈悟本來面目的。

禪的表現方式是多彩多姿的，為了遷就現代人的根器，我已是把隱喻變作明說了。再不成功，那就是「不為」，非「不能」了。

古德說：「人成則佛成」，好好做人吧！能夠無愧於家庭子女，去成功也就不遠了。修學禪法乃是「獨行道」，須耐得寂寞，長久不退才行。

（一九八五年十月廿一日）

三、時時自覺，念念自知，事事心安，人人調和

生存的前提是適應，生活的基礎在和諧。人若不知足，必然闖禍；人若不包容，矛盾叢生。

不怕錯誤，只怕不肯拋丟機械慣性與軀殼起念。

主觀是我執的發露，不滿乃安祥之大敵。能看別人（不幸者），想自己，就該生感恩、知足之想才對。

高興你再次下決心。請記住：最不原諒自己的人，最容易得到佛天的寬恕。從今以後請牢記：

時時自覺（不是覺他），念念自知（要批判它），

事事心安（讓心無愧），人人調和（泯除矛盾）。

認真力行，並讚美「法」——安祥禪，必能證得永恆的圓滿。離開這，別無真實；背離這，自趨毀滅。

保持此刻的心態，延伸到永遠。

（一九八九年三月卅一日）

四、禪是無為法，貴求心安

人生之所以「苦」，完全是錯誤織成的。人若不能擺脫錯誤，就免不了「求樂得苦」了。幸好「天大的罪過，當不得一個悔字」，而且「回頭是岸」。可知錯誤並不可怕，也難避免，只要肯反省，能自覺而幡然改轍，就像出淤泥而不染的蓮花一樣可敬、可貴了。

儘管禪是無為法，但如不貴求心安，也是不能相應的。若能時時讓真我主宰心國，如說而行，行所心安無愧，便是真實修行之禪者。若更求突破，則是頭上安頭了。

總之，不可令心不安，毅然行所心安，秒秒恆持安祥，便與禪宗合拍，功

滿果圓，不求自得。若令心不安，便是自欺、自違，兼亦玷污最上一乘法門，斯可哀耳。

切盼力持安祥，莫存餘念，兼能守身如玉，護心如城，時至功成必矣。

(一九八九年七月七日)

示陳君

一、但用此心、直了成佛

天下事離不開一個「緣」字，緣會則聚，緣盡則散，非大福德、大智慧、上上根器者，難遇上乘；縱遇，亦每因為業所障，不能相應，殊為可惜。若強之以登上乘，非僅徒勞，亦見不自量力。昔法華會上五百人退席，佛陀猶且莫可奈何，況你、我於若輩寧能為力？然一旦道業圓成，自有龍天擁護，一旦推出，道風必盛，端視自修能否不旁驚耳！

愚非學音樂者，其敢於作曲，蓋受《壇經》之感動而不自抑，在按捺不住之情懷下，循內心無聲之聲譜成此曲。

最令我感動者，輒在「但用此心、直了成佛」，何等直截了當，何等乾脆、肯定。此心為何？曰「菩提自性，本來清淨」之心也。

於此細剖、逆溯而時時吟唱，理解而力行，若不澈悟，確是佛法不靈；若不求甚解，或解而不行，則非佛法欺人，乃人自誤、自欺，當人宜深反省。

至於其餘五句，乃說明佛性不只人人具足，且亦無待外求。（編者註：何期自性，本自清淨；何期自性，本不生滅；何期自性，本自具足；何期自性，本無動搖；何期自性，能生萬法。）

此歌如能常於調和心態後自然地唱，對心境、生活環境、健康……尤其追求生命的實相，必有助益。

（一九八三年九月十三日）

二、金剛經之殊勝

世人持誦《金剛經》，多傾向於神秘主義，或求小小福報，殊不知此乃成佛之基。但能於無事縈懷時，閉戶朗誦三遍，然後合經，反觀自心，便知《金剛經》之大利，在成就吾人八風不動之金剛心，堪稱殊勝至極，吾弟不妨試行之。

（一九八四年三月廿七日）

三、見性與修行

法之究竟處在破我、法二執，即無我、無法。何以無我？何以法亦不有？見得透澈時，名為「見性」；然後以正見指導正行，完成法的人格化，名為「修行」……。

一切佛法，自心本有，原不假外求。修行之起點在於反省往非，杜絕後

犯，保持一顆緝熙光明之心。若不如此，不名正法，終落魔外。

處世忌多言，學法亦然，古德云：「但自懷中解垢衣，誰能向外誇精進？」

(一九八四年八月廿日)

四、真修行

弟若能以平安為福祉，以寂寞為享受，以無住御心，以無念自持，不取於相，如如不動，凡有念皆不外責任、義務，則始終正念分明，乃真修行也。

(一九八五年五月十六日)

五、具足誠敬信行，斷能成就

弟之體悟完全正確，今後有二事須牢記：

一、切不可流於口頭，卅年中忌提此事，不則絕難進步。

二、須知「一處如此，處處皆然」，方契「不二」之旨，亦乃能完成人格化之熔鑄。若執另有道理，不免流落異鄉矣。

此事但具足誠敬信行，斷能成就。若是小根，不努力「守本真心」，但徒形言語，難期大成。至讀書多少，與法殊少關連，豈不知能大師一賣柴漢耳，竟為人天導師，彼以世學自詡者，能望其項背耶？

所記「知心、制心、常惺、能捨」四點無誤，能於此處下工夫，方是真修行，方能觸到修心的實際，亦方能功不唐捐。若徒求多知，乃自己活埋自己，愚不可及。細思。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六日)

六、享受安祥並不是耽著樂境

「內心正舒坦時……享受安祥心境」，並不是耽著樂境。經上指斥耽著樂境，乃指小乘聖人耽著四禪、八定、初、二禪之樂受、喜感。至於安祥則超越小乘甚遠，可稱「正受」，允宜珍惜保任，何耽著之有？且佛呵斥之意，慮其得少為足，更不求進。若是安祥，佛必不呵。勿疑！

賢弟向道至誠，得破本參，便知「海闊天空，本無道理」，實諦唯是心安祥而已。此外更有，皆是虛幻；更求多知，反增法塵。今後當努力將體悟得的打成一片，一處如此，處處皆然，便是正修行路。多管外邊，反礙正修行，請多留意。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七、此事乃獨行道

此事乃「獨行道」，苟非同見同行，切忌披肝瀝膽，不則言多必失。

弟暇時應細味修心四句要訣，若能洞然明白，自然「無法可說」，且亦無法可修、可學。不則不名「獨尊」，依然能所宛然，不離邊見。要須窮源徹底始得。

(一九八六年一月十一日)

編者註：修心四句要訣——天上天下，唯我獨尊，自觀自在，守本真心。

八、接引人以隨緣為原則

能少談道理，甚善。所云接人方法亦妥當，但仍以不接引為宜。蓋有緣自會發心，無緣勸亦無用；縱有相應，若未徹底，遇緣不免退轉；徹頭徹底者，又豈可多見？試看逢人說道理、逞知解者，有幾人曾落實修行、有真實證悟與受用？弟能發願寡言力行，愚心滋慰。

多讀《信心銘》，有大利益，最好能背誦。

(一九八六年一月廿四日)

九、此事極細，貴一超直入

病目不能詳敘，總以不著相為要，不生心為妥。此事利益殊難道盡，才起一念功利與感應，與正法相違矣。

此事極細，貴一超直入，不貴枝節、瑣碎；文字尚且不立，語言豈非多餘？

前函勸精研《信心銘》，今再申斯意，祈勿忽。

(一九八六年二月九日)

十、於師、於法至誠、至敬、至信

此事苟不具上上根器，卒難相應；有之，亦「靡不有初，鮮克有終」，愚實屢見不鮮。所謂上上根器者，無他，於師、於法至誠、至敬、至信而已。就學法而言，此雖非苛求，揆諸今時，亦殊少覯，此愚之所以號「耕雲」者，蓋不信果能造就一個、半個也……。

《修心訣》曲譜配音極好，可以製作歌曲。此舉有大功德，佛天歡喜，必增福慧，蓋救人貴能救心，救陷溺之人心，則須有善方便……。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卅一日)

十一、追求佛法之難處

感弟誠敬，謹勸以做無愧於心之光明磊落之人為目標，必增福慧。若追求佛法，其事至難，不獨去淨偷心難，泯除機心難，視師如佛難，「無上甚深微妙法」，更是「百千萬劫難遭遇」；縱遇，苟未夙植德本，亦易蹉過；即使得到「正受」，亦不易保任，豈非功德唐捐？何如存好心、做好人、行好事、得好報來得穩妥？

(一九八七年二月廿一日)

十二、若貪天邊月，定失手中珠

學禪貴求「心安」，而「心安」須是「理得」；究理貴能「擒王」，找到理的根源，便名了事，便得斷惑，始得心安。

今後莫管光影門頭事，所有浮光掠影，俱非真實，得不足喜，失不足憂。古德云「好事不如無」，若貪天邊月，定失手中珠。一旦得見「本來面目」，便明「實際理地」，便可享受「本地風光」，「只此一事實，餘二皆非真」也。如今但秒秒管帶安祥，一切事、理拋諸腦後。若能「趁亦不去」，便是不了而了，豈不省力？這便是典型的無為法，切莫弄錯定盤星……。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六日)

示雲開

一、修行最扼要的法門是秒秒保持安祥

大宇宙中最永恆的真理，是「無字天書」；人生最切要的課題，是認識自己；修行最扼要的法門，是秒秒保持心地的安祥。其餘都是枝節問題，可以不必管它。

說到觀心，有兩重要領：一是只管看，一是追求念頭從何處生起，久久自然契悟。

「分別」與「離分別」不是兩件事，「分別」只是胡思亂想、見景生情、隨見起執的別名而已，但能令心光明磊落，並無許多禁忌。記住，只要保持、追尋內心的安祥，並無別事可堪重視。

(一九八一年三月卅一日)

二、本來面目與開悟

一、《壇經》慧明所謂，即「本來面目」。然貧人乍富，未免承當處不夠肯決，故有餘疑。其實當時所悟只是「法」，若完成「法」的人格化，則須依法而修（修正想念、行為使如法）。

所謂「密在汝邊」，即是「冷暖自知」，他人如何得知？故名為「密」耳。

二、「開悟」為得道（知得應行之道路），「大悟」即證得「本來面目」，亦即宇宙真象。

開悟與大悟只是心態的差別，本質無二。所悟是否正確，須經師印證方可。

得金剛心而不識，且不能「保任」，便是當面蹉過。何以如此？總因平時用功不誠、不勤，致「棄金擔麻」耳。

本心者，生命之基因、生佛平等之所以然、心的原態是也。

「緣生可貴」者，無中生有之謂也。我與諸弟授盡肝膽，奈弟等興趣過於分散，不能置心之「焦點」於正法之上，我亦徒呼奈何也矣。盼能熟背《壇經》並如法持誦《金剛經》，或能有悟入之時。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廿八日)

三、認知、調整、改造自己，便是學法的中心課題

真正限制、妨礙、埋沒自己的，永遠只會是你自己。對「法」來說，是如

此；對整個人生過程中任何事物，也莫不如此。

因此，認知、調整、改造自己，便是學法的中心課題。離開了這些，不可能有落實的結果。這些是答覆你來信的前段。

你的問題，反映出你正在用功，這是可喜的，但是有些根本不是問題，因為正法並不在多知，而在力行，你既然問，我仍然願意勉力答覆如下：

一、本性是指一切生命（或存在）的共同屬性，它不只是「覺」，但也不離「覺」而別有。只要你能保持統一、獨立的心靈十分鐘（或更久一些），就該明白是怎麼回事了。

二、宿命通……，是表面意識提升以後的自然現象，那仍然是有為法，並不真實、究竟，只有漏盡通才可貴——永絕錯誤與煩惱。

三、你說得對，向上的努力是覺醒的開始，一切墮落皆由於不覺。「覺」對於原本的自我，並不全同。進進退退，是由於心力薄弱，不肯堅持努力下去。

四、所謂「一切種智」，乃一切智慧的根源。「入水不沾泥」乃指「離執禪定」，這點很切要，一定要明白。你只要保持安祥心——內不起妄想，外不起認同，中間不被消極性的情感所蒙蔽，自然「入水不沾泥」，亦即《金剛經》所說的「應無所住而生其心」。

五、「前念不生即（本）心，後（正）念不滅即佛」，前念不生之心即「本心」，後念不滅即不改變、不斷滅，即是佛了。

六、這裡所說之心，乃就體而言，與「覺」是一非二。這是修行最了義的言句，你只要保持自覺——只覺自己就對了。古人說：「如珠吐光，還照珠體」，就是指的自心自覺，自覺自心，亦應知覺外無心，離心無覺，唯令不二，乃稱正覺也。

（一九八四年五月十九日）

四、安祥是必須的，也是足夠的

反省是為了找出錯誤、揚棄錯誤，是正念，不可能運進垃圾。反省貴能不再犯同樣的錯誤，這全靠決心。如果不由衷、不認真，是沒有用的。

平時不要使意念外馳，不讓不自覺的意念操縱你，只想有用的、必要的事情——不亂想，就容易保持安祥，就容易進步。

多看、多聽、多想我的講詞，久久自然會澈理而了事。如果注意力不在禪，只在世俗，想念不能超越此身，而環繞此身，那就不是在修行了。

目前最重要的是不執著法，不執著非法，管牢自己的想念，不許妄想、亂想抬頭，只保持心地光明磊落就可以了。

最偉大的事業，最需要堅定的心力、長時的努力。急，只會退步；執，只

會錯路。安祥是必須的，也是足夠的。試想看：在那種情況下容易失去安祥？以後就盯住這個關鍵，這很緊要。只有向自己求答案，才有力，才能落實修行的成果，因為「從門入者不是家珍」。

儘管安祥禪是立竿見影的現量實證，但由於一般人的習氣太深，慣性太強，意志力太薄弱，千中難見一能讓安祥心態不出現斷層者，兀自求些閒知解，不求透澈，何異浪費生命，反足形成障礙，實在可嘆！

(一九八八年七月十六日)

五、堅持令心無愧，唯求安祥

……若能堅持令心無愧，唯求安祥，則幸福人生不求而得；捨人生而談法，則法既不能根植於現實人生，大非佛陀出世本懷矣。

今人不察，率多陷於心外有法而淪入外道，或竟好奇特、喜功利，乃至尚空談，不獨無裨世道人生，且亦浪費生命，殊可慨嘆耳！

弟暇時不妨瀏覽愚之講詞，或可驅煩惱，得安祥，從容乎人生坦途，不亦善乎！

(一九八九年元月廿三日)

六、平常心是道

古德說「平常心是道」，這話是寓有深意的。修行正法的人，不須改變生活方式，不必刻意採取超乎常人的思想、行為，只要負責、盡己、不隨妄想、不起邪念、不做不可告人之事，閒時努力自覺（守本真心）；忙時不忘管帶（管住表層意識，帶著安祥），不被外在事物迷惑，便是「在塵不染」，便能「繁興永處那伽定」，便已盡修行的能事。

此外，切忌生氣、懷疑、擔心、恐懼。要拓展心胸包容一切，卻又不與一切對立，久之必能相應，尤不可操之過急而起執著，唯求心安、無愧和唯享秒秒安祥，才會進步於不知不覺之中，也才不至於因起法執而陷於「轉急轉遲」的困境。

(一九八九年七月三日)

示仰雲

一、獨行道

你那些過錯，其實只是無心之過，並不嚴重。只有明知故犯的過錯，才是欺心，才真是不通懺悔。既然知道不妥，決不貳過，就忘掉它好了，我不會怪你的。

修行忌交惡友，最宜獨行。古來有大成就者走的都是「獨行道」。反之，太多的漫談空話只會漏失安祥。好好保持心地的光明純淨，很容易擁有安祥。也唯有安祥才是禪的真生命、禪者的成功左券。

最重要的是不可執著，力求以無愧而恆得心安，則時機若成熟，桶底自脫落也。

(一九八八年七月廿四日)

二、努力包容一切

你的見解很透澈，我很高興。不過這須得秒秒踐行，才能由相應而圓熟。光是知道，並不能獲得真實受用。其實人只要活在責任、義務裡，努力包容一切，唯獨不包容自己的錯誤，就會活得心安，就會增長安祥，就是真實受用，何須別求？

多做「自覺」的工夫，距離成熟不遠。

(一九八八年九月廿七日)

三、行者常至，為者常成

無始無明，多劫習染，焉能一朝頓淨？然苟識得路徑，恆久行去，終有到家之時，則「行者常至，為者常成」矣，不須焦急也。

正法有益智慧增長，目前中心課題在求學，餘時少讀無益之書，多行反省去垢。能時時力求無愧於心，則安祥日深，正業日純，何須效有為法妄冀功效耶。

《壇經》總綱乃無念、無住、無相。若能念念無住，如片雲點太虛，便是「即念無念」，故知有念、無念之不二也。何慮？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卅日)

四、真實的中道是秒秒安祥

在「空」與「有」的認知上，你已近成熟；在抉擇與踐履上，則應循中道——不偏空、不執有。真實的中道，合轍的中道，則惟秒秒安祥而已。以此心態行八正道，乃能從容不迫，為而不有，善而不居，也才能發揮生命的潛力。反之，若有所偏，必有所失，就不是中道了。

安祥禪以安祥為了事，倘問「有何障礙待突破」，斯乃自生障礙矣！盼弟莫作是念。但求心安無愧，秒秒不失安祥，已盡修行能事，只待水到渠成便了。此是無為法，莫起有得心，莫生有為想，便是妥當勝行也。

（一九八九年七月六日）

五、念念自知

賀卡收到，得悉我弟高中班魁，至為欣喜。你真能活在責任義務裡，實在可喜、可嘉！

儒家重誠意、正心的工夫，實遠承自「克念作聖，妄念作狂」警語，故孔子之道，承自堯、舜、禹、湯、文、武，特重「念念自知」的工夫。弟能朝此著力，則「世人若修道，一切盡不妨，常自見己過，於道即相當」矣，斷無他伎也。此外凡見世有相對、相反之事，皆名「惡取邪見」，皆背「不二法門」。何以故？「理無礙，事無礙，理事無礙，事事無礙。」云乎哉？

弟只須用功讀書，保持安祥，莫急於求悟，須知「罈子裡跑不了鱉」始得。

秋高氣漸爽，正是讀書天；世法即佛法，莫作擔板漢！

（一九八九年九月廿七日晚）

六、理得心安

此事唯求「心安」，故貴「理得」；能灼見一切事、一切理之本源，敦倫盡分外，更有何事？盼弟以責任、義務落實人生，此外別無玄妙可言。放下「衝」的念頭，宜當從容中道，不聞「若起精進心，是妄非精進」乎？《金剛經》云：「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既是無為法，因何有差別？差別在那裡？只在「執著」輕重、多寡而已。弟於此大應著眼。

「我執」的表徵是「我對」。弟能時覺己非，足證「我執」漸淡，進步甚為明顯，洵可慶慰。盼把全部情感、理智、精力投入所學，必能贏得喜悅、慰藉與豐收。每堂課能擷取三、五句智慧語言，兩年下來，也可滿載而歸。若二三其心，有令諸友失望而已，況「一切法皆是佛法」耶？

（一九八九年十月十二日）

七、修行之道以喜悅與放鬆為要訣

修行之道，唯以喜悅與放鬆為要訣，習性可以慢慢地改正、揚棄，此所謂「為道日損」也。

去其「本無」，當下便能彰顯「固有」；而「固有」者，此性而已。故「有」、「無」均成戲論，則冷暖自知可耳。

此事貴「誠」，貴「勿忘勿助」，貴「念念自知」而「時時自覺」，若云更有餘事，大妄語也。

但能持之以恆，罈子裡絕對跑不了鱉，莫急於一時為盼。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廿一日)

八、安祥禪飽和了親和力與同化力

讀了你寄來的賀卡，對於你的穎悟力和情與智的同步成長，感到無比的歡喜與慰藉。

看來我的期許沒有落空，我的冀望有了著落。那飽和了親和力與同化力的安祥禪，當下是至真、至善、至美的現量，足以消陰霾、掃昏亂、息紛爭、泯仇恨、去憂煩、增福祉……爭奈塞滿了常識的心地，畢竟難以容納。且喜年來會友次第上路，多人成熟而能活在「實際理地」，享受「本地風光」，臻「不退轉」地，大有人在，差堪稍愜鄙懷耳。

有其母必有其子，捨孟母豈有亞聖？令慈心平行直，最契我法，成就可佇待也。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廿九日)

九、提昇、淨化人的品質

讀了你的來信，非常欣喜你的感受力和思惟力的大大提昇，也由於你心力（理智、情感和意志力）的增進，反映在文字的細緻、流暢與純淨，實在可喜。

人若肯淨化、純化自己的心靈，讓摩訶般若（大智慧）抬頭，庶幾得不虛擲歲月，埋葬此生。我對你的信心，越來越堅固了。

人的智慧雖可充分開發，但仍以「制心一處」時最為深厚而鋒利。學貴專精，何須求博。

任何問題都因人發生，任何問題都靠人解決。提昇、淨化了人的品質，是「理想國」的必需和足夠條件。而欲期實現此一條件，捨安祥禪不為功。

真實的佛法，必是人格化而又通過生活的全程的。六祖說「若無世人，佛

法本自不有」，任何脫離人的現實生活的學問，都只是毫不足取的廢知識，都只會浪費生命，都只會使人活得更晦澀，使天下事更不可為。

總之，要解決的是人生的問題，「彼岸」也不應離開人生或放棄人的努力去刻意追求，這樣非但無視因果法則，顯見是捨近求遠、捨本逐末、捨現實追求虛幻、捨耕耘追求收穫，是非常荒唐的想法，是典型的妄想。

很想跟你暢敘，遺憾視力不佳，寫來甚苦，只好遇機當面討論了。

(一九九〇年元月廿五日)

十、法貴離執，理貴人格化

「知過能改，善莫大焉」，人原本是在錯誤中長大的，人類也一樣是在錯誤中探索前進的。因此不須為前愆所困，也不須為偶爾因軀殼起念的漏而懊惱。重要的是不把錯誤重複下去，這極須心力（意志力）。

所謂「覺即了，不施功，一切有為法不同」，乃指多年精進、守身如玉、護心如城之真實修行者而言。若欠缺行的累積，便須「悟後起修」，方能相應，否則便是負佛、負師兼且負己矣。「不經一番寒澈骨，焉得梅花撲鼻香？」越是偉大的事業，越需要發長遠心。

法貴離執，不則執久成魔；理貴透澈，尤貴人格化，不則增傲。傲乃魔的標誌，修學上乘，特須警惕！

前事既已懺悔，應不再念及，努力自淨其意可也。老子以有身為患，至此當可恍然矣。所謂「修行乃大丈夫事，非將相所能為」，於此亦當有省矣。顯然「最大的敵人，是你自己」，乃是智慧的語言，是從人生體驗出來的真實語言。望我弟常唱《杜漏歌》，依之而行，全力貫徹，不須多時，可優遊涵泳于大圓覺海矣！

(一九九〇年七月八日晚)

示許女

一、唯求心安

人應該努力的方向，是活在責任義務裡；而最基本的態度，則在求心安。人只要保持思想、行為的光明、磊落，令心無愧，也必能得到內心的安祥。這就是我一向抱持的宗旨和說法的核心。

幾年來，知道的全都說完了，並無保留，請閱講詞便可。

(一九八七年五月十一日)

二、唯「感」、「覺」，便是最上觀心法門

賢徒能抖落枝葉，直趨根源，堪稱勝行已起，便得從容「中道」，行將「就路還鄉」矣，豈不可喜？

今後莫管自與他、理與事、法與人，但唯「感」、「覺」，便是最上觀心法門。其實此法門是「無法之法」，觀乃「離觀之觀」，總貴單刀直入為佳耳。才涉枝節，自討無趣，尤忌多言，庶免逗漏。

(一九八八年九月三日)

三、但保任安祥，莫起知解

我此法門名「安祥禪」，只須認知安祥，感受安祥，便具正見正受。若摻雜間知解，便名「逗漏」。今後但保任安祥，莫起知解，向禪學會索取《杜漏歌》，即唱即行，保證穩妥到家。若找不相干的閒道理，橫起分別心，反而不好。

(一九八八年九月六日)

四、安祥有深、有淺、有粗、有純

以認知指導行為，是正行的基本前提，而「解行相應」則是法的人格化的起點。

來信所說的覺受，就是那四句偈的現證，非常可喜，只可惜太多人囫圇吞棗地忽略了它的可貴。

安祥有深、有淺、有粗、有純。你所覺受的安祥較諸以前又純了許多，希望繼續作更精細的體認與印證，以後就會知道「不歷僧祇獲法身」絕非奢望了。

(一九八八年十月二日)

編者註：四句偈——熱了出汗，冷了打顫，渴了喝水，餓了吃飯。

五、但能秒秒安祥，已盡修行能事

兩函均讀悉，欣慰無比，亦慶快無比。至此當知我不負人，人自埋沒；亦當知「但辦肯心，決不相賺」之語，何等誠摯感人。

賢徒能持「如爐煉丹、如雞孵卵」之綿密修持，乃得有此大白之日，洵可慶賀。今後但依之而行，依之而解，依之而放身捨命，堪云修學事畢。若別求知見，則是自賊、自棄，料無此舉也。從此只須時詠《杜漏歌》、《自性歌》、《安祥歌》，謹言、節思而隨緣不變，說個修學已是多餘；更況我此法門乃無為法，但能秒秒安祥，已盡修行能事。憾者末法眾生不知護惜，褻瀆大法而不知耳。

來函所述均為正途，悲智齊發，允稱均衡，尤為難得。切盼勿驚、勿喜、離執、離見，「一種平懷，泯然自盡」乃上上相應。

(一九八八年十月四日)

示張生

一、時時自覺，念念自知

吾弟宿植德本，信心清淨，向道純誠，乃能如是相應、殊勝相應、速得相應。尤貴默識潛證，而「如人飲水，冷暖自知」。此段勝緣，誠然可貴，惟發心真、向道篤，乃有此段傳付耳。

至望我弟珍而惜之、保而任之、涵而泳之、肯而決之，並力戒他求，時時自覺（唯以真我主宰幻軀），念念自知（此乃上乘觀心法要），處處依它作見解，更不冀求閑境界、妙神通、邪知見，久久保任、管帶，必能藉此真實法，臻無求而得、無修而成之果位。

猶有言者，但持秒秒安祥，有念即無念，有相即無相，全歸不二，皆不勞心力，豈不超倫拔俗，喜歟俊哉？

（一九八九年四月十四日晚）

示宗雲

一、「觀」與「參」

一、「觀心」不可執著肉體，心無方所，「不在中間及其內外」；初初只要念起即知便可，三個月後可窮究念從何處來？如何形成？或窮究原本的心態是個甚麼覺受？

二、「觀」與「參」是殊途同歸的兩種方便，宜先「觀」後「參」較快。「參」也只參「本心」（原本的心態是個甚麼境界）為直截了當。

三、凡是懷著好奇、功利動機而想學法的人，與我無緣。凡是志在慈悲濟世、追求解脫、矢志上乘、不計得失、以悟為期、終生不退者，皆願為友。至於皈依一事，依人不如依己，佛佛皆靠自力，求佛不能成佛，求法則甚有用。

（一九八五年四月廿一日）

二、佛的大慈悲具體表達在心印的傳授

佛、仙、神、天、人、畜生、地獄、餓鬼、胎、濕、卵、化生之差距，只是心靈狀態不同而已。佛之大慈悲，具體表達在心印的傳授。得此心者，頓超諸地；能保任無失，一生大事成辦。悟，亦只是善能詮釋此心而已。心外另覓悟緣，反而失落寶貴真心，思之。

今後宜謙虛謹言而時時觀照自心，於心態調和時思索「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即是真正修行。諸外道之言，盡名「心外有法」，切不可信，不則迷失，實在可悲。須知饒是畢生修持，不得正法亦難獲此心態，切知珍惜。

我法「以無相為宗」，若見幻相悉皆是妄，併以「空」觀之，莫執為實，尤不可生喜生怖、生奇特想。

（一九八五年六月七日）

三、修行之道尤貴保任安祥心態

立志修道之人，貴能掃除閑思雜念，不執、不計，全盤放下，只活在責任義務之中，「修己俟命」乃稱正確。若也每從一己起念，雖居深山、絕人跡處，心念亦難停息，修行豈非妄語？總須於得到這顆心始得。欲於世事能放下，則須識得自心，方有入處。不然徒見光陰虛耗，歲月淹流，斯乃自棄，不名修行矣。

修行之道，貴能反省、觀心，尤貴保任安祥心態。愚前後所說之講詞、錄音帶，靜聆精研，但能一句會心，亦可受用不盡，不另贅言。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四、「放下萬緣」、「不染萬緣」

所詢六祖答佛性義，略答如下：

真修行人當依師教，揚棄一切二元概念，離卻二邊，亦不執中，惟守「一心如如」（守本真心），豈有此種問題提出？

所謂「照顧腳下」，唯貴保任耳；才離「安祥」，便是「暫時不在，如同死人」矣！寧有閒工夫起分別、覓知解？彼既提出此種世俗見、知解宗之疑問，顯然不瞭解六祖「橫說豎說、有說無說」、「但有言說，都無實義」之旨，六祖乃作是答。且所答甚明，弟不須更有疑問。就世間法而言，佛性確是無常，蓋被六塵所覆，五陰所蓋，佛性不常顯現故；善惡諸法熾然顯現，隨分別心，無有息止，眾生永處二元相對法中，不離邊見，故六祖言「常」，豈不甚宜？問者若已澈心源，必不需問此理，既滯世俗見解，不覺「離見為當」。六祖如此答，允稱對機，斯即因病與藥、對機說法是也。

修行未悟，至妥途徑輒為「放下萬緣」；修行澈悟以後行履，則為「不染萬緣」。目前弟宜追求並保任安祥心態，方是穩妥之法。不則沈於知解，亦即虛耗時光，殊非智者矣。

(一九八六年元月廿二日)

五、一念外馳，允名外道

此事無關「明」與「不明」，亦無道理可資探討，唯貴秒秒保持心的安祥。「一念外馳，允名外道」，「暫忘保任，名為放逸」，若不爾者，縱經百千萬劫，絕不相應。

倘離心態安祥之保任，求玄、求妙、求理、求事，斯名「背覺合塵」，佛說為「可憐憫者」。弟不如說而行，如法而修，按捺此心不下，吾亦無可奈何。望善自保重，獻身社會不離正業，乃不失為正人。若仍胡思亂想，不肯如說而行，一個勁找道理、覓玄妙，非我友也。

(一九八六年二月十七日)

六、修行是獨行道

修行是「獨行道」，獨行而自重，廓然於相外，斯即「唯我（覺）獨尊」。倘不甘寂寞，喜好談論，非我同見同行也。

愚說法數年，心要全寓《安祥之美》與《修心訣》中，反複閱讀必有所

會，其餘盡屬知解，無大利益。另《信心銘》原文宜熟背，功德與《金剛經》等同。

切記「法即是心」，「心外無法」。苟有一「理」寓於心，謂是「勝解」；一事縈於懷，排遣不去，不名「閒道人」。若求多知，斯名「運糞入」，自戕道種，愚不可及。唯安祥心態，乃名「正受」耳。

總之，最上乘法非普通根器能承當，弟具道心與慧根，應以獨行道自勵，少作交遊，莫輕開口，方克相應。

(一九八六年二月廿三日)

七、學最上乘法之正行

凡學最上乘法，切忌守竅，尤忌閑知見，應揚棄一切見解，唯持心安祥，亦莫求功效，莫存理路，乃名正行。此事看似簡單，苟無大誠敬、大福慧，絕難相應。

最切要處在於力保心胸之磊落光明，做人做事之心安無愧，能如此，必能相應。若能秒秒不失安祥，不一年、二年則大事必得了畢矣。

此事是「獨行道」，非一般小根所能信受，故忌與人談論，唯甘於寂寞、淡泊，乃克修學此法、行履此道耳。

(一九八六年三月十三日)

八、欲學宗乘，須牢記「不二」

從所提問題，可以證明誠如你自己所說的，你忘了修行了。你問——

一、二人面有紅光，伊自己不能互見等……。豈不見古德道「眼見如盲」，佛說「世界非實」，你偏對「光影門頭」感興趣，與「不二法門」大不相應。今後盼老實修行，莫再受六根愚弄。至彼紅光滿面乃因健康良好、工作順利，與佛法毫無交涉，亦不須見到自己的光始能修行。何不謹守「心外無法」？豈甘心將心外馳，淪為外道？寧不知《壇經》「無念為宗，無相為體，無住為本」之叮嚀？果欲學宗乘，須牢記「不二」、掃諸「相對」始得。

二、犯人想學佛，可洽禪學會寄若干《安祥之美》供其閱讀。如獄方同意，亦可提供錄音帶供聆聽。

三、弟只消切實活在責任義務裡，事事求無愧，時時持安祥，有暇如法持誦《金剛經》，實踐「獨行道」——不與人談佛法，不怕枯寂、無聊；莫執形式，莫求道理，只求安祥，便是上上根器真實修行的路徑。若果不甘寂寞，喜湊熱鬧，好談佛法，妄想度人，時間過去，你將萎縮。惕之，思之。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十一日)

九、反省最貴「由衷」

人都是活在錯誤裡的，可貴的是能覺醒、擺脫。蓮花的可貴也只在於它出淤泥而不染，因此便成了佛法的象徵。

人在反省中，有覺以往的虛擲歲月、浪費人生、無明妄作、污穢心田，悔愧之餘，縱聲慟哭，便能沖洗去少許心垢，益能看清假我的醜惡，故反省最貴「由衷」。有了這次的震撼，對你的未來而言是件好事。以後只要力除心垢，力持安祥，則「從前種種譬如昨日死，未來種種譬如今日生」，重新做人，必有新領悟而拓出新境界無疑。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二日)

十、離妄想、不著相、斷嗔怒

能離妄想、不著相、斷嗔怒，就會秒秒安祥，最簡、最易。希望保持此刻心態，不要間斷，便是真實佛子，便可就路還鄉，勿疑。

(一九八八年三月廿七日)

十一、力保秒秒安祥，則修行事畢

來信讀悉。洋洋數千言，吐盡心曲。人在未圓滿前，總是活在錯誤中的，只有明道而行道，始可免於大過。因此，以往的事不要再去了，只要時時留意安祥之保持，不再把罪過、錯誤重複下去，就可以了。所謂「天大的罪過，當不得一個悔字」，只要痛改前非，是可以蒙佛天寬恕的。

我法乃「無為法」，不必執著如何修行，尤不可期待成就。但能外不著相，內不妄想，唯求心安無愧，力保秒秒安祥，則修行事畢矣。若急欲成就，即是「法執」，與道相背，切記。餘不一一。

(一九八八年七月十一日)

十二、修行貴誠敬

修行貴誠敬，否則虛偽的因，只會招來幻滅的果，中間是沒有彈性的。

誠，便是不虛偽；敬，即是不懈怠。若還只冀功效，不肯苦修；只知慕道，不肯改過；只願獲得，不願付出；既學正法，又不肯遠離外道，最後將會沈淪外，一無所得。

人要肯「唯求心安」，才能學道。你既認知了過去的虛假自我，就應該生

大慚愧心，痛下決心，揚棄錯誤，拔除罪根，杜塞惡源，絕不可把錯誤重複下去，才能入不二法門，證生命圓滿，不可再因循自誤、只知不行。

（一九八九年二月廿八日）

示王女

一、唯有安祥的自覺

古往今來，任何人總是多少要活在無奈中的。倘使勘不破人生如夢——對真實永恆的真我而言，未了悟一切皆不出因與果，勢必陷於抱怨不滿的惡性循環，而苦上加苦，且損己不利人，障蔽真心，閉塞靈明，殊為可憫。

當人開拓心胸包容他人錯誤，憐憫他人錯誤時，必得心靈昇華之補償，而更能精進。

如今你當以包容、忘懷，只活在現在這一秒鐘，努力管帶安祥，不容許自己起心動念，一如《金剛經》所云「過去心不可得，現在心不可得，未來心不可得」，唯有安祥的自覺。在安祥的自覺中，隨緣盡分而不失安祥就對了。若自怨自艾，抱怨委屈，則會損害真心，破壞安祥，就太不智了。須知學正法要贏取的是生命的永恆，何況凡結果必有原因，該來的終歸要來。忘掉這樁不愉快的事，唯守安祥，才是有心力的人，才能獲得佛天歡喜。更不可求開悟，求速效，否則便「執之失度，必入邪路」了。

(一九八八年元月廿二日)

二、安祥禪之切要處

眾生本來是佛，只是被業垢埋沒，本有之光明、智慧不能綻放。若能從不斷發掘自我中揚棄業垢，則心光日朗，安祥日深，以致心無點埃，則功德於焉圓滿。

禪，尤其是安祥禪，一經傳心，即得安祥感受。得此「正受」者，即契入「離執禪定」。欲求進境，須秒秒保持安祥心態，勿使間斷；欲期「保任」不失，則須努力反省改過，令心空空朗朗，毫無執著，是名「去執禪定」。「去執」之障礙為自是、自艾、自怨，以及對外認同、內隨妄想，故「去執」工夫說似不難，行實不易。賢徒今既找出自己病根，應堅定決心痛加拔除，繼續努力，便可證入「無執禪定」矣。「無執」即「漏盡」，亦即成佛也。

吾法切要處，已盡揭示，盼珍惜、思索、力行，此生了畢，絕無可疑。堅切朝解行相應、知行合一處，努力自勵、自策。

(一九八八年四月一日)

三、情生智隔

很高興你充滿了法喜，更嘉許你能天天反省，努力補漏。

古德說「情生智隔」，一種執著的情愫，最足妨礙般若智慧的成長，不僅應該淡化它，更應該擴展它、昇華它，把兒女之情和倫理親情擴展為「無緣大慈」和「同體大悲」，人就會更解脫、自在，並發露出無比的力量。反之，則不免退失，而回歸到煩惱與無奈。

(一九八八年十月廿一日)

示譚君

一、安祥就是根本智、無師智、自然智

人若自囿於自我情懷的偏見、固執裡，就絕難開智慧、增福祉，抑何能與究竟圓滿、徹底勝利之最上一乘相應？倘不肯下一番「寒澈骨」的反省、勤絕工夫，又安得爾後的自在逍遙？若能先作徹底反省，決心改過，再依四句話去做，不需一年半載，就可以獲得自在安祥。

至於「掃除表層意識」之說，非是，應改為「主宰、管制表層意識」方是。此處粗糙不得。

吾說法十年，只見求知者多，力行者少；求解者多，求悟者少；淺嘗者多，深入者少。殊可嘆耳。

其實若能保持聽法時心態，以印《六祖壇經》，便知所謂佛佛唯傳之「本體」，師師密付之「本心」，乃至「根本智」、「無師智」、「自然智」早已和盤托出，當面奉贈。於此應知我不負人，人自負其佛性而已，甚至有期待吾代其修行之想者，試問，人能代其吃飯否？

（一九八九年二月廿六日）

二、修行法要

學問、世智與佛法無關，豈不知六祖大師不識字耶？重要的是——

私欲不降，絕不瀟灑；我執不除，絕無解脫。

錯誤不去，煩惱難斷；安於罪惡，終必毀滅。

離開般若，不名智慧；失去安祥，死水一潭。

細味之。

學禪不貴求知解，亦無捷徑，只尚力行安祥。倘照四句話做得踏實，必有迸發生命潛力之日。

（一九八九年四月廿二日）

示蔡生

一、自悟、自修、自成佛道

修行（修正想念行為）靠心力。倘欲振乏力，不能奮生命之全力戰勝偽我，而言修行，恰如不耕耘妄冀收穫，不努力渴望成功，天下寧有此事？亦豈有此理？

修行首須力斷貪嗔癡，若不斷嗔恚、邪淫之念，即非修行，即欺人自欺。

世間事有可以請人代勞者，唯吃飯不能請人代勞，修行亦復如是。若是鐵漢，天下斷無不可成之事，端視志氣為何耳。若能念念不忘——對外不認同，內不起妄想，多微笑，少說廢話，唯求心安，不求功利，則修行原本是簡單事，很多人照此修行多已開悟。苟不認真，不肯奮生命之全力，誓死戰勝偽我，廓清三毒，世上任何事業尚不可能成功，況學正法耶？至盼「自悟、自修、自成佛道」，莫希冀別人幫忙為感。

（一九八八年四月六日）

二、宗門禪乃不思議法門

心法不二，須是識得本心，乃能明了本法。若不從根本上力求突破，便不免向外馳求，驢年得了？須知宗門禪乃「此事不與他家共，一切有為法不同」之不思議法門，最簡要、最直截——但求安祥，別無餘事。

所說種種覺受與境界，若能不喜、不疑、不執著，允稱佳兆；但生分別、愛憎，極易流于有為，陷于外道。甚宜「一種平懷，泯然自盡」，順其自然，不關「我」事也。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七日）

示李女

一、尊師、敬法、護持自心莫令污染

此種心態極為可貴，宜當保任，但每日讀經後保任二三小時即可，以其甚難秒秒保任故。

若是出家人，則應全時保任不失；你是在家修行，故於誦經後保任三兩個小時即可，日久自見功德。此即「無眼耳……」之實證，方知六祖所云持《金剛經》即能見性，乃真實語。你既得「無住心」，應勿執著，亦莫興奮，須知此乃人人本分事，惜者大多數人自甘埋沒，殊可悲耳。

尊師、敬法，護持自心莫令污染，從容行去，可保安穩到家。爾後但論釋此心態，認知此心態，以之與佛語、祖語相印證，終有豁然之時。切忌神秘、功利主義。

(一九八五年元月九日)

示陳君

一、大事未了，輪迴可畏

捧讀來函，誠悃精純流露紙上，本此道心，何慮大事不了。而且具此正見者，今時能得幾人？蓋時下棄金擔麻之輩頗眾，皆因不具法眼，不分正邪，不明真偽，遂至以盲引盲，後果可畏。

吾從軍卅餘載，常耿耿於懷者，輒為大事未了，輪迴可畏。功名富貴向未計及，今幸得個休歇處，但遇有緣，豈敢自秘。弟台向道心切，懺悔意誠，夙障日薄，智慧日生，且般若既已流露，允為我門中人，可喜可賀。今後但望少談論，多觀照，毋令心外馳，心外本無法；毋令起無明，念念當自知；莫令心煩亂，唯心無價寶；莫令「本能」動，奉持居士戒。則正念者正人，正人堪當正法矣。

總之，專心公務，不礙正法；靜心反省，寡過為先。庶幾垢盡光顯，障除明心。

暇時以向一字、一句處用力之要領，熟讀《壇經》，便能不經「大手印」而臻「無上瑜伽」境界。切莫輕忽。

(一九八二年元月十二日)

二、佛法捨方便無究竟

學禪之「保任」似執，實無執；學密不壞三昧耶戒，執即無執；出入只在自受用境界之有無耳。以般若心行相應法，何執之有？況執極則離執，物極故必反。佛法捨方便無究竟，故上來傳承之法咸宜如法而修。

今後綿綿密密，以歡喜心、無住心保任之便是。

洞山禪師云「學者恆沙無一悟，過在尋他舌頭路……」可玩味之。若能全離戲論，當下更有何事？

(一九八二年二月廿四日)

三、離二邊，行中道

日人之法，本質正大，正邪胥視其人而定；倘動機正大，慈悲為懷，未始不可如法卻病，但以誠敬臨之，則無礙矣。其實「一真法界，自他不二」，以真諦言，一切本無；以中道觀，世事如幻；以世諦言，則差別萬千矣，況經言「一切法皆是佛法」乎。弟但存求醫之心，抱感激之忱，必然相應，毋須惴惴也。

吾居常工作、生活，向除盡己而外，鍥而不捨者，輒為生命之奧秘。幸有少得，欲報佛恩，遂不能自抑，向有緣者吐露鄙懷，豈敢以聖者自居？唯有愚誠而已。前者感於台南諸子之誠悃，遂略述三祖法諭之梗概，一言以蔽之——「離二邊，行中道」，亦即顯本心，抑妄念而已。然禪之心要全在此銘（《信心銘》），故勉為說之。

反省為懺悔之主體。倘不見自非，不生慚愧，不求懺除，不下斷然不二過之誓，則障既在，見性難矣。此聖人教誨不離反省懺悔者也。其要領乃以時間為經，事與人為緯，反時針方向行之，莫計時間，不求速效。若時久慮忘，宜懇求護法菩薩善導，必獲啟示。世尊、耶穌、穆罕默德諸聖，皆曾通過此法，綻開心眼，澈見實相，弟宜深味此事。

掙脫樊籠的唯一途徑為「生命之覺醒」，一旦識得本來面目，則惑斷、心安、自在矣。入門之道，唯在保任。然不得心傳，保任何物？故入我法門，當自珍攝。

（一九八二年九月廿五日）

示劉女

一、禪是無為法

非常高興你完成了一次突破，獲得法的印證，並辨識出生活與生命的真偽。這非常難能可貴。

儘管佛法不離日用，也儘管真理是普遍的，因此它與人近到難分難割，但如果缺少了誠、敬、信，仍然會自形障礙，而睹面錯失；缺少「管帶」、「保任」的行履，就不能落實而歸於幻滅，流於戲論。這又豈是佛法之咎？今後應活在秒秒安祥中，並力求心安無愧，甘心於責任義務而無怨無尤。只發掘、揚棄自己的錯誤，而不要把外在的一切，認同為真實，就是有進無退了。

禪是無為法，只須保持安祥的心態，不須追求「法」，尤忌等待「悟」。

果能安祥深深，目前即是淨土，當下與佛無殊，篤信、莫疑。

近見會友多有進三退二者，病在「逗漏」，因此寫了一首《杜漏歌》歌詞。若能如說而行，成佛何假劫數？盼望抄錄、力行。

（一九八八年七月十四日）

示閒雲

一、情感昇華，心靈淨化

你說的情形，對修行人來說，是一種情感昇華、心靈淨化的好現象。也就是說，以往在潛意識裡壓抑的情緒因此而解開，以後你的心態會更輕鬆、自在、瀟灑而安祥的。所以我得恭喜你獲得進步。當然這不會經常發露，爾後就是安祥加深，智慧、福澤增長了。

你們姊弟的進步神速，給予了我最大的安慰和鼓舞。

看了這封信，你會更安祥的。

(一九八八年六月四日)

示顏君

一、禪的性質是「思惟修」

禪的特殊作略是讓人悟，而非教人滿足于知道和瞭解，所以才有「參禪」的事。所謂「參」就是探索、推究和向自心求答案的意思，因此禪的性質便是「思惟修」，便是借假（意識）修真（修正假的，恢復原本的真心）。所謂「真」，乃是原本如此、究竟如此的。如果從別人那裡獲知的，就只會是知識、學識或常識了，有何可貴？所以古德說「從門入者，不是家珍」，只有悟出的，才是從本心流露的真實現量，才是「正見」與「正受」，才會在自己的血肉裡生根——真理人格化。

儘管是如此，為了不讓你失望，為了表示我誠摯的尊重，仍然對你的問題略作答覆：

一、所謂「因緣所生法，我說即是空」，在這大宇宙中，除「自覺」以外，所有相對的事物都是條件的組合。當你把條件一一抽出，就會發現宇宙中根本就沒有單一存在、永恆不變的東西。所謂「無自性」，是說除了依存，沒有原本存在的個體。例如：當你把構成原子的質子、電子、中子逐一抽出時，便會發現，除了條件的組合，根本就沒有永恆不變的原子，乃至質子、電子。

至于人，就因緣所生的肉體，六塵所積類似電腦軟體的分別意識而言，的確是昔無今有的。然而無風不起浪，那能形成分別意識的基因，則是原本如此、普遍皆然、永恆不變的「本心」。

「明心」是要明白自己的「本心」。明白了本心，才不會執著分別意識就是真實不變的自我，才不會妄自執著，為了假我而埋沒真我——真我是「自他不二」的「無我」之我。

「見性」在澈見生命共同的、不變的、平等的屬性。此見名「正見」，餘見名為「邪見」或「外道見解」。譬如：水性濕，火性熱，生命的屬性是甚麼呢？問題固然簡單至極，但若不具誠敬，業深障重，也會像盲人不見日光一樣。

忽視了這些，人就無可避免地要活在「煩惱與錯誤同在，毀滅與罪惡同步」的煎熬、無奈之中了。這些便顯示了佛祖的大慈大悲了。

二、自性、本心、真如，詞別義同。自性是般若之體，般若是自性之用，而體用不二——即體起用，用不離體。故佛法是「不二法門」。

三、空義難明，唯證乃知。若就學理向外邊探討空義，不但容易「錯認定盤星」，而且與自我解脫毫無交涉。仔細！

四、佛法是「無法之法」，只是「因病予藥」，對不同的根器，說不同的法要，所以佛說五乘法，然而確無牴牾。

五、你的見解很實際。然而頓悟來自漸修，放下屠刀談起來容易，但也必是宿具善根，且經過長時內心的矛盾——善惡的對決，才有可能一遇勝緣，便爾覺醒。

「佛法不是小兒戲」。你若誠心學禪，必須先消業障，否則絕緣體是不會導電的。消障最好的方法是由衷地反省過去，正確地認知自己是個怎樣的人；找出個性偏頗的所在，行為想念黑暗的部分，徹底地、真誠地懺悔，誓死不重犯；爾後，把生活的理念基礎，建立在「唯求心安」上，才有相應的可能，否則只求知道是沒有用的。

(一九八九年一月九日)

二、開藏之鑰

太多的人追求真實，得到虛假；追求向上，沈入深淵；追求解脫，自生束縛。何以如此？無他，以相對心求絕對真理，捨無盡寶藏向外馳求故。

今後，但能如說而行，向自心細細、深深、層層發掘，去盡原無者，則本有之真心、真理自現。從此不妨傾此心智，普潤蒼生，遍灑甘露，更甦大地，豈分外事？

我有開藏之鑰相贈：

秒秒安祥 念念自知

人人調和 事事如意

(一九八九年元月廿八日)

示吳生

一、學道須是鐵漢

「學道須是鐵漢」，必須有堅強的意志力，才能戰勝惰性、扭轉頹勢。否則一個猥褻、迷惘、欲振乏力、屈從本能的人，只會因人格多元，而導致精神分裂，大大危險。

請先自問「有無戰勝偽我的決心？」否則寧可與世浮沈，切莫褻瀆正法，浪費時光。若能戰勝自己的機械慣性，擺脫官能的役使，學道乃望有成。

你說的「放鬆」，對於對外不認同、內心離妄想、理事二障除、我法二執斷的人來說，是很好。對於一個未曾痛切反省、未曾糾正偏去個性、野性猶存、本能難抑的人來說，那是「放逸」。與其奢言「放鬆」，不如拚命「管帶」來得穩妥。好高騖遠，於事無補，於法有礙。

（一九八八年元月三日）

示陳生

一、學禪乃大丈夫事

古德說「學禪乃大丈夫事」，你既有心此事，應是器宇不凡，心懷坦蕩。

此事唯貴認知自己，而其立志基點，當在「求心安」。人必須活在仰俯無愧中，方能消業障，除心垢。障若去，垢若淨，則心眼開、法眼明，豈能不識自己？然切莫錯認，以免自誤耳。有空暇多聽、看我的講詞，並著力於即知即行，務期解行相應，則見性成佛非難事也。

(一九八八年五月十日)

覆悟修

一、修行扼要處在還得本心

如何將自受用擴展到他受用？此則胥視眾生法緣而定。

蓋「眾生本來是佛」，只因懷寶迷邦，遂爾流落他鄉，若肯自尊自重，自解垢衣，則垢淨光現，豈有疑義？顧積業成障，亦如盲者不見日光，抑奈伊何？況佛陀尚不能改變提婆達多，吾儕有存願力以待有緣而已，「強迫中獎」殆不可能，堪太息耳。簡言之，吾人肉體乃完成人生使命之工具，機械慣性極強，苟不能改變其慣性，欲救殊無可能。試問幾人能不服從本能？誰肯徹底自我淨化？否則縱使修行，亦如竹籃提水，漏失無疑。

至於修行扼要處，愚以為能罄其「原無」，則「本有」自然彰顯，斯即「還得本心」，實則亦無一法可得也。

（一九八八年十月十七日）

覆溫居士

一、提昇、淨化人的品質

捧讀二月二十八日來函，非常敬佩您的古道熱腸及對國家的殷憂，尤喜談到知音之共鳴。

眾生界的一切吉凶福禍、成敗利衰，無不取決於人。倘使不從提昇、淨化人的品質著手，任何好的政治主張等同空談，一切保國大計如同廢紙。唯有人人求心安的社會，才是祥和光明的社會；只有人人活在責任義務中，國家才能富強。佛法隆盛的時代，也是國家昌盛的時期。天下沒有孤立而能存在的事物，因此佛法的使命便是救人心、挽世運，把極樂世界在地球上締建起來，而不只是死後的歸宿而已。

禪是佛法的特質、生命的基因、心的原態，是真獨立、真自由、真平等的體現，它是既存在又超越、既昇華又涵攝、一法不立而又一法不遺的。我渴望結識像您這樣具有真情感、真理智的朋友，來互相砥礪，共同完成「莊嚴佛土，成熟眾生」的使命，使世界躋於大同。

請我加持的事，您會在三月七日上午十時三十分有所感——心態改變。古人說「身無彩鳳雙飛翼，心有靈犀一點通」，是可以實證的。以後只要以我說的方法持誦《金剛經》，就會獲得同樣的覺受，那就是「正受」。若能保持這種心態，讓它穩定地存有，而讓以往慣於「著相」而易於被外在牽制的慣性逐漸陌生，好消息就近了。此事的確是「但辦肯心，絕不相賺」的，我相信您並不缺乏毅力、恆心，因此也深信您必能成就而達成弘法濟世之大願的。

如果你能把我的詞彙，用日語介紹給有緣的彼邦人士，倒是件有意義的事。

(一九八九年三月七日)

覆王居士

一、人間淨土

「罪惡與毀滅同步，煩惱與錯誤同在」，人基本上是活在錯誤中的，因此無可改變的事實就是「人生是苦」。若能揚棄錯誤，遠離罪惡，則易得「正見」而享「正受」，為此秒秒活在安祥裡，則「心淨即土淨」，苦與樂毫不相干矣，是名「真出世」，斯即「人間淨土」。居士即見己過，足證「善根成熟」，願持除惡務盡之精神，昨死今生之態度，徹底反省，把心中之賊掃除廓清，必能啟拓人生新境，享受健康安祥人生。若說心外有法，顯屬方便之談；若向心外覓法，的是愚不可及。居士當能不自埋沒，啟開正眼，綻放心光。敢預為之賀。

(一九八八年七月四日)

示林君

一、真我的描繪

很欣慰你的用功，近代青年求其於真實處留意者，萬中難有一人。你能如此用功，殊為難得。但恕我直言，你還沒有找回你真正的自己。

真我很難描繪，我只能勉強再刻畫幾句：真我是一切生命的本質和根本屬性，是一切理、事的起源和建立一切的基礎；真我是一切生命的實相和共相；真我涵攝一切而並非任何；真我的別名是無我，但不可以無我為真我；真我是至理的絕對，不可從相對者見真我；真我泯善惡、離是非、統人我、一時空、平凡聖——唯我獨尊。如果繼續描繪太嫌瑣碎，而且任你如何描繪，總難勾出真貌。

見真我即是悟，悟者自證也。證有理證、現證。理證者，灼見宇宙人生不二之理；現證者，真我昭然現前。

這是大丈夫的事業，當非一朝一夕可幾，一旦灼見無疑，立可轉凡成聖，故古來稱為大事。然事雖非可一蹴而就，當信有志竟成，持以恆心，不急不緩（毋忘毋助），敢保終能達成也。

平常真用功，輒在本乎良知而行，莫使私欲、我執污染此心，便能日起有功。

（一九七九年四月十二日）

示李君

一、不姑息心賊、屈從偽我

人若掩飾自己過錯，必不能接受及明見真理；人若以坦陳自己過錯為可恥，則我執決難突破，永難證得解脫。

我人有過，為人譏笑，則罪可除，不再受天譴；若陰私已過，隱而不發，人愈敬我，天愈罪我，欺心、欺天似智，實愚不可及也。

弟台能奮壯士斷腕之決心，不再姑息心賊、屈從偽我，則心垢可消，心光日長，來日人生通暢、道業猛晉，乃必然之事，故願證明並預為之賀。

（一九八三年二月廿五日）

覆李居士

一、學道須具法眼

學道須具「法眼」，然後可辨正邪、真偽，庶幾不至誤入歧途，陷身魔外，虛擲歲月，坐待無常，終至回頭恨晚。

至今「以心傳心」、「直指人心」之事，事實昭著，非徒空言，亦足證祖師之不我欺。以某某為例，入道三載，已得去住自由，非頓而何？奈何末法眾生福薄慧淺，自生障礙，非僅不生稀有之想，且存容易之心，大法不彰，洵因此故。……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日)

二、集中心力恢復原本之心態

修行者，修正想念與行為之謂也。今後盼多反省、深思，尤當集中心力恢復原本之心態，並珍惜、保持之，乃為修行最為第一之要著。若喜熱鬧、好神奇且分別心不息，總是徒勞。

為今之計，他人之事少管，但時回味親近某某時之心態，並追回牢持莫失，便勝過一大阿僧祇劫修行矣。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廿三日)

三、佛法是心靈救濟法門，不貴知解，只貴心態

佛法是心靈救濟法門，不貴知解，只貴心態。

人能免於痛苦的煎熬，靠心理的狀態。

人能提高免疫力，免於疾病的侵襲，靠心靈的狀態。

人能在生、老、病、死中免於煩惱、痛苦與恐懼，全靠心靈的狀態。

人所以不同，乃由於心理狀態各不相同。

禪也只是一種心靈狀態。居士試看《安祥集》半小時，然後覺察那時的心態，努力於一切時、任何情況下保持這種心態，就會自然進步。因為安祥禪是無為法，這種「保持安祥心態」的方法是「行入」，比「理入」容易。

(一九九一年七月十九日)

示韋君

一、完成法的人格化

學正法必須除本身工作外，把它形成生活的目標和唯一的志趣，並須貫注於生活的全程，在言行中標示出法的人格，才是法的人格化的完成，否則徒作知識研究，則無益有損矣。

所謂「不能欺騙自己的心」，即是客觀、中道、無私、無我的原本之心，亦即生佛無別、自他不二的生命原態。以其不學而知，故又名「良知」，亦即「良心」。欲復得此本然之至善，須絲毫不得寬容己非，若讓自心藏污納垢，則此原本光明圓滿之心，當下黯然失色矣。反省之道無非搜盡勦絕心中之賊，甚至一絲私欲、邪想都不許存留，則心如湛水，可以自鑑，可以自知，可以遍知矣——「一處如此，處處皆然」。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示邱生

一、無上大法之憑寄

至道不難，唯人自障則難矣。弟台精誠於反省懺悔，殊為欣慰。一旦心垢淨盡，障礙撤除，眼前便是大光明藏，豈不慶快生平？除此而外，尚盼於孝悌友愛上多下工夫，庶幾調和基礎得穩固，無上大法有憑寄，幸自省察、彌補之。

弟須知正法難遇，不然出家二三十年，何以漆桶依舊？

毋存機心，寧做痴漢，則龍天樂於加護。稍涉心計，盤算利害，則既自作聰明，諸天護法必搖首不顧，惕之！

修行之道，唯在見性；見性之後，輒唯保任。保任之方，曰：「不可須臾離」耳。久之純熟，正見自生，古人名之為「後得智」。若於保任中念念恆思「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則如火箭裝「加速器」，一日千里必矣！

二年半來，耗費心光不少，所求者何？唯望大法幢高標遠照，興大法於末劫，與諸弟共報佛恩、祖恩，協眾信共挽劫運耳。至季刊之發行，務求精美，若經費不足，弟我當率先節衣縮食資助之。蓋貧窮緣前世吝於布施供養，亦唯法施乃能裨益法身故。

別後無時不以禪學會為念，弟等能注入心血奉獻心力，使之茁壯、堅實，即是實實在在報佛恩、師恩，亦將見功不唐捐也。

(一九八三年二月九日)

二、本立而道生

一、學法貴「行」。若置念於法則似安祥，應對接物便渾然忘卻心態之保持、正念之住持，無日能了也。

二、學法貴堅固根本，「本立而道生」。法之本在「心」，學法修持在去障蔽、復本心。復得本來之心，當須臾不離以保任之。不然徒見歲月蹉跎，驢年得悟！

三、悟者，自覺自在而自肯之而已。如此則不以類似電腦裝填資料之意識為我，了然於的的「無我」，則「我執」破，「法身」顯矣。若不去私我、執我之私，終與大法難相應。圓證「一心」時，我法二執、理事二障當下冰消。何以故？依自心證量所覺悟故。

四、弟當以恢弘心胸、眼光、氣度為修養目標，庶期法之大成。

五、煥公所作諸語為方便之談，未可執泥。若執為定論，廣為宣揚，大非我宗風範，且亦得罪袁夫子矣。然所言則不虛，慮愚人執之成邪外耳！

六、無功德不能證法身，盼全力襄贊會務。捨供養無以增福慧，希量力供養，則障漸消、性自明矣。

(一九八三年三月三日)

三、人道立，佛道成

「人道立，佛道成」；「全心即人，全人即佛，全佛即心」。故知「自淨其意，是諸佛教」。

弟當從拓開心胸，放遠眼光，以養其量；敦倫盡分，孝悌融熙，以固其本；一念之起，了然自知，以克其念，則不假多時，心光必圓滿也。

為季刊、會務費力不少，此即最上供養之道，莊嚴法身之行，種種功德絕不唐捐。盼持續努力，以竟全功。

新居就緒，當全心致力於心之「保任」調適，多讀《壇經》及《佛法要領》，裨益尤大。

(一九八三年六月廿八日)

覆陳居士

一、修行之要貴能放下，貴能空其原無

拜讀大函無任欽遲，居士法眼圓明，全屬正見，依之而行必證大果，洵可慶賀。其實世法、佛法不二，哲學家謂真理是原本如此的，佛法亦重視本心（本來之心）、根本智、無師智（即良知），若依此解而貫注於行，便是如來（如其本來）。故修行之要貴能放下，貴能空其原無。捨此而學，名為「法縛」。

佛法之著力點在徹底窮源，苟臻其極，正見、正受一時恢復，便知「無價大寶，秘在形山」。

總之，正因必得勝緣而臻正果，的無可疑。若不朝向「法的人格化」努力，則因既不真，幻滅亦必然之果也。

（一九八三年九月廿三日）

示嘉義諸君

一、佛法只是一種心靈狀態而已

難得你們於此功利主義瀰漫的生活環境中突出理智，發無上心。學法是人人的使命，惜乎太多迷失原本自己的人不能覺醒，以致絕大多數人自以為得意的時候，放手造業；及乎煩惱來襲，卻又徒呼奈何，盡失本有的生命光輝，殊為可嘆。

如果各位發心純正，並非追求神秘主義，也不是基於一時的好奇或排遣無聊、無奈，我很樂於與各位共同研究禪道。不過禪乃至所有各宗的佛法，除了一種原本的、安祥的，遠離煩惱、興奮的心靈狀態外，所有的理論與方法，都只是開發、恢復、保有這種心靈狀態的手段而已，絕非是目的。可惜不少人謬以手段為目的，耗費許多寶貴光陰，只學得一些沒有用的道理，既無裨社會與個人福利，也不能驅除煩惱，讓自己活得灑脫、安祥，那會是佛法？最重要的是首先必須確認學法是正人君子、大丈夫的事，如果不肯切實、坦誠地反省以往，誠懇懺悔往日之非，堅決杜絕罪惡想念，根本就不可能相應這至簡、至易的法門，頂多獲得一些毫無用處的知識而已。

各位宜先反省、懺悔，方法可以請教癡獃。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廿日）

示蘇女

一、知識就是財富、道德

在《不二法門》中，最重要的是「我法不二」，能臻此，才是法的人格化，才能不退轉，也才能完成法身的熔鑄。有暇多看《不二法門》講詞記錄。

對活在責任義務中的人而言，「知識就是財富」；就人類社會的共相來說，知識就是道德。請把握良機，努力學習來充實自己的服務條件，提昇自己的適應能力，這對在現實社會裡修行的人來說，是很重要的。

願你時時自覺，念念自知！

（一九九二年二月十六日）

覆臧居士

一、安祥禪的中心要求

你前後三封來信都看了，很佩服你的道心，卻不羨慕你的「知道前世」。儘管那很可貴，但並不能解決生老病死苦，也不能圓成菩提智和超出輪迴。

安祥禪重視內心的安祥，其中心要求就是六祖講的「無念、無住、無相」，也即是從離執（對外境不著相、不認同，對內心時時自覺，是遠離妄想的心態）開始，透過不斷地糾正機械慣性的過程，達到真獨立、真自由的生命狀態，這跟其他種種法門是迥異的。

空閒時看看我的講詞，也許可供參考。

時時自覺——免陷六塵

念念自知——不墮無明

（一九九二年四月廿九日）

示曾生

一、截斷兩頭，中間不住

古人對加深安祥、踐行中道最寶貴的啟示是「截斷兩頭，中間不住」。

什麼是「截斷兩頭」？就是不思過去，不想未來。不想過去得意、失意、恩怨、愛恨、順逆……不為了私我的主觀私欲而編織未來，只確定修行的目標，其他都交給佛天。

「中間不住」就是只以安祥、喜悅的心態，努力盡到自己的責任、義務，不讓得失、是非、人我、喜怒等二元意識停留在心裡。修行人不必改變外在，只是堅持不活在過去的記憶中，不編織夢想的未來。

這是血肉現實中的正法真心髓，也是佛祖的大慈悲、真摯愛、極恩寵。

（一九九三年元月一日）

示鄭君

一、欲冀上品上生，須自淨其意

居士見正行澈，亦證正受，今後但綿密護持此心，不令污染，不使外馳，而為所應為，不被境轉，便是「長養聖胎」，便可功不唐捐，亦的無可疑矣。

修淨土欲冀「上品上生」，須努力做「自淨其意」的工夫。若能心如虛空，用時恰若明鏡（用而不染），便是「應無所住而生其心」。能如此，「上品上生」斷無問題也。

法眼圓明，全屬正見，至為快慰，尤喜正見已具。今後但以安祥為究竟，不外覓，不馳求，但信「一切佛法，自心本有，將心外求，捨父逃走」，只消保持秒秒安祥，終必「就路還鄉」。此外，若念佛助行，亦是助緣，可行。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五日）

二、時時自覺、念念自知、事事心安、秒秒安祥

學佛之道簡且易，但能自作主宰，不為幻象所移，踐行四句，必能功成果圓也。曰：

時時自覺 念念自知

事事心安 秒秒安祥

此外，不須心外覓佛，心外覓法，便是真佛子，便是正信佛徒。

至望保持此刻「即念無念」之「無住」心態，久久便知「道不遠人」矣！

（一九九二年五月廿九日）

三、若能不失自覺，堪謂修學事畢

修學佛法，未能免於迷失者，輒為易於忘卻自己；自己既忘，斯即迷失。似此窮畢生之力，不能免於迷失者，病在不自覺耳。若能不失自覺，堪謂修學事畢。

愚之講詞，一向是善信集資，印贈有緣。近聞河北有印合訂本賣錢之舉，殊為詫異。正規僧人寧屑為此？誠乃不可思議，果報亦不可思議也。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示奉君

一、學禪主旨唯在棄假存真

舉世哲學家皆謂真理是原本如此的——真實的必是原本的，原本的才是永恆的。依此當知學禪主旨，唯在「棄假存真」耳。究實而言，假本不有，真何待求？但離妄執，當下即是，所謂「真不有，妄本空」是也，是知此事「在聖不增，在凡不減；悟亦不得，迷亦不失」。是甚麼？昭然秉煥矣！若捨此別求，果然「迷頭認影」也。

日常捨人生應盡之責任義務外，「但自無心於萬物」，又「何妨萬物常圍繞」？若謂更有理，不妨去尋覓，縱能覓得，終非究竟。何以故？伊（理）從何處來？須是識得伊的始祖（源頭）始得！源頭何處？不離此心！然舉世濤濤，咸言學道，有幾人曾向「識心達本源處」著力？不此之圖，總見徒勞。種種「見取」、「妄想」、「謬執」，將見「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矣！何不「百草頭上」明取「祖師意」去。

綜讀來函，深悉先生的是「百劫千磨猶堅勁」的大丈夫，若然何不入「不二法門」，享平等一味，「任他東西南北風」去，豈不自在瀟灑，抑「著甚死急」？

（一九九二年二月十七日）

二、本來無一物

居士至誠，合當攝受，至稱謂則不須拘泥，于今時尤然。我在台講詞亦須向沙裡淘金，蓋「但有言說，都無實義」故也。佛法亦只不過是成佛的方法，若以道理為究竟，則永劫不得究竟，何日桶底得脫？實告居士：六祖得法偈主要的著眼點在「本來無一物」，乃得衣鉢耳，豈貴義理？我宗所證者乃真理之始祖，豈以真理為滿足，甚盼從此入「不二法門」，行安祥三昧，「不壞世間相，而行實相法」；不遇斯般人，莫徒資談論，則二障除，二執消，徐入佳境，得大自在矣。

安祥是理，別說皆是方便；安祥是事，並無餘事，亦不礙世事。總以感恩、知足、包容、調和為尚，而以離執、去執，以臻無執為標的，乃善也。

（一九九二年三月十六日）

三、悟後尤貴起修

捧讀大函，歡忭無似。恭喜、賀喜，大事了畢。即此便是「眾生皆有佛

性」之佛性，即此便是「悟亦不得，迷亦不失；在聖不增，在凡不減」之「唯此一事實」。然「理則頓悟，乘悟併銷；事非頓除，因次第盡」，悟後尤貴起修，不則非但辜負稀有勝緣，抑且埋沒自己尊貴佛性矣。至希鄭重之。

今後但能遇暇即踐行「時時自覺」，便是「守本真心」，便是真修行，亦是「如珠吐光，還照珠體。」而日常常保「本來面目」，便得常享「本地風光」——甚深安祥。（多生積習，非漸修、力修難除，尤戒在嗔！）

賢伉儷同心修道，殊為可羨，殊為可慶。

（一九九二年七月廿五日）

四、安祥禪以離執、去執、無執為究竟

悉誠信具足，故進境殊勝，至為欣慰。尚希深體六祖能大師「自尊、自重、卓然超群、不尚迷信、不襲陳規」之精神，庶安祥禪得結合未來工業社會之經濟結構與生活規律，為具備中國文化特色的新人文主義宗教，則我願足矣。

安祥禪以「求心安」為基點，以離執、去執、無執為究竟。蓋一真法界，非言可詮，但有言說，無非方便；若覓真實，心外無法。識心達本源後，「無住生心」便是正行，其餘悉能不寓於心，方有真實受用。此外，應病予藥，因材器使可也。

切誠同道：勿談論超常識話，以免流於捨本逐末之弊。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六日）

覆李居士

一、真無漏是指真無念

很高興接到你的來信，洋洋灑灑道盡「向道的虔誠」與「修道的艱苦」。最高興的是你與安祥禪十分契合與相應，因為能融入安祥的現量是很可貴的。如果三個月能保持這種心態，中間不出現「斷層」，然後斷「嗔」與「貪」，就可證得初果。若是時進時退，就不理想。

禪，是菩提種子在中華文化土壤茁長的奇葩、碩果，若非全感情、全理智投入，是不可能徹證的。若更分心求義理的知解，與禪就越來越遠了。

在「不二法門」裡，有為而不執著，就是無為；無為而生無為之念，也是有為，乃至心與物、人與我、煩惱與菩提、苦與樂……全是不二的。因為大宇宙只是唯一的存在，萬生萬物都是祂的顯示，也都同一質地，這樣就無須私智自是、強加分別了。聖者把自己融入宇宙，完成了「天人合一」——無上瑜伽。

真實的必是原本的，原本是個甚麼？有個甚麼？道理在那裡？況且你已經感受過安祥的現量，要學的、該擁有的，只是這。重點在如何讓祂成為自己生命的全部和當體，這樣你就不必捨近求遠了。以你的修為來說，一進入安祥的心態，原本所修氣功的質與量都會產生突變而昇華。

說到「真無漏」或「漏盡」，指的是「真無念」，近似莊子講的「至人用心若鏡」——知道就夠了，絕不起念去分別。這要「見性」（認知本來面目）才行，因為只有認清、肯定了「真我就是真無我」，才會自然改變心態。總之，一切法門乃至氣功，都是以改變心態（或說是意識狀態）為根本，這點你明白。禪是「以心傳心」的，所以「心心不異」。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四日）

示奉女

一、法是嚴厲而非浪漫的

讀你十一月十八日的來信，感到十分喜悅。難得府上全家向道，浸潤在安祥的「無垢清淨光」裡，享受自在解脫的人生，這是十分難得的。你既然找回那失落已久的「本心」（原本的心靈狀態），就應該珍惜它而勉勵自己。

法，不屬於「知解」，重在人格化——把所悟的法，擴充為生命的全部和生命的永恆，才有結果，否則就是辜負自己，斷滅佛性。因為「法」是嚴厲而非浪漫的，所以今後你要更為謹言慎行，和光同塵；每天至少有一小時完全呈露本心，才能讓生命紮根在安祥的淨土中，也才能枝葉茂盛，開花結果。

對於令媛，你應當沖淡她那不平常的言行，重點在教她敬佛、愛長輩，注意安全，不胡說八道，做個乖孩子就對了。突出她那不尋常的部份，只會傷害到她的健康成長。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三日）

示小平

一、佛法的真諦

佛法的真諦，只是「在聖不增，在凡不減；悟亦無得，迷亦不失」，只是「一心三寶」——即心是佛（是甚麼樣的佛？），即心是法（是個甚麼法？），即心是僧（是個甚麼光景？）。明乎此，則正見具，正行起。不明此，允為迷信。修，也是盲修瞎練，只長無明，無裨菩提。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二、成佛之道的指標

我有很多話想跟你說，卻不知說啥好。目前我只送你兩句話——時時自覺，念念自知；秒秒安祥，天天愜意。閒時琢磨透了，就一直實踐下去，就是成佛之道的指標了。

另外，切忌找道理，佛法只是成佛的方法；成佛也只是肉體、情感、理智發展圓滿的生命覺醒了的人，迷信不得。

（一九九二年六月十三日）

三、修行不妨礙學習

來信讀悉。能夠獲得學習的機會，是最好不過的事，相信你必能全力以赴，達成目標。

我也是在無明環繞中長大的，也因此才萌生出學佛的動機。到目前仍然自慚是個長不大的老朽，除了一顆赤誠、向善的心，可說是一無所有、一無所長。

盼能適應環境，善自調心，保持安祥，為人民忘卻自我，為眾生奮大雄心。你還是青年，前途無量，盼善自珍惜保重。

（一九九二年八月十七日）

四、佛法或做人的起點都必須做到「輕鬆」

中秋節的信收到了。

雖然寥寥數語，我很了解你的心境。如果我的夢想成真，我想你我會有一段相聚的時光的。到時候我會把平生所學、所悟，完全移轉給你的。目前應該朝向適應環境，獨善其身，並以責任、義務為生活重心去努力就對了。

不論學佛法或談做人，其起點都必須做到「輕鬆」，要儘可能在謹慎中放鬆自己。也就是言行要謹慎，心情要放鬆。這一點很重要。

閒時看看我的講詞，對心境會有助益，而對著我的照片，也無殊面對我了。

(一九九二年九月廿三日)

五、抄寫《安祥之美》

來信讀悉。

你讀信時的心態，就是安祥的現量；而微熱的感受就是對你誠敬的回應，心窩發熱亦然。對於一個虔誠的人來說，正法是立竿見影的，絕非迷信。只有迷信，才是迷信。

「己立立人」，每天抽出卅分鐘抄寫《安祥之美》，對提昇心靈是有用的。

記住：安祥是幸福的泉源，喜悅是生命的陽光。

(一九九二年十月十七日)

六、安祥禪將是世界性的超宗教

安祥禪，是為未來新經濟條件下的社會結構、生活條件而設計的。不但你我未來相聚有日，而且安祥禪將是世界性的超宗教。要從生之無奈中解脫出來，只有安祥的心態才有用，也才是永不枯竭的幸福泉源。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六日)

七、安祥是「實際理地，本地風光」

接讀廿一日來信，感到無比歡喜，恭喜賢弟已踏上幸福美滿的光明大道，邁入「不二法門」。今後只要不陷入魔障，努力杜漏，掃盡一切消極、不滿、抱怨、牢騷、我對、他錯、貪瞋、執著……，這一生肯定是在光明美好中達成人生的使命——散播安祥。

安祥是菩提種子的沃壤，是理智的終極，是至真、至善、至美的體現，是永不枯竭的幸福泉源，更是「實際理地，本地風光」。人們好高騖遠，看輕了它，可惜！也愚昧得可憐，埋沒了這「本自具足，不假外求」的無價大寶。

你安排的修行方式很好，另外要熱愛你的工作，從工作裡充實人生，向工作中擷取喜悅！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廿七日)

八、純真摯誠是連繫個人與佛天的導線

十二月八日的信收到了，很高興你的純真摯誠。這是連繫個人與佛天的導線，虛偽只會浪費、降低人的生命力。

你的願力很讓我佩慰，不論經過那條路線，不管遭遇多少、多大的挫折，只要堅持並為理想而活，活得就有意義，生命就會充實，人生就不再空虛。抱著一顆誠摯純潔的心，可能會遭逢很多困難，但會得到更多的充實、領悟和佛天的歡喜、護持。

佛說「人生是苦」，但卻無法逃避。如何提高洞燭力、方便力、轉化力，就是入世學佛的中心課題了。

多運動，注意健康，以滿足未來人生使命的要求。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九、修行只不過是「截斷兩頭」，力行「中道」

人生的過程，大致是探索的過程。基本上應該以學習奠定基礎，以努力工作充實生活內容，進而在生活體驗的累積上探討人生真諦以及克服生老病死苦的途徑，比較實際。

說到修行，只不過是「截斷兩頭」，力行「中道」。這兩句話，學禪的人誰都會說，實際上誰都沒做，所以禪的生命日漸萎縮；學禪也只能嘴邊滑溜而已，既不真修，豈有實證。希望你確實做好「截斷兩頭」，而且要只做不說。

所謂「兩頭」就是「過去」與「未來」。人如非活在過去陳跡中再三沉湎，就會活在主觀編織的未來美夢裡陶醉不醒，而忽略、遺忘掉眼前的責任、義務，浪費掉當前的大好時機，沉陷在妄想中，斷送前途，以後當然就只有自怨自艾的份了。「中道」的精義是截斷「兩頭」、只要「中間」，也就是不沉迷逝去的歲月，不空想未來的種種，只抓住寶貴的現在，向時間討績效，讓時間發揮效果。

事實上你把過去、未來兩頭截斷，只活在現在，試問：妄想從那裡來，豈有它立足之地？世法、佛法原本不二。切記，「只做不說」。只要能依之而行，人生會幸福，佛法就成就，安祥會打成一片。

(一九九三年元月九日)

十、不壞世間法，而行實相法

修行要活在責任義務裡。說到度人，更是靠緣，達摩面壁九年，只等到一

個慧可。超越世、出世法的禪，豈是泛泛之輩所能承當？縱是上根大器，也要悟「無所得」後，長時修「無所修」，才真能「了畢大事」，豈是輕易之事？

目前當在恆持安祥、唯求心安的前提下，努力工作、學習就可以了。要「不壞世間法，而行實相法」，從做人、做事、做學問上用功，才符八正道。

(一九九三年元月十一日)

十一、安祥覺受乃出苦津樑

安祥覺受乃出苦津樑，然欲期理事圓融，須將《六祖壇經》徹底銷熔（融）。

暇時重抄講詞，藉做消閒一方。

(一九九七年三月十七日)

示玉英

一、閑時多看我的講詞和聽錄音帶

來信讀悉。

你能揚棄錯誤，矢志淨化心靈，深信你已經生活得很通暢了。

儘管錯誤與煩惱同在，但人們只想逃避煩惱，不肯揚棄錯誤，結果只會得到更多、更大的苦惱。如今你已經領悟到這一點，我很為你歡喜。閑時多看我的講詞和聽錄音帶，你會感受到人生的真味——安祥。

我的病已穩住，但不可能斷根，而且也阻礙不了我獻身眾生濟度的誓願。

（一九八九年九月廿九日）

示醴居士

一、安祥是無上瑜伽

居士夙植德本，乃能相應殊勝。若能珍惜此心，不忘保任，便是「實際理地、本地風光」常現前，便是「佛法的現量」，久久不為境轉、不被情遷，便是「證量」，亦名「無上瑜伽」。若謂更有，統名「頭上安頭」。願肯決之，莫再別求。

但保任此心態，久之自然變化氣質而脫胎換骨（此非形容詞），而「百千三昧、無量妙義」胥在其中。去此別求，皆名歧途，違佛本意，埋沒己聰，名為「可憐憫者」。

然此人生最大之事，苟無長遠心、堅毅志，絕難倖致。莫辜負自己，作賤勝緣是禱！

《安祥集》可集資自印，但註明「法供養、非賣品」便可。有人願出資，不論多少，可集腋成裘也。

分別心是「識」，離分別（即念離念）是「智」，但老實認真保任，功不唐捐。

（一九九二年十月十四日）

二、安祥即是本

佛法典籍浩瀚，縱是皓首窮經，亦難窮其底蘊，無底蘊故。若欲親到，不如於《六祖壇經》、《金剛經》專下工夫，則「一處如斯，處處皆然」，豈不省事？況居士看愚講詞，皆獲「心的訊息」，何不向近處、真處省會？古人道「向外覓菩提，總是癡呆漢」，以居士之慧根，當能辨得權實、真假、方便與究竟。其實居士於接受「心靈訊息」後，若能自肯，則去「無上瑜伽」不遠矣，此即「但得本，不愁末」也。

（一九九二年十月廿八日）

三、中華佛教的精神，全寓於禪

非常欽佩居士愛國、愛民、愛教的心胸，但願居士建言能受到重視。

就愚淺見，物質的刺激與人們私欲的膨脹成正比，物質的欲望又與思想、品德成反比。因此隨著經濟的建設與成長，犯罪率亦隨之上升，這在舉世各國幾成普遍性的律動。幸好人皆有佛性、良知，苟能效歷代賢相以佛教陰輔王化，其功效殊未可輕視，歷史斑斑可考。然其中違反佛法之反因果律迷信部

分，必須揚棄，庶免少智之流迷信命運，求佛賜福而坐待鴻運，流於頹廢，則反成愚民之精神鴉片煙矣。實則中華佛教的精神，全寓於禪，密乘之究竟處在金剛大手印（即無上瑜伽），其餘實無足觀也。

居士正當英年，宜珍時光學有用之學，他時仗以自利利他，乃能不落空想。至學佛法，透徹領會《六祖壇經》與《金剛經》已足夠；可貴者，在自我肯定與悟後起修耳。不盡欲言。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十日）

四、揚棄佛教中的迷信成份

承惠寄來兩種版本的《安祥集》都收到了，累居士費時、費錢，十分不安、非常感謝！

成都是我很懷念的地方。一九四二年，我在距離成都二十公里的新都寶光寺受預備教育；一九四三年，升學成都南教場，正式入伍；星期天走遍了草堂寺、青羊宮、武侯祠，也照顧過皇城壩的牛肉館。當然道地的麻婆豆腐、賴湯丸……的確不錯。在苦難的歲月裏，偏有那麼溫馨的回憶。無論如何，中國的苦難是過去了。未來你們面對的將是一個璀璨的時代，將是一個十分幸福的時代，好好為了時代的使命淨化、充實自己吧！當然如何揚棄佛教中的迷信成份，如何為提升中華民族的氣質而努力，這都是居士你們的使命了。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五、珍惜、保持聽錄音時的感受

佛說法四十九年，卻自謂「沒有說到一個字」。這告訴了我們，佛法既不是一門學問，也不可能藉「能」（知的我）和「所」（知的理）來證得「真如」。由此，也不難瞭解，佛經重視「正覺」與「正受」的原因，以及「如人飲水，冷暖自知」所顯示的「言不能及」——非言語所能表達。真實的佛法，在徹底改變人的素質，而不是補充人的知識。我說法多年，也只盼望有緣人從而感受佛法，獲得並珍惜、保持「正受」——正確的覺受、真實的受用以及無法用語言詮釋的法益。

令友根基很好，業障很薄，是位與佛有緣的有福有慧之大根器。告訴他不必費心去學那些「廢知識」，但應該珍惜、保持聽錄音時的感受，久久調心相應，打成一片，便是「行也禪、坐也禪，語默動靜體安然」，一切神通妙用、一切世、出世福慧乃至改造命運，都從這裏開基，這就是「入不二法門，行一乘法」。有了這種變化氣質的生命大改造，才能肩負救國救民的偉大使命；也只有從這裏做根本性、基本性的努力，才是「但得本，不愁末」。坦白說，到

今天為止，佛法我還不曾說出萬分之一，因為我找不到適當的辭彙，我也不會做正確的描述。倒是「心的訊息」隨著錄音帶、小冊子在這裡流通，當然它是無所不在的。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卅日)

六、萬象叢中獨露身，惟人自肯方乃親

古德說「萬象叢中獨露身，惟人自肯方乃親」，居士所履境界極為殊勝，問題是自己能否「直下承當」，能否理解、肯定。這只是「相應」，不名「證得」。若想永得，必須保持安祥心態；若要恆持安祥，又必須「截斷兩頭」，以三五個月的時間只活在此刻，不想過去，不思未來，自然「無所住而生其心」。當然不可脫離責任義務之「正思維」，久之必有結果。

此事耕耘必有收穫，努力必然成功，付出（決心）就能獲得，「心空」始覺「妙有」。細味之，不贅述。

廿一世紀是中華民族綻放光明的時代，目前的一切只是個過渡。國家需要安定，社會需要安寧，十一億人民需要活下去的空間。希排除感性，澄澈理性，做個應運而生，莫做應劫而生的人。珍惜切莫虛擲人生，則本世紀內或有緣相見。

莫耿耿於過渡現象，此事詳談費詞，總以揚棄感性，向學術發掘樂趣、於工作獲取安慰、向安祥感召幸福，最為妥切。盼力行——

時時自覺、念念自知、事事心安、秒秒安祥。

(一九九三年元月九日)